

雲南文化史

夏光南著



五百里滇池奔來眼底披襟岸憤喜茫茫空濶無邊
看東驤金馬西翥碧雞北走蜿蜒南翔縞素騷人韻
士何妨選勝登臨趁蠓嶼螺洲梳裏就煙鬟霧鬢更
萍天葦地點綴些翠羽丹霞莫辜負四圍香稻萬頃
晴沙九夏芙蓉三春楊柳

數千年往事注到心頭把酒臨風歎滾滾英雄誰在
想漢習樓船唐標銅柱宋揮玉斧元跨革囊偉烈豐
功費煞移山心力儘珠簾畫棟捲不盡暮雨朝雲便
斷碣殘碑都付與蒼煙落照只贏得幾杵疎鐘半江
漁火兩行秋雁一葉扁舟

孫髯翁題

雲南文化史序

文化史五卷東川夏君光南著事詳編而文條理尤善於批卻導發古人所未發洵佳作也滇地數千里居中國之上游無史之時姑置之有史當自戰國始土膏沃鑛宏富物產豐而珍人才樸而茂農商賈直山水深厚天時中和又居全亞洲通道之中樞愚著滇繹四卷往往搜古今人之所略表章之以啟滇人愛鄉之心然而瑣矣夏君此作亦頗取材于拙著而條理過之愚傾心焉天下地理之才何可勝道知必有與愚同心而傾服夏君此作者其傳矣雖然來日方長學無止境引而伸觸類而長愚有志焉而衰且嬾矣夏君鏗而不舍著述大成更有以教人且以教我跋而望之

石屏袁嘉穀撰

雲南文化史
序



雲南文化史序

川南雲南地方。爲交趾支那民族分布地。地處中國西南。屬亞熱帶地方。居雲嶺之脊。地勢高燥。氣候溫暖。夏無大暑。冬無大寒。花無斷時。居民受其影響。體魄較爲健康。腦筋較爲清醒。與安南暹羅緬甸之土人。情形稍有不同。金沙江元江瀾滄江怒江流貫其間。交通較爲便利。農產亦甚豐盈。所謂地靈者人傑。雲南之開化較易於他方。亦土地氣候與有力焉者也。自戰國末年。楚王族莊躋奉楚王命。將兵循江上略巴蜀黔中以西。遂至滇地。略定其傍各部落。因以其衆王滇。是爲漢民族殖民於雲南之始。漢武帝時。征服滇國。置益州郡。是爲雲南東部直隸於中央政府之始。東漢明帝時。哀牢夷來歸。置永昌郡。是爲雲南西部直隸於中央政府之始。三國時代。益州耆帥雍闓反。與那人孟獲略據益州牂牁越雋永昌四郡。蜀漢丞相諸葛亮南征。討

平之。霍康降都督駐守其地。鎮平夷。晉武帝時。置寧州刺史。治棘降故地。李毅王遜皆以一介武臣。率數千疲卒。鎮守遐荒。內撫蠻夷。外抗成季氏。威惠甚著。王遜卒後。嗣任者非將帥才。晉室衰微。中原多故。中央政府之勢力不及於雲南。大姓爨氏乘機自爲雄長。對於中國南朝。雖稱臣納貢。受其封號。而時叛時服。不受中央政府節制。中國雖屢次用兵。迄未能操必勝之算也。有唐初年。滇西蒙氏勃興。建立南詔王國。乘爨氏內訌。盡併其地。北與唐室西與吐蕃交通。利用雙方之武力。互相牽掣。其全盛時代。盡取四川南部川邊南部貴州西南部廣西西部及越南北部等地。與唐室對峙者二百餘年。武力之強。亞於吐蕃回紇。復遣子弟留學中國。登庸漢人整理內政。利用四川工匠大興工業。文化之隆。亞於新羅日本。唐室亡後。南詔亦衰。長和鄭氏。天興趙氏。義寧楊氏。相繼篡立。以暴易暴。不旋踵而

滅。國祚之短。尙不及後五代。段氏勃興。以北方漢族苗裔。建國於南方。崇拜佛教。取持盈保泰主義。不勤遠略。經過大理後理兩朝。與有宋對峙者三百餘年。彼此相安無事後理之衰。蒙古勢力侵入。段氏降爲總管。羈縻於有元宗室梁王勢力範圍之下者百年。及有明勃興。始爲藍玉沐英所征服。其遺族猶保存一部分勢力。至清初始完全消滅。計有史以來。雲南與中國接觸者二千餘年。初爲部落時代。莊躡以前是也。次爲漢族勢力侵入時代。由莊躡建國至漢初是也。次爲直隸於中國中央政府時代。由西漢中葉以後至西晉末年是也。次爲半獨立時代。南北朝爨氏割據之世是也。次爲獨立時代。唐宋兩朝蒙氏段氏建國之時是也。次爲第二次直隸於中國中央政府時代。由元初至清末是也。其開化之次序。莊躡以前爲洪荒草昧之世。莊躡建國以後。文化稍興。益州永昌二郡設立以後。文化大啟。蒙氏段氏全盛時代。

北與中國西與吐蕃交通。文化之隆亞於中土。元初以皇子忽哥明初以西平侯沐英鎮雲南。子孫皆世襲。漢族移居於其間者甚多。雲南乃完全同化於中土。其開拓之程序。開化之順序。史書往往略而不載。或載而不詳，遂使雲南古代之區域民族宗教學術實業交通以及古代交趾支那民族之風俗習慣等諸大端。皆有文獻不足徵之慨。識者憾焉。而研究中國史東洋民族史者尤感痛苦。吾友夏君嗣堯。績學士也。前曾肄業於北京高等師範學校。與^鄆人共處。相與研究者有年。畢業以後。執教鞭於雲南。復充省視學。編歷南中各縣。暇輒檢閱關於其地方掌故之舊書。調查各處古蹟名勝。參以父老流傳之口碑。與正史所載比較研究。作成雲南文化史一書。內容豐富。選擇精當。可以作歷史讀。可以作省志觀。可以作行政者借鏡之資。可以供教育家參考之用。書成。命序於余。余不長於文。而深知此書有益於社會。樂與觀

厥成也。乃不辭謏陋。爲誌數語於簡端。

中華民國十二年七月十二日北京師範大學教授日本東京帝國大學文學
士友生王桐齡序



雲南文化史序

山嶽間文化雖視河海旁文化之開發爲遲然民性強毅視河海旁民性多輕揚者爲不侔故河海旁文化早開而亦易銷沉此沙特厄耳阿刺伯河流域愛琴海附近之文化所爲昔榮今瘁而瑞士萬山簇繞其國憲雖後英荷等國而訂其七員組成之聯合行政會實開委員制之先聲爲近世迎新潮者所取法此一証也雲南文化啟自西漢視啟自幾軒唐虞者固瞠乎在後然言行相顧人多士君子之行若或首義赴難卽婦孺亦思負弩稱戈以維正誼而民治促其實現大學復以牖將來文化爲己任似爲吾國沿河沿海各地所未逮此又一証也乃此間士夫道及自省文化歆若不足猶以後於大河流域及沿海之吳魯等地爲憾不知

扶桑之民舊族也。闢新文化亦祇百數十年。世界各新興國均望塵弗及。滇多秦隴魯晉蘇贛湘蜀等省舊民族果舊文化。護人先趨新文化。唯我獨步。閱數十年。或百數十年。安知不可超軼絕塵。并日美之轡。駕開化最早之各省而上之。而又何憾焉。夏君嗣堯學專史地。識遠思沈。不囿凡近。曾舉滇高校業。余長高校時。識而心折。近歸自京。高師又乘視學。便周歷各屬。聞見益擴。而思想益日進。竊脫雲南文化史稿五篇。徵余序。以暴緣起。余思世界文化因時變。更忌泥舊轍。往往近代文化優於古代。將來文化優於現在。似不重復述陳蹟。持一國一地方有特殊情勢。設不參酌歷史。上遺傳而澈底移換。恐昧鑿正柄。必齟齬不安。夏君茲史之纂。即此耳耳。至史內容於古文化畧述梗概。於近代文化縷列詳說。其迨

有心新文化之發展思步武日美歟徐氏則陵論世界文化史綱要有言曰以領會現代爲歸宿又曰目光須注射現代又曰至近世期須占全部三分之二編纂一國一省之文化史抑何獨不然斯史近代之成分約占全部四之三與徐氏所論列者若符節之合益可覘夏君學識焉但斯史一出有志開演新文化者參酌而創造之并本強毅稟賦以主持之卽山嶽間文化屬後起而夙稱文化之先進者恐亦將爲三舍之退避云時癸亥六月楚州童振藻序於慎寓木硯齋



自序

歷史所以記述人羣進化之跡；故必其族之有文化，始有歷史之可言。滇雲僻處西南向爲蠻族所據。其事荒邈而難稽。然最初以雲南爲根據者，厥惟交趾支那民族。考其統系，或謂槃瓠與高辛氏之子孫；——見漢書南蠻傳——或謂漢苗皆西天摩羯國之後裔；——見白古通——則苗固與漢同祖不得謂無文化也。且交趾支那之酋領，如蚩尤作五刑五兵，爲漢族所沿用。秦漢而後，滇境開闢；苗族漸就同化。其所建造之國，如滇爨南詔大理等，均用夏變夷，而自有其特色。又豈能以蠻族目之，屏於中華民族之外哉？不寧惟是元明以還，中原之人，以謫戍，流寓，仕宦，農，商，工，兵，而至滇省者；不可勝計。與歐人之墾殖於世界各大洲何異？余嘗考之往史，哥命布以尋印度而發現美洲；王然子等亦以尋印度而發現雲南；竊怪其事之偶同。及讀美國史；

觀其沿革之跡；與夫清教徒之放逐，黑奴之解釋；反對英國之苛稅，而樹獨立之旗幟，聲張正義爲天下倡，又無一不與雲南相類，則雲南者，又漢族西南之一殖民地；殆亞洲之北美合衆國也，其關係於中國文化甚巨；而能無所紀載乎？晚近英併緬甸，法滅安南；直與雲南接壤，邊防界務之事日多，偶一問題發生，動關全國安危之計。然問其內容，國人多瞠目莫能對。即境內之氓，亦鮮知其所以然之故。可耻孰甚！且也，滇以僻壤，其掌故久爲學術界所棄，以言雲南，雖號博雅之士，猶有鄙夷之念，不知雲南文化之無異於中原也。昔日耳曼之興，歐人多笑其野蠻；春秋戰國之季，吳越秦楚之地，亦視爲甌脫。然數十年間，日耳曼卒爲歐洲之強國，秦楚吳越或兼併，或獨霸，亦留聲光於史籍，迄近世而江淮閩粵之地，屬於吳楚者，且爲中國文化之中樞。使起古人而問之，有不自責其失言者乎！是雲南者，殆不可

輕視，而爲雲南人者，尤不可不勉也！不佞生於滇於滇事畧有知習，取前人所編之備徵志滇繫及關於雲南掌故之書十數種，刪繁就簡，以成斯編；蓋以供學術之研究，而一表其愛鄉心也。惟是書之成，其取材屬稿，均於教學之餘，糝謬之多，固待正於明達之士也！

民國十二年，五月，二十日。

夏光南誌

雲南文化史 自序



例言

一、本篇爲地方史：供本省中等學校，或本國中等以上學校；研究中
國史，或東洋史參考之用。

二、編輯大綱分文化史政治史二部：文化方面，注重種族之遷移同化
；與夫學術思想之傳播；生活方法之變轉，政治方面，紀述歷史
上本省重大之政變；及各代殖民政策之因革；對於世界各國之關
係。

三、本篇選材，根據之書凡數十種；其作者以去史實未遠，而紀載確
實爲主。或有由著者游歷四方采集之材；亦必信而有徵，疑者從
闕，茲擇其要者抄錄書前，以明所本。

四、本篇用文言編纂，並採用新式標點；其文旁加圈者，表示重要。

五、篇中插錄簡明地圖數幅，俾便讀者考證。圖以阮志爲本參以各縣

分志，及正史中地理志，比較綜合而成。

參考用書

滇繫……………趙州師範著

雲南備徵志……………浪穹王崧著

滇海虞衡志……………檀萃著

南詔野史……………昆明倪輅著

滇雲歷年傳……………昆明倪輅著

雲南通志(清季編纂)……………石屏袁嘉穀著

滇繹……………石屏袁嘉穀著

滇南文化論……………石屏袁丕鈞著

雲南首義擁護共和始末記……………墨江庾恩賜著

以上為編纂參考之重要書籍，餘如各縣志書，及雜誌報章，近人之筆記等數十種；未及詳載。

目次

第一篇 緒論

- 一，釋名
- 二，人種
- 三，時代

第二篇 古代史

第一章 雲南之開闢

滇池之發現 滇國之征服 諸夷之叛亂 太守之政績

蜀漢之征伐 刺史之守禦 爨氏之竊據 漢族之移殖與同化

第二章 古代文化史

第三篇 中古史

第一章 南中之割據

南詔之勃興 南詔之背叛 西洱河蠻之遷移 南詔之內附

南詔之復叛 大理國 南天國

第二章 中古文化史

第四篇 近代史

第一章 元代雲南之經營

雲南之勘定 張賽之政績 緬甸與八百媳婦之討伐

雲南王與段氏諸總管

第二章 明代雲南之經營

三將軍平滇 沐氏治滇之政績 王驥之三征麓川

改土歸流之運動 緬酋入寇 諸夷叛變

第三章 近代文化史

第五篇 近世史

第一章 雲南之叛變

孫可望之僭竊 永明王之播遷 永明王之殉難

吳三桂之鎮滇 吳氏之叛滅一 吳氏之叛滅二

第二章 滇省大政之設施

蔡毓榮之治滇策 賦役全書之修改 改土歸流之計畫

昭通等處之改流 哈元生再定東蒙 宣威州之改流官

鎮沅府之改流官 普思邊地之改流 清代改流之成就

清初滇省之財政

第三章 清中葉時滇之內政外交

緬甸之征伐 安南之冊封 注重吏治之治滇策

休兵息民之外交策 夷漢之衝突

第四章 回教徒之稱兵

兵事之起原 馬如龍受撫 平亂方略之確定

近省及迤西之克復 回酋杜文秀之敗亡

第五章 外交之失敗

馬嘉理被刺 緬越之覆亡 滇緬之界務 滇越之界務

滇越鐵道之建築 隆興公司之訂約 滇緬鐵路之經營

片馬界務之風潮

第六章 雲南之光復

雲南陸軍之成立 革命軍之勃興 都督府之成立

各府州縣之光復 鄰省之掾援

第七章 近世文化史

第八章 護國軍之興起

袁世凱之稱帝 護國軍之舉義 各政務之處理

防禦輸送等設備 四川南部之戰況 迤南方面之軍情

黔湘方面之軍情 袁世凱取消帝制

雲南文化史

第一篇 緒論

一、釋名

雲南古滇國，故亦稱滇省。說文顛頂也，言此地獨居高頂也。雲南之稱，在漢僅永昌郡之二縣；蜀漢名郡，亦在迤西；唐乃有以南詔爲雲南者。冊蒙歸義元設雲南行中書，遂沿今名，其地開於周之末漢之初，猶嬰兒也；中經魏晉南北朝以至隋唐吸取中國之文化，冊蒙歸義爲南詔者。冊蒙歸義爲南詔王

初，猶嬰兒也；中經魏晉南北朝以至隋唐吸取中國之文化，冊蒙歸義爲南詔者。冊蒙歸義爲南詔王家，猶嬰兒之由乳哺而學步也；元明以後，中原之人，移殖滇境，互爲同化，是嬰兒之始入學校肄業，而相爲觀感也。自今以往，其所學愈大，所獲必愈豐，將來之成績，雖不敢知，然數千年來得失成敗之林，盛衰興亡之故，固昭然揭於簡冊，可畧知其梗概矣，作雲南文化史。



二、人種

雲南人種，甚爲複雜，大別爲漢苗蒙回藏五族；其中以苗族支派最多，史家稱之爲交趾支那民族，淵源廣遠，屢被漢族征服，始退居揚子江與珠江流域間；而佔領雲南之苗族，尤爲發展，如漢時之哀牢、賧、昆明、姑服諸夷，兩晉南北朝時之東爨蠻；唐之南詔宋元之三十七部蠻；明清之土司；皆此族也。次爲漢族，自莊蹻開滇後，湖廣方面之漢人，卽漸移殖雲南，如前漢時之滇國；南北朝之爨氏；宋之大理；皆漢族子孫所建造。明清兩代，其殖民事業尤稱盛焉。三爲藏族，初出雲南之西北部，見於史者，如西漢之白狼王國；唐之吐蕃；其著者也，四爲回族，其種人由元朝以來，始漸遷入雲南，清時回漢之爭，全省糜爛，受患頗鉅。五爲蒙族。由元封諸王統兵駐滇後，子孫蕃衍，散居各地，漸變爲土著，或與漢人同化，現僅河西所存之少數蒙

人河西縣，三漁村，有蒙古人數百戶，言語風俗等仍守其舊，尙能認識而已。以上五族中，人口苗族爲多，文化漢族較高，二千年來漸與各族同化，迄今除本省邊地尙爲蠻夷盤據外，若夫通都大邑，則人種之區別微矣。

三、時代

人種歷史之賡續，原無終始。時代區分，所以別進化也；茲以雲南史上重大事變爲準，分爲時代於左：

〔一〕古代史

開關時代 由周朝至南北朝

〔二〕中古代

割據時代 由唐朝以至宋朝

〔三〕近代史

歸化時代 由元朝以至明朝

〔四〕近世史

發育時代 由清朝以至民國

有史以前，雲南全爲苗族所據，其事荒邈難稽。自漢民族發見雲南，中經兩漢魏晉之經營，征服苗族，是爲開關時代。唐宋時，苗族

之南詔，漢族之大理，起而建國，不受中朝統治，是爲割據時代。元明兩朝，用兵征服土著，於雲南設官布政，實行殖民，是爲歸化時代。滿清至民國數百年間，雲南之政治文化，逐漸開發，是爲發育時代。

第二篇 古代史

第一章 雲南之開闢

〔一〕滇池之發現

雲南古爲濮夷所據，楚頃襄王時

從范史距今約二千二百四十五年

有莊躡者，威王之裔也，奉楚王命，領兵經畧巴蜀黔中以西地，隱至滇池，池方三百里，旁平地肥饒數千里，以兵威定屬楚。欲歸報，會秦擊追楚黔中郡，道塞不通，因其衆王滇，變服從其俗以長之。秦常類畧通五尺道，在今貴州遵義境滇中亦頗置吏。漢興，未遑遠畧，皆棄此國，指西南夷各國，滇其一也，而開蜀故徼，惟巴蜀民或出商賈，與蠻族交換土物，以

資殷富而已。

〔二〕滇國之征服 武帝時，張騫使西域歸，盛言：「大夏在漢西

南，誠通蜀經身毒即今印度往，道近且匈奴無所阻害。」於是帝命王然于

柏始昌呂越人等十餘輩，問出西夷西，今川邊特別區域指求身毒國，至滇。當

誤道滇王常羌，肅籙之裔也，留漢使允為求道，四歲餘皆為昆明今麗

漢初置定筮縣屬越雋郡所閉，莫能通。使者還，因言滇大國足親附，天子注意焉；

欲討昆明以求身毒，知其地有池，即大理之洱海形勢險要，乃於長安西上林

苑中鑿池以習水戰，未幾漢平南越夜郎今南廣貴州等省等六郡，六郡在黔蜀居

多惟越編郡，之弄棟，青蛉，定筮，尉姚安，為滇北境，牂牁之釋，

燕，响町，漏臥，屬曲靖，臨安，在滇之東南境，文見滇雲歷年傳，乘勝使王然于以

破越及誅南夷兵威入滇，當由廣西經本省之廣南等縣諷諭滇王入朝，滇本大國，有衆數

萬人，其東北有勞深靡莫，常今黔西及與滇接壤諸地皆楚同姓，不肯入朝，數侵犯使

者更卒。元封二年，武帝因發巴蜀兵，攻勞深靡莫。以兵臨滇，滇王

恐，舉國降，請置吏入朝，於是以為益州郡，治滇池今雲南近省各屬領縣二十有四賜滇王王印，復長其民，西南夷君長以百數，惟滇最寵焉。

(二) 諸夷之叛亂 滇雖受漢羈縻，昆明仍極強悍，屢討未下。昭

帝時，益州廉頭姑縱榜榆諸夷叛殺長吏及益州太守，漢命王平田廣明兩軍進攻，大破諸蠻，俘虜甚衆。駒侯亡波，莊躄之屬國也。以今

通海等縣為根據地策諸酋領，助戰有功，冊封為王。成帝時，其王禹與夜郎王興

等更舉兵相攻，漢數使和解，迄無大效，王莽立，改駒明王邯為侯，

邯弟承起兵，攻殺牂牁太守周欽，三邊蠻夷，紛紛反叛，莽遣馮茂發

巴蜀兵討之，不利引還。更發隴西巴蜀吏民三十萬人南征，因軍糧不

繼，士卒死者數萬。光武時，夷渠帥棟蠶與姑復今麗江棟榆今鶴慶鄧川

棟棟今楚維定遠姚安鎮南連然今安寧縣滇池今宜良晉建伶今昆明昆明諸種夷反

叛，漢遣劉尚發夷漢兵一萬三千人討之，大敗羣蠻，追至不韋永昌境

而還。

〔四〕太守之政績 其時之雲南，雖已號入版圖，然用兵之餘，除

封王受朝外，幾無建設之可尋，而爲兩漢政治上設施之代表者，厥有

數太守焉：一爲廣漢

今四川遂寧縣東北

文齊，於王莽亂政時，爲益州太守，造起

陂池，開通灌溉，墾田二千餘頃，率勵兵馬，修障塞，降集羣夷，甚

得其和，公孫述招降不附，光武中興，乃間道遣使自聞；一爲明帝時

之益州太守張翕治化清平，衆夷愛戴，哀牢夷

在今永昌境

歸附，置永昌郡

，境土日闢；一爲永昌太守鄭純爲政清廉，賦歛輕減，衆夷相安，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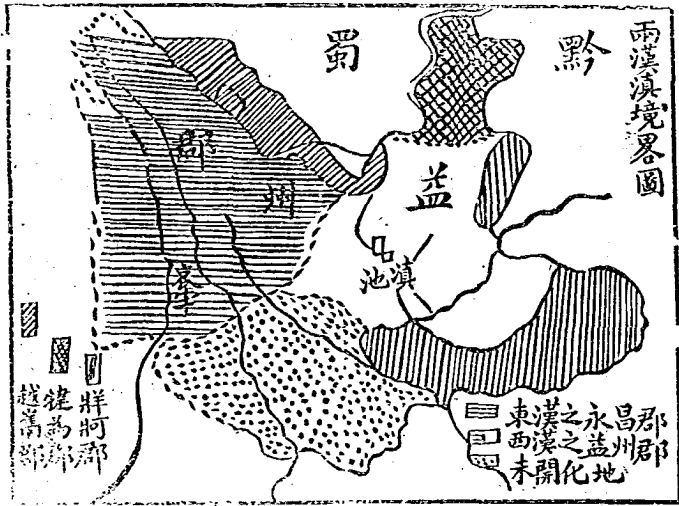
狼繫木

在麗江近地

數十部落，先後來降；一爲益州太守王阜（南中志作王

阜）以誠信感化諸夷，初立學校以倡風化。此四人皆大有造於滇雲者

也。餘多貪頑之徒，剝削羣蠻，無補邊功，徒滋紛擾而已。



西漢時雲南領域表

犍爲郡

南廣縣—鎮雄

朱提縣—昭通，大關，魯甸，

永善，

堂琅縣—東川，

越嶲郡

遂久縣—永北，中甸，

姑復縣—麗江，

三絳縣—元謀，祿勸，巧家，

牂牁郡

宛溫縣—宣威，

平夷縣—平夷，

西隨縣—廣南，

都夢縣—安平，文山，廣南，

甸町縣—通海。

漏臥縣—曲靖。

益州郡

滇池縣—晉甯，呈貢，宜良，

雙柏縣—摩蕩，楚雄南部，寶彝北

部，易門。

同勞縣—陸涼，南甯，

銅瀨縣—馬龍，

連然縣—陸豐，安甯，

僉元縣—昆陽，玉溪，寶義，

牧靡縣—尋甸，

穀昌縣—昆明，呈貢北部，

秦臧縣—富民，羅次，武定，

邪龍縣—楚雄，蒙化，

味縣—南甯東部，

昆澤縣—嵩明，

葉榆縣—大理，鄧川，賓川，浪

穹，鶴慶，

律高縣—路南，彌勒，瀘西，

不韋縣—保山，

雲南縣—祥雲，趙州，賓川南部

，

瀾唐縣—龍陵，保山，

弄棟縣—楚雄北部，定遠，姚安

，鎮南，大姚，廣通，

比蘇縣—雲龍，

賁古縣—瀘西東境，師宗，羅平

，邱北，

毋撥縣—阿迷，臨安，甯州，

勝休縣—通海，河西，江川，澂

江，
建伶縣—昆明，

來唯縣—蒙自，

〔五〕蜀漢之征伐 蜀漢建國之初，南中尙稱無事，先主死，諸蠻播動，益州郡雍闓殺太守胤昂請附東吳，結連孟獲，扇動衆夷。諸葛亮以南中爲巴蜀腹心，分軍進討，用間殺雍闓於建寧。孟獲收集殘卒，設防抵禦。亮率兵渡瀘水，進至白崖，生擒孟獲，縱去使再備戰，凡擒縱七次，孟獲俱敗。時諸夷多叛，祇永昌功曹呂凱，南越呂嘉之後孝，武時謫居不韋府承王伉不附，漢軍渡江，今怒江也與呂凱兵會，獲計窮逃走緬夷木鹿兩國，借兵再戰，漢用火攻破之；孟獲請降，南中復平；是役也，蜀知蠻性不常，而羈縻之方畧一變，移南中勁卒青羌餘家於蜀，爲五部，號飛軍，分其羸弱，配大姓焦雍婁爨孟量爲部曲，號五子，以夷多剛很。不賓，大姓富豪乃勸令出金帛收集惡夷爲家部曲，得多者奕世襲官。

於是夷人貪漢貨物，以漸服屬於漢。亮復收其俊傑，孟獲、李恢、爨習、李炎、龍祐那爲官屬；節制諸部，勸夷築城堡，務農桑，諸夷感慕德化，皆自山林徙居平原。出金銀丹漆耕牛戰馬，以供軍國之用。終其世，夷不復叛，邊境稍息。

〔六〕刺史之守禦 晉併蜀，南中請降，設南夷府監管諸夷。時雲南夷族號五十八部，勢極強悍，中國犯法之徒，逃居此地，教以奸邪，頗易爲亂。會建甯即益州郡太守，用非其人，政以賄成，大

姓李猛等叛，校尉李毅以兵討平之，然晉政不綱，輕視邊政如故也。

未幾五苓夷反圍甯州，今晉寧縣西勢極猖獗，李毅救援無望，困死孤城。

女秀明達有父才，文武奉領州事，秀獎勵戰討，糧盡，人但茹草炙鼠爲命，秀伺夷怠緩，輒出軍掩破首尾。三年毅子釗至滇，遣使求援，

晉遣王遜繼之，又四年乃得達，招集離散休養生息，數年克復。時甯

州外逼於李雄，

雄佔據四川

內逼於蠻夷，

惡獠剛夷數千落

遜誅除強暴，威震南方，

後李雄併越巂，遣兵攻寧州，

遜拒於螳螂川勝之，終西晉世，滇自保

境域，莫敢犯者。

〔七〕爨氏之竊據

王遜死，中原大亂，代表西晉之威權，一時衰

落，諸王

滇王昫町王哀牢王等

之裔，久已式微，南中土地，僅存虛名，方土大姓

，自爲雄長，其崛起者爲爨氏，蓋爨氏爲楚令尹子文之裔，輾轉入滇，

見大

彝碑，蜀漢時已列大姓之一，其後屢立戰功，勢益強，爨松子爨寶子等

俱襲太守，爨龍顏仕宋爲龍驤將軍，以五千精銳，削平蠻寇，兼領刺

史，權勢甚重；南北朝時，爨瓚乘機竊泅河輿古等郡，歲貢不入者數

十年。隋初，爨氏遣使朝貢，命韋世沖以兵戍之，旣而復叛，遣史萬

歲率軍討平之；爨翦入朝謝罪，爲文帝所殺，沒其子宏達爲奴，唐高

祖縱宏達還，爲昆明刺史，多置州以資羈縻，然大權仍操於爨氏也；

時纓氏所屬，東西二千里，部落則三十餘部，隋書史萬歲傳，邑落相望，牛馬被野，富與蜀疇，其人民則稱纓，從其古長之姓，見滇，有東纓西纓之別。及蒙氏興，纓氏內訌，始併其地而有之；以兵圍脅徙西纓二十餘萬戶於永昌元時，更遷東纓以實其處。見元史，是纓氏之羈圖，殆一千年矣。

〔八〕漢族之移殖與同化 莊躡入滇之後，其部屬即以滇池為根據地，大抵在北盤江與巴盤江之間。醱醱積蓄，以成滇南文化之中樞。

滇中之學術，文藝，風化，制度，胥以是為轉移，漸成兩纓之盛況。

兩纓中，西纓血統，與漢為近。其據地東北自石城，即今之陸涼，曲輒，在今

縣見雲南通志 晉寧 今宜良呈貢 昆州 今昆明富民 喻獻 今澂江 安甯 今安寧祿 至龍和城。今安甯

寧西一 幅員遼闊。境內有滇池巴盤江等水運之利便，故人多耕種，邑

落相望，牛馬被野，富疇於蜀。東纓在曲靖州，在今曲靖北宣威霑益等地 升麻州，今尋甸地

彌鹿州

即今彌勒竹園路南等地

等地，南至步頭。

今越水南境

言語不通，多散處林谷。大

抵西爨者，漢夷之混種，而漢族入滇之幹部也。其支系一西出大理麗

江之間，

滇攷謂：「踏定滇池，使部將小卜引兵收滇西諸蠻。」古滇說：「踰崇信佛！不忍殺生遷居白崖鶴拓浪穹。衆推其後仁果爲王滇。仍稱白國。後昆彌氏繼之

。而爲昆明；一南出通海臨安之間，而爲勐町；文見前出兩漢以迄魏

晉南北朝時，中原之兵至滇征討羣蠻，無慮數十次，兵數之多者十數

萬，少亦數千，且世亂犯法之輩。咸以滇爲逋逃藪，散居各地亦不亞

於爨氏也。

第二章 古代文化史

第一節 制度

〔一〕政制 初據雲南之濮夷大抵無君長，各以邑落自聚；見杜預春秋釋例

及後各部競爭，互爲攻伐，桀者雄據一方，即以所虜爲其部屬，西南

夷君長數十，皆酋長耳。漢開滇置郡，流官與酋長並治，蜀漢以大姓

及南中豪俊襲官，爨氏屢世爲官，皆酋長而兼官吏，與土司之制相類；所異者蜀漢之官，尙爲中朝所任，而爨氏則多自僭竊也。

(二)官職 演自西漢時，始入版圖，設太守令尹等官，治郡縣事。東漢時，改太守爲刺史，令尹爲長吏，兼領軍民，權勢較尊。蜀漢置康降都督，總攬軍政，而以太守理民事。晉置南夷府，以校尉領軍民事，以都監管供賦及捐納仕進之職，自後爨氏專恣，雖有將軍，刺史，鎮蠻校尉，司馬參軍，功曹，等官，名目紛歧，見大龜碑碑陰率多自僭竊，中朝亦藉以羈縻之。

(三)選舉 選舉之制，史未備載，窺其一斑，知亦羈縻遠人之一法也。蜀漢之令大姓出金帛收集惡夷爲奴，得多者奕世襲官。晉王遜爲南夷校尉，遙舉建寧董敏爲秀才，又每夷貢南夷府八牛金旃馬以萬計，其貢郡縣亦然，經理此事曰都監，四姓子弟仕進，必先經都監而

後可。是其時蠻夷之仕進，殆與捐納無異也。其後爨寶子舉秀才為本郡太守振武將軍，爨龍僂舉晉秀才，除龍驤將軍，當為鄉黨之選舉無疑矣。

〔四〕疆域 漢初設益州郡，領縣二十四；其一部分，如釋燕晒町

濕臥等地，為牂牁郡今貴州省貴陽縣治所屬；他一部分，如弄棟青蛉定笮等地，

為越巂郡今四川建昌道境西昌縣治所屬，後漢時增設永昌郡治哀牢，博南，不韋，留唐，比蘇，鷓榆，邪龍，雲南，八

縣。蜀漢改益州為建寧郡領縣四十分永昌為雲南郡治白崖今祥雲縣境分牂牁置興古郡

今曲靖，宣威，羅平，平夷，密益，臨安，阿迷，石屏，寧縣，通海，河西，徵晉初江，路南，文山，廣西，師宗，等縣皆屬之，見雲南通志洪亮吉志與古郡領縣十

以益州地廣，合四郡為賓州，分建寧以西建伶連然穀昌雙柏等七縣為

益州其下仍舊置郡，惟改漢益州郡為晉寧郡東晉元帝時，分益今夷之

半為平夷郡領縣二夜郎以南為夜郎郡領縣二即今密益境李雄并南中分賓州置交州，

劉宋時復有建平郡今陸涼州之境之設，爨氏版圖，延袤二千里，殆大於今之

雲南矣，隋時就此地設恭協昆諸州。自後改建紛紜，頗難記述。

第二節 產業

〔一〕農業 古代蠻族之生活，各隨其地而有牧畜與農田之異。史記稱：「自滇以北，君長以什數，邛都最大，此皆魍結耕田有邑聚」度其地當在今滇中道以北，建昌道以南，地界川滇，水運利便，田土平敞，且先濡漢化，故聚族而居，植田園長子孫焉。又云：「西自同師以東，北至襟榆名爲窟昆明，皆編髮隨畜遷徙無常所」其地當在鶴慶麗江之境。山勢高矗，水草肥美，蠻族故多牧畜爲生。後漢時，昫町王禹等，互相攻伐，入粟千斛，牛羊若干以勞漢吏，則滇之南境，昫町在今蒙自道臨安通海諸屬。已業農無廢；且昫町產檳榔木，（注一）可以爲麩，永昌宜五穀習蠶桑，則耕耘之利，滇之西僻，皆已溥及，蜀漢時諸夷皆自山林徙居平壤，以務農桑，兩爨之民，刀耕火種，邑落相望，是滇之

農業，魏_晉後而益薄矣。

〔二〕商業 通商之要件曰道路曰商品，滇處山陬，交通固屬不易

然自秦通五尺道

在今貴州遊義境

夜郎受範，莊蹻入滇，道經牂牁，滇黔之

間，已屬可行；司馬相如經略印筰，卒開蠻門通南中，

華陽國志謂韓說開益州

則滇川

之間，又有道可行也；交通便則商業興，故秦漢而後，巴蠻之民，卽

多竊出商賈，交換筰馬蠻僮之屬，因以致富，蜀卓氏居臨邛，鐵山鼓

鑄，籌算賈滇商民，富至八百人，

貨殖傳

史稱公孫述時，大姓龍傅尹董

與郡功曹謝邏保境爲漢，遣使從番閩江奉貢則滇桂亦可通行，又光武

季年，哀牢夷內附，稅其鹽，布氈鬪，以利中土，其國西通大秦南通

交趾則其對外不能無交易之事必矣。

〔三〕工業 交趾支那民族之技巧，素不亞於漢人。有史前，其文

化爲漢族所襲用者，有五刑五兵，兩漢以還之滇境，戰亂相尋，攻取

匪易，其兵器之利，尤可想見。莊躡開滇後，漢族遷入工藝以興。史太平寰宇記自夜郎滇池以西皆曰莊躡餘種史稱滇有瀉鹽之饒，金銀之富，則於簡易之製鍊開採，及結網捕魚之法，必已發明；他如永昌之民，習知紡織，桐華（註一）布蘭干絲布及爾旄帛疊水晶琥珀等製造之精，見後漢書斯時已著名南中，尤足稱也。

〔四〕交通 雲南斯時，內通中夏，外達歐西，且爲中外交通之樞紐，史稱後漢安帝永寧元年，永昌徼外蠻夷攆國今緬甸北境王雍由調復遣

使者詣闕朝賀，獻樂及幻人，能變化吐火，自支解易牛馬頭，又善跳丸，自言我海西人，海西卽大秦也，以上見哀牢傳按大秦卽羅馬國時羅馬領域遠至小亞細亞乃爲西方大國故稱大秦

是歐人通中國，又自緬而入哀牢也，至海西人所作諸術，殆類今之馬戲。

〔註一〕檳榔與檳榔櫟同類，高五六丈。今滇中尙有此樹，曾於麻栗坡通海疊江

等地見之；狀與志載略同；其身直如椶櫚，有節似大竹，一幹挺上，高數丈，開花具玫瑰色，有雌雄二種；雌者鑿其幹得屑麵，可資餅食，更可釀酒，俗名酒木。雄者其實實，可作器用，謂之董椽。李時珍謂：「椶櫚有姑榔麵。董椽鐵木」卽此也。

（註二）蜀都賦註引張栻云：「椶華者，其花柔脆，可績爲布也。出永昌。」今永昌無椶華，止有扳枝木，而故志附扳枝花於桑柘蘇棉之後，爲其可織爲布也。蓋扳枝本名桐木，以高大必攀枝取花實，故曰扳枝。實有棉，故曰木棉。見滇海虞衡志。按扳枝花今滇中熱地如元江新平等地皆有之。樹高大，葉稀而花深紅，可以炙食。花謝結角如大肥皂，裂開則白絮盈空，其茸甚滑，而萌於太短，書謂：「大和所創」而西人不蠶，剖波羅樹狀若絮，組織而幅之，所謂波羅樹，當亦指扳枝花樹無疑。

第三節 學術

滇之開由於蜀，故滇之文化，亦自蜀而始著。景帝時，文翁治蜀，選張叔等十八人，東詣京師，受業博士，數歲皆成就還歸，官有至郡守刺史者，語見漢書方志謂張叔爲椶榆人從司馬相如受經歸教鄉里語無所徵意張叔曾至椶榆乎風聲所播，滇始知學。

同時有牂牁盛覽聞賦心於司馬相如後漢孟孝琚從武陽今四川彭山縣東令杜撫

受韓詩杜撫名見後漢書儒林傳孝琚事見光緒二十七年昭通新出土碑尹珍從學許慎應奉亦還鄉教授平

夷傅寶，夜郎尹貢，并有德名。肅宗時王阜為益州太守，興建學校，

而白狼王唐蕞，因刺史朱輔，作慕化詩三章，雖非雅馴，而其風已稍

遷矣。蜀漢時，南中有耆老，善言議，好譬喻物，謂之夷經，雖學者

亦半引之，晉則平樂大姓宋魯雷等皆有部曲，其民好學為寧州冠冕焉

；見南中志兩晉以後，滇為爨氏所據，武昌巴郡雁門紫陽之人，亦仕於此

。據大爨碑及碑陰文風因以大盛，以經學論，則寶子宮宇數俱循得其墻，龍顏

綢繆七經，道融德重，以文字論，則有高文妙書，傳至今日，復有夷

經爨字，夷經皆爨字狀類蝌蚪精者能知天象斷陰晴行於民間，其文化彬炳可述矣。

第四節 宗教

苗族初無宗教，惟迷信鬼神，蓋遵其先傳也，漢書載：「牂牁郡

俗好鬼巫，多禁忌。哀牢始祖九隆史謂其感龍而生，後其王扈栗攻鹿彘不勝，自謂係被天誅，中國必有受命之王，因而舉種請降，此與古帝王神道設教無異，且其俗徵巫鬼，好詛盟，投石結草，官常以盟詛要之，見華陽國志此又與黃帝借薦獸觸不直者，裁判訟獄相類。兩爨之民，稱其酋長爲大鬼主，殆以教主而兼君主，與中國之稱天子等矣；至所拜之神，多不一致，漢宣帝時，有方士盛言益州金馬碧雞之神，可禱祀而致，遣諫議大夫王褒持節求之，道不通，乃就蜀移文醮祭而去，度其時南中必有此神，且關係於佛教匪細也。參看註一註二夜郎縣有竹王三郎神，以祀其祖夜郎侯。見西南夷傳蓋蠻人迷信，以竹王無血氣，非人類也。

(註一)元人張道宗記古滇說云：「周宣王時，天竺摩那提國阿育王生三子，長曰彌邦，次曰宏德，次曰至德，三子俱健勇，父有神駿，爭欲得之，王莫能決，乃命左

右曰，將我神驥，縱馳而去，有能追獲者主之，縱驥東奔，季子先至滇之東山得之，因以金馬名山，長子次至，西山有碧鳳集山上，滇人呼鳳爲雞，因名山爲碧鷄，次子後至北野，各留屯不回，阿育王憂思，遣舅氏神明以兵迎之，爲哀牢夷所阻，遂歸滇各主其山，死而爲神。——又稱阿育王三子並神明四甥舅之餘衆，與莊躡兵同諸夷雜處，躡爲滇王，崇信佛教，不忍殺生，遷居白崖，鶴拓浪穹，衆推其後仁果爲滇王，改姓張。

(註二)阿育王又名無憂王，爲印度孔雀王朝第三傳有名之王，其祖旃陀羅笈多，於周敬王二年，以兵征服印度西北部，建立摩揭陀帝國，保護佛教，譯佛經，弘布大法。至阿育王施行仁政，爲佛教護法，分遣高僧，傳教國外，於是西至大夏南至獅子國，皆宗佛教，下死，諸子內訌，國尋亡。(以上見王桐齡東亞史)按阿育王當國，由西紀前二七五至二二三年間，正我國周赧王四十年至秦始皇二十四年，去周宣王殆五百多年，不知古滇說果何所本。——吾意阿育王當日必曾遣使至滇傳教抑故令諸子遠出，以求解脫，不然莊躡何由而信佛，且躡入滇范史稱在楚頃襄王時，距阿育王之立，先幾年耳，躡此時至滇晚年佞佛，理所應有，又諸子欲歸，爲哀牢夷所阻，是其

來之路乃由印度經緬甸永昌而至滇池，與東漢安帝時之海西人相類，惟年遠代湮，其紀年爲道宗所誤耳。

第五節 技藝

〔一〕書法 此期中代表滇中之藝術，有大小爨碑，俱出同勞，今南小

寧陸涼二縣。

爨不署作者，大爨則爨道慶作。文體書法，漢晉正傳，體製古茂，非

唐宋人所及；此外有祥光碑，

宣統時出於陸涼僅存一百五十字因其書似小爨定爲東晉時碑又碑首有祥光二字故以名碑

撰書

並佳，亦晉碑也。若漢碑則以孟孝琚碑爲著。

〔二〕器物 現存器物，僅銅鼓數隻，高尺許，徑圍六七尺不等，

重十斤以上，盤極清壯，苔綠斑翠，花文巧妙，鼓臍隆起如珠，有耳如螭。或謂孔明擒孟獲時所製，用以鎮蠻者，然上無年號及漢字可證，蓋邊夷用如刁斗，晝烹飪夜擊鳴，二千餘年物矣。

第六節 風俗

〔一〕人民氣質 蠻族之氣質，常隨酋領大姓而遷變。其始之蠻人，剽悍善戰，全無禮儀。及與漢通，乃一變而尚氣節。公孫述據蜀，則任永馮信之徒，皆抗義不屈。光武時牂牁大姓龍傅尹董與謝遜保境奉貢，知其時滇官滇民之響義，較中州爲美談矣。劉備定蜀，益州大姓雍闓叛，其致李嚴書，仍以正朔爲辯。晉大姓毛銜李叡之叛，叡致書請降，亦以「不能營師五略地渭濱爲言。一其強梁之態，尤可想見。蓋已濡染漢俗，而知忠義之可貴，及其末流，爨氏雄長則又盜竊虛名者也。

〔二〕人民階級 其時蠻族，分酋長與隸屬二級。酋長於其隸屬，有牛殺予奪之權。奴隸爲主人工作外，可爲貿易交換之品物，如史漢所載騎僮之類及戰士。東漢蠻族，殺長吏刺史舉兵至數十萬衆，亦因以釀成之也。周以後之莊氏，霍漢之四姓五子，晉以後之爨氏，皆統部曲甚衆，

迄今滇川交壤之蠻人，尤守其遺制焉。

〔三〕生活狀況 原始之濮，雕體文身，穴居野處，其男婦已有衣布者。見杜預釋例之永昌黑濮滇國叻等，濡染漢化，生活之法，尤較完備，蠻人有城郭棟宇，衣服器用，多與漢同。西蠻及白蠻死後三日內埋殮，悉依漢法爲墓，烏蠻不葺葬，死後三日，焚屍以灰盛掩土壤，惟收兩耳。蓋西蠻白蠻，漢夷之混合種也。故言語音最正，惟名物或與漢不同，及四聲訛謬而已。

〔註一〕按蠻書載「南詔以兵脅西蠻徙永昌——烏蠻以言語不通，多散林谷，故得不徙。」尤足爲西蠻乃漢夷混合之證。

〔註二〕西蠻之後，存者甚稀。吾遊元江曾與所謂「民家」者接，自言「由大理遷移而來，祖先皆漢人。」故其姓有張李段胥等；婦女寬衣博袖着統裙，頗類漢唐舊制。人死埋殮多依漢法，惟不存主。其人尊師好學，重禮儀，代有名士，所操言語，與

俗不同；名曰「民家話。」然考其實，亦多相通之處，第一其文法之組織同。大抵漢中蠻族之語言多「單綴語」，略類日本文。如習騎馬，蠻人則云「一廿名」民家云「一兀」音如格馬，其餘類推多與漢同；第二，其音語之音義同。「民家」因係古代漢人與夷混合之族。故所操言語半為古代之漢話。用字發音，均迥異今日，間有與閩粵同者如言「去睡」為「一」「一」其讀去為「一」與集韻韻會之口舉切通。「一」之文為眼當作「去眼」二字。——又如言「你好」民家人謂「巧」一「一」一」人讀「一」一」尸乃下「兀」又「一」又「一」其中差異者惟二字五字，二字讀音如工，五讀「一」殆類日本文鼻音之一字母。總之民家之言語風俗，多近漢族；——意者此或西蠻之遺民，段楊柳高等氏之所從出，而為漢夷之混合種人乎！

第三篇 中古史

第一章 南中之割據

〔一〕南詔之勃興 唐初遣使招降南中部落，冊張樂進求為首領大

將軍

居永昌大理間

與爨氏並治；時滇西蠻族，有越析

居麗江又號花馬園

浪穹鄧賧今鄧川境

居浪穹之瀾茨河

蒙篳

大部居四川建昌道內

蒙舍

今蒙化境內

等六詔；蒙舍在五詔之南，故又稱

南詔，其始祖曰細奴羅，哀牢夷之後也，部衆日盛，始代張氏立國，

而仍奉唐正朔。數傳至皮羅閣，賂劍南節度使王昱，求合五詔爲一，

唐政府許之。於是併五詔盡有其地。遂破吐蕃及渤海諸蠻，入朝於唐

封雲南王，賜名歸義，定都太和城。

治今大理

後越篳都督竹靈倩置府東爨

，通安南。因開步頭，築安寧城，賦役繁重，羣蠻震駭。爨歸王等皆

叛，歸義奉命與韓洽等討平之。會唐侍御史李宓欲乘此滅東爨檄大鬼

主爨崇道殺爨歸王，一時滇東無主，歸義請以守隅

歸義之子也

爲南寧州都

督，欲以和解，而二爨猶復相攻，歸義乃遂殺崇道，南詔益強，而雲

南迤東之地，浸入版圖矣。

（二）南詔之背叛 歸義薨 子閣羅鳳立，仍襲封王。雲南太守張

虔陀貪淫狡詐，潛私其妻。王怒，發兵殺虔陀，陷夷州三十二，進克
營州，虜西濬令鄭回以歸。唐遣劍南節度使鮮於仲通出師百萬討之。

王謝罪，請還所據。仲通不許，進兵白崖，遣將遠出點蒼山今大理境後。

王遣子鳳伽異與段儉魏迎戰於洱河。唐兵大敗，仲通僅以身免。王遂

叛歸吐蕃，據今川邊特別區域及雲南西北境。冊爲日東王因改正朔，號大蒙國，刻石國門

碑在大理城西南，鄭回撰文，今已沒。以示叛唐非出本心。已而復攻陷姚州。楊國忠以雲

南多瘴癘，士卒莫肯應募，遣御史分道捕人，於是行者嗟怨乃命留後

李宓等率十道兵討之。南詔誘宓軍深入，堅壁不戰。會糧盡，士卒多

染瘴癘，死者什之七八。南詔吐蕃合兵夾擊，宓全軍覆沒，死者二十

餘萬人，今大理河尾尚有萬人塚。國忠更以捷聞。鳳復乘唐之亂，取蜀節州，南降

傳驛諸國。今緬甸遷西蠻戶二十餘萬於永昌，築拓省垣東養子諸城，儼

爲南方大國矣。

(三)洱河諸蠻之遷移 蒙氏既併雲南迤東西地，其最嫉者，爲爨與西泝河蠻。蓋二族皆漢化，而深根蒂固，實有左右諸夷之勢者也。

故大局一定，卽徙西爨於永昌，遷東爨以實其處，復徙西泝河蠻。卽今

附近碧雞關桃園各村所住之白子是也

省垣

白子之言語與今大理等地之民家話同

於柘東藉杜監視，以消隱患。西泝河蠻

者，昆明之後也，以居西泝河畔得名。其鄰爲松外蠻。唐初尙數十部，大者五六百戶，小者二三百戶，有數十姓，以趙楊李董爲貴族，

各擅山川，不相役屬。自云：「其先本漢人」有城郭弓矢，種稻麥粟

豆絲麻薤蒜桃李，以十二月爲歲首，布幅廣七寸，男子氍革爲帳，女

衣絁布裙衫，髻盤如髻。父母喪，斬衰布衣，不潔者三四年。居喪不

廢婚嫁，富者納金銀牛羊酒品，女家所齎亦如之，言語雖小說外，大

約與中夏同；有文字頗解陰陽算數。蓋莊躋之餘種也。貞觀中太宗曾

遣鄯州都督劉伯莫發蜀十二州兵討之。前後來附者七十部，十萬九千

三百戶。西洱河酋楊盛等大懇，因亦請降。大抵開元以前，諸酋領仍朝貢不絕，命爲本州刺史，後見併於浪詔，遂與中土絕。蒙氏興，則並浪詔而滅之，於是所謂洱河蠻者，遂與巽同被遷流，殆如風掃殘葉，不能自保其強盛之局也。

〔四〕南詔之內附 閣羅鳳卒，孫異牟尋立，遣兵寇蜀，遷居羊苴

咩城。

在今大理

設官分職，正田制，定賦稅；時吐蕃因與南詔連盟，賦斂

重數，又奪其險要，雲南苦之，清平官鄭回，乃說尋歸唐，因西川節度使韋皋求內附，皋使崔佐時入滇，盟於點蒼山，遂與吐蕃絕，尋受封南詔王，與唐西川兵互爲犄角，屢破吐蕃，大啟疆宇，復遣子弟留學成都，四川省會輸入中國文化。尋殂，子尋閣勸立，自稱驃信，皇帝也傳子勸龍晟，淫虐不道，爲下所弑；其弟豐祐立，祐曾留學四川，慕中國文化，不與父連名，設學校，置教官，修明內政，提倡佛教，與中國

置戍相保，四十餘年，邊境無事。

〔五〕南詔之復叛。文宗時，四川節度使杜元穎，不曉軍事，賸削士卒衣糧，士卒多竄入蠻境，蠻人資之，以是知蜀虛實。南詔王嵯顛乃寇蜀，陷印、戎、篤三州，進攻成都，破其外郭，虜子女工技數萬人，及經籍珍貨而還，自是南詔工巧等於蜀。文宗知之，貶元穎，以李德裕鎮西川。繕關築城，屯兵險要，邊患稍息。已而杜悰鎮西川，豐祐復寇驃國。今緬甸境陷安南、都護府。怒中朝滅其子弟留學之數，亦不時寇蜀。祐死，子世隆立，自稱皇帝，改國號大理，遣兵陷播州。今貴州遵義邕州。廣西前後陷安南、都護府二次，使其將楊思瓘據交趾城以窺內地，復大舉北犯，入印、徠、關，陷雙流、抵、成、都，唐節度使盧耽等選突將擊退之，復以高駢爲元帥，竭天下之力擊南詔。龍州屯拔之。僖宗時，世隆子隆舜立，請尙公主，唐已疲於奔命，乃許之，以宗女安化公主妻南詔，

未幾隆舜殂，子舜化貞襲位清平官鄭買嗣鄭同七世孫也弑之，遂滅蒙氏建大

長和國。

〔六〕大理國 鄭氏三傳至隆亶無道，東川節度使楊干貞弑之，立侍中趙善政，號大天興國，六月楊干貞弑之自立，號大義寧，爲政暴亂，通海節度使段思平討滅之，建大理國；段氏系出武威，今甘肅境自段儷逐干貞而自立，是爲大理開國之主；時宋受周禪，統一中國，王全斌欲以平蜀威。取滇，帝鑒唐之禍，以玉斧畫大渡河爲界曰：「此外非吾有也。」由是滇與中國絕凡二百年，其國君主多崇佛教，避位爲僧，數傳至廉義，爲楊義貞所弑；高智昇起兵誅楊氏，立段氏裔壽輝正明，未幾皆遁去，國人遂奉高氏子昇泰爲主，號大中國，高泰明旋還政正淳，號後理國，而大權仍出高氏也，

〔七〕南天國

先是宋時儂氏世爲廣源州首領；州在營州西南鬱江

之源，

當今廣南富州西時等縣

地嶒絕深阻，頗有邑居聚落，初服役交趾，有儂智高

者，與其母據儂州建國曰大曆，交趾發兵攻拔之，釋智高，使知廣

源州，又以雷火頻婆四峒及思浪州附益之，居四年，內怨交趾，襲據

德州，潛稱南天國，屢寇營州

今廣西南寧

知中國虛實，皇祐初，又以馴象

金銀來獻，宋朝廷拒之，智高因率衆五千沿鬱江東下，攻破橫山寨，

在今南寧

遂破營州，時天下久安，嶺南無備，故智高所向克捷，相繼破橫

，貴，襲，藤，梧，封，端，康，九州：所至焚府庫，殺官吏，進圍

廣州，五十餘日不克解。宋朝命狄青爲宣撫使，督諸路進兵絕崑崙關

今崑陽東北一百二十里

智高悉衆拒戰，大敗，夜焚城遁，由合江口入大理國其國捕

之以聞，乃因其疆域參唐制立州縣洞等五十餘所

屬特摩道

以資羈縻而已。

第二章 中古文化史

一，制度

〔一〕官制 南詔官制，多規模唐朝，而稍易其名。稱帝曰驃信，王曰詔，其下有清平官，大軍將，決國事輕重，猶宰相也。立三托以管馬，牛，倉廩；設九爽以管軍，民，禮，樂，刑，政，出納，賓客，等事；有內莫官代王裁處；外莫官記王所處分以付六曹；此其內官之概略也。外有八節度使，即驛棟（今姚安等處）銀生（景東等處）永昌麗水劍川東川通海拓東等處十驗，治今大理祥雲蒙化鄧川等縣分理軍民，此外官也。大理因之，略無所更。宋熙寧中，大理遣使朝貢，以其王段和譽爲雲南節度使，大理國人至橫山市馬，豈人亦嘗得其大悲經，署有垣緯，酋望，清平官，皆其官名也。

〔二〕兵制 凡人丁壯者皆爲戰卒，有馬爲騎兵，軍人歲給韋衫袴，以邑落遠近分四軍，以旗幟別四方；一將統千人，四軍置一將，凡敵入境，以所入方面之將禦之，王之親兵曰末努佉直。又擇鄉兵。分

爲四軍，每兵百人，置羅子一人，戴朱鞮，負犀革銅盾而跣足，民兵號白衣，凡民兵出，以望苴蠻爲先驅。望直蠻在瀾滄江西男女勇捷不鞍而騎最善戰行人齎糧各一斗五升，以二千五百人爲一營；其法前傷者養，後傷者斬。

〔三〕疆域 蒙氏未興之先，滇東之地，悉爲兩爨所據，惟西部一隅，六詔據地見前據之，及蒙氏統一，其地東至於銅柱。在今貴州畢節境之七星關昔有銅柱故名鐵

橋、蟠桃、玉榆，東南至於交阯，南至於驃國，今緬甸境西南至於木落山，西至於太石，西北至於吐蕃。今西藏境北至於神川，東北至於黔巫。今四川東道境東西四

千里，南北二千九百里。版圖之廣，不亞今日，至段思平起兵，率三十部蠻討于貞而得國，三十七部之名始著，然滇東南之廣源州一部，則入宋之版圖，而爲特摩道焉。

〔四〕政制 南詔大理雖有君長，而所統治者，皆部落耳。其設官分治，大抵皆在迤西，見官制時蠻族有三十七部，各有酋領，受制於

君長。稽其部名於左：

〔附三十七部蠻考〕

因遠部今元江縣屬；休臘部今河西縣屬；窳我部今盟
寇縣屬；屈中部今阿迷縣屬；溪處甸部伴溪落忍部今
臨安縣屬；鐵密甸部官桂思陀部臨安縣屬；土弄部，強玩三部今文山縣屬；師宗部今
師宗縣屬；彌勒部今彌勒縣屬；雞雄部今雞平縣屬；納垢部今馬龍縣屬；落溫部今陸
涼縣屬；磨雅部今普益縣屬；仁德部今尋甸縣屬；夜苜部今羅平縣屬；強宗部今徵江
縣屬；步雄部今江川縣屬；羅伽部即步雄部分地；休納部今玉溪縣屬；落羅部今路南
縣屬；彌沙部，邑市部今宜良縣屬；陽城堡部今晉寧縣屬；羅次部今羅次縣屬；干失
部羅次部今武定縣屬；華竹部今元謀縣屬；洪農錄卷部今祿勸縣屬；寧鳩法塊部今祿
勸縣東五里；白鹿部今廣通縣屬；謀統部今鶴慶縣屬；以上三十七部，除因遠部屬；
今普洱道；謀統部屬今騰越道外，餘皆屬今滇中蒙自二道。

二、產業

〔一〕農業 蠻書載：「自曲靖州至滇池，人水耕。……犁田以一
牛二夫，前挽中壓後驅。人歲輸米二斗，一藝者給田二雙收乃稅，上

官授田四十雙，五畝曰雙，上戶三十雙，以是而差。育蠶以柘。蠶生二旬而

蠶，織錦繡精緻；太和祈鮮而西人不蠶，剖波羅樹實，狀若絮，紐縷

而幅之。續博物志云：「茶出銀生，普頌古屬銀生，諸山，採取無

時，雜椒，薑烹而飲之。」蓋滇之普茶，自唐已著，宋人不知，猶於

桂林以茶易馬，宜滇馬之不出也。宋史蠻夷列傳：「土宜五穀，多種

秈稻，以木弩射擊麋充食。」其滇東南之廣源等地則有民田。由官計口給民。

業口分田。自行開墾者養印田。官所得者之別。一見桂海虞衡志。大抵此期中，牧畜

之業亦盛，牛羊山積。貢馬中國之事，史不絕書，蠻書謂：「越賔之

西多薦草，產善馬生七日可御，一日馳數百里。乃就其著者言之耳。

(二)工業 石桑之弓。永昌之西，野桑生石上，取以爲弓，不筋漆而利，名饌弓。黑水之矢，自古著名

。餘如鐸鞘，狀如殘月，有孔旁達，出麗水飾以金，祭以血，所擊無

不洞。鬱力鑄時以毒藥並治，取鑿耀如星者，十年乃成，淬以馬血

傷人即死。鬢，紡，絲，布，氈，錦繡等物亦屢入貢中國。太和三年南詔相王嵯巔破成都，虜子女百工數萬人還，南詔工巧，遂等於蜀。其工程之大者，有橫渠道。自摩用江至於鶴拓，灌東皋及城陽田，與龍怯江合，流入河謂之錦浪江；又豬點蒼山玉局峯之南爲池，謂之高河，更導山泉，共洩流爲川，灌數萬頃，民得耕種之利。此其一也。一今嶺中城郭，多築自南詔，如雲南省城太和城楚雄城等貞元中異牟尋築大理雪峯長城，此其二也。他如崇聖寺，唐開元中唐大匠恭紹徵義所建五華樓一方五里高百尺上可容萬人。一皆極崇宏偉麗之觀。一五代會要：「蠻俘轉牒其紙硬如皮。」其工藝可想見矣。

(三)商業 以織帛及貝市易，貝大者若指，以十六枚爲一覓師；

時滇通中國之道有豆沙關一路，在今昭通境山路陡峻及邕州一路，宋以大渡河爲界而北道絕，其貿易之徑，遂以宜州，今廣西宜山縣，邕州等地爲要。大中時李

塚爲安南經略使，苛墨自私，以斗鹽易一牛，夷人不堪，因結南詔陷

安南都護府，此南詔對外貿易之大端也，宋史：「南宋於靜江今廣西桂林縣

設馬市以易西番之馬。」西番即滇也；據范志所載：「乾道中大理人

李觀音得等二十三人至橫山今廣西南寧縣境議市馬，大略所須文選五臣計春

秋後詔三史加註都大本草廣註五藏論大般若十六會序及初學記張孟押

韻切韻玉篇集聖歷百家書之類；又須浮量即饒州浮梁銅器，並碗，琉璃，

壺，及紫檀，沉香木，甘草，石決明，井泉石，蜜陀僧，香蛤海蛤等

藥稱利。」於滇所需貨物，紀載頗詳。至以馬易物，則由滇多馬，而

具不_通於中國也。

〔四〕礦業 鹽出處甚多，煎煮則少，安寧城中皆石鹽，井深入十

尺，城外四井，則勸百姓自煎，升麻暹海以東諸蠻皆食之；惟覽賒

城內耶井鹽潔白味美，惟南詔一家所食，取足輒滅竈，昆明在麗江境內城

有大鹽池，南詔蠻官煮之，如漢法也。他如歛尋劍川麗水城長傍諸山皆有鹽井，當地諸蠻自食無權稅；長傍諸山出生金，蠻法得金恒以十之七八納官。麗水產金銀，盛沙淘汰取之，銀出會同川之銀山；錫出瑟瑟山，皆禁戢甚嚴；他如昆明之鐵，出鉄石山永昌之琥珀亦極著名者也。

三、學術

〔一〕儒術南詔自周武后時，已立孔子廟於國中，南詔野史謂南人不知尊孔子，以王逸少爲先師，不知所本。陷獨後，獲西濠令鄭回以歸，回杜州人，通經術，鳳伽異及異牟尋等皆從之受學，是爲南詔有學之始，後韋臬連南詔以破吐蕃，因招撫其人民；澤羣蠻子弟，聚於錦城也。成都使習書算，業就輒去，復以他繼，如此垂五十年不絕，則其時中原文化傳播之盛，可想見矣。文宗時王嵯巖入蜀，取其經籍，掠工技數萬人，夫掠至於經籍，豈得

以蠻夷目之哉。考其時人文漸作，字以太和張志謏——曾留學成都法義之書——爲佳；詩以段義宗楊奇鯤爲著；李善流居姚州——唐書本傳——傳播選學，遂開大理之學風焉。五代以迄兩宋，中原鋼蔽，且與滇絕，而滇南文化之進，遂不及有唐一代之盛也。

〔二〕爨字 滇繫載：「唐有阿訶馬龍人納垢酋之後也，隱居山谷，撰爨字，形如蚪蚪，二年始成，其法用字母一千八百四十，號曰躡書，爨人至今猶習之，占天時人事，亦多應驗。」又謂：「夷經皆爨字。」夷經發明於前代，則爨字書經，當譯自他文無疑。

〔三〕詩文 蜀何光遠鑒戒錄載段義宗詩，有題大慈寺芍藥云：「浮花不與衆花同爲感，高僧護法功，繁影夜鋪方丈月，異香朝散講筵風，尋眞自得心源靜，夜色非貪眼界空，好似芳馨堪供養，天教生在石門中。」又北夢瑣言載楊奇鯤途中詩云：「風裏浪花吹又白，雨中嵐

影洗還青，江鷗聚處窗前見，林猿啼時枕上聽。「詞皆清美。二人於僖宗時與趙隆眉入唐逆女，遇醜而卒。大理人橫山議市馬一文，范成大稱其字畫有法；錄其文云：「古文有云，察實者不留聲，觀行者不識詞，知己之人，幸逢相謁，言音未同，情慮相契，吾聞夫子云君子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今兩國之人，不期而會者，豈不聞夫子之言哉！續繼短章，伏乞斧伐。」短章云：「言音未會意相合，遠隔江山萬里多。」考其文知大理一代，選學似較爲發達者也。

四，宗教

〔一〕佛教 相傳南詔之第三世主誠樂（卽細奴羅之父）威服諸邦，崇信佛教，有滇人楊道清者日課經典，遐邇欽風，王冊道清爲顯密回通大義法師；以摩訶迦羅神像立廟以鎮城上；又有菩提巴城自天竺至，以祕咒丹書神位爲種子，創廟城中，而奉之爲大義法師。封阿育

王三子一舅，皆諡以帝號。又遣張建成朝。唐學佛書，歸授滇人，王崇事佛教，自是而起。南詔統一雲南，所建寺廟浮屠大半在大理不可勝紀。大理興，尤崇佛教。其俗家無貧富，皆有佛堂，人無老壯，手不釋數珠，一歲之中，齋戒幾半，絕不茹葷飲酒，至齋畢乃已，沿山寺宇極多，而禮佛游玩者弗絕，又其君主，亦多避位爲僧，鮮有終其守者。吳梅村詩曰：「洱海與蒼山，佛教之齊魯。」誠可執論大理南詔時佛教之盛也。

〔二〕道教 大理一代，道教亦復得勢，開科取士，每以僧道讀書者充之，近於祥雲發見地券刻石一方，乃五代時方外道士爲馬氏買死後之葬地者，則道教此時入滇無疑矣。

〔三〕經典 佛道之入滇，雖號極盛於大理，然多演小乘，蓋經典之難得也，范志：「其人皆有禮儀，擊誦佛書，碧紙金銀字相間，豈

人得其大悲經稱爲坦縛趙般若祈禳目疾而書者。」又所需有五藏論等書，則佛經之少可知。史稱「後理國王段正淳遣使入朝，求經籍，得六十九家言。」智廉時遣使人臨安今浙江杭縣南宋都城也取大藏經一千四百六十五部置於五華樓由是經典日多，研究之途當益進矣。

五、藝術

〔一〕音樂 夷樂有蘆笙，銅，鑼，鼓，鈺，等。詔時以一人吹瓢卽蘆笙也如蚊蚋聲，良久諸夷連袂宛轉而舞，以足頓地爲節，名曰水曲。見宋史蠻夷傳。又南詔有胡部龜茲音聲二列，乃天寶時南詔鳳儀異以鴻臚少卿宿衛玄宗所賜也。

〔二〕製造 周武后時昆明國獻鬱薇水以灑衣，衣敝而香不滅。宋熙寧中大理國復遣使貢金裝碧玕等物，是其裝飾品之佳，非中原所有者也。

〔三〕金石 碑之著者，有河東刺史王仁求碑，及蒙國大詔德化頌碑。前碑在今安甯之大石莊，共一千五百四十餘字，詞旨宏麗，書法澹古，係王仁求子善寶自書。成都閬邱均撰文。均與陳子昂等齊名，南中碑碣，多出其手；德化碑約三千八百字，存者殆不及八百字，清平官鄭回撰文，其文辭壯麗，有大國風焉；大理崇聖寺鐘上鑄各波羅密及天王像；省垣地藏寺塔鑄波羅密多心經及梵字佛像，皆極精緻，類中土所作。

六，風俗

〔一〕服飾 蠻丈夫皆披氍，衣服略與漢同，惟頭囊特異耳。大抵南詔驃信以紅綾，次用白綾，四軍羅苴以下，則當額絡爲一髻，不得戴囊；俗皆跣足，雖清平官大軍將亦不以爲耻，曹長以上，得繫金佻苴。——腰帶也——貴緋紫兩色，得紫後有大功則衣錦，更有殊功者披波

羅皮。一虎皮也。一婦人概不施脂粉，貴者以綾錦爲裙襦，上披錦方幅爲飾，髮辮兩股爲髻，髻與耳多綴眞珠金貝瑟瑟琥珀，貴家僕女亦有裙衫頭囊之飾。宋史：「其使十數輩，從者千餘人，皆蓬髮：：衣虎皮氈裘，以虎尾插首爲飾。」廬源一帶，洞人生理苟簡，冬編鵝毛木棉，夏緝蕉竹麻紵爲衣。蓋蠻書所記，乃通都也。

〔二〕酬酢 蠻俗每年十一月一日盛會客；造酒醴殺牛羊親族鄰里，更相宴樂，三月內作樂相慶，惟務追歡，戶外必設桃列一桃列可驅不祥，見禮記檀弓一如歲且然。每飲酒蘭卽起前席，奉觴相勸，有性所不能者，乃至扼腕的類，或挽或推，情禮之中，以此爲重，取生鵝治如膽和生胡瓜及椒撥嚼之，謂之鵝闕，土俗以爲上味，貴者飯以筋不匙，賤者搏之而食。

〔三〕家室 凡人家所居，皆依傍四山，上棧下宇，悉與漢同，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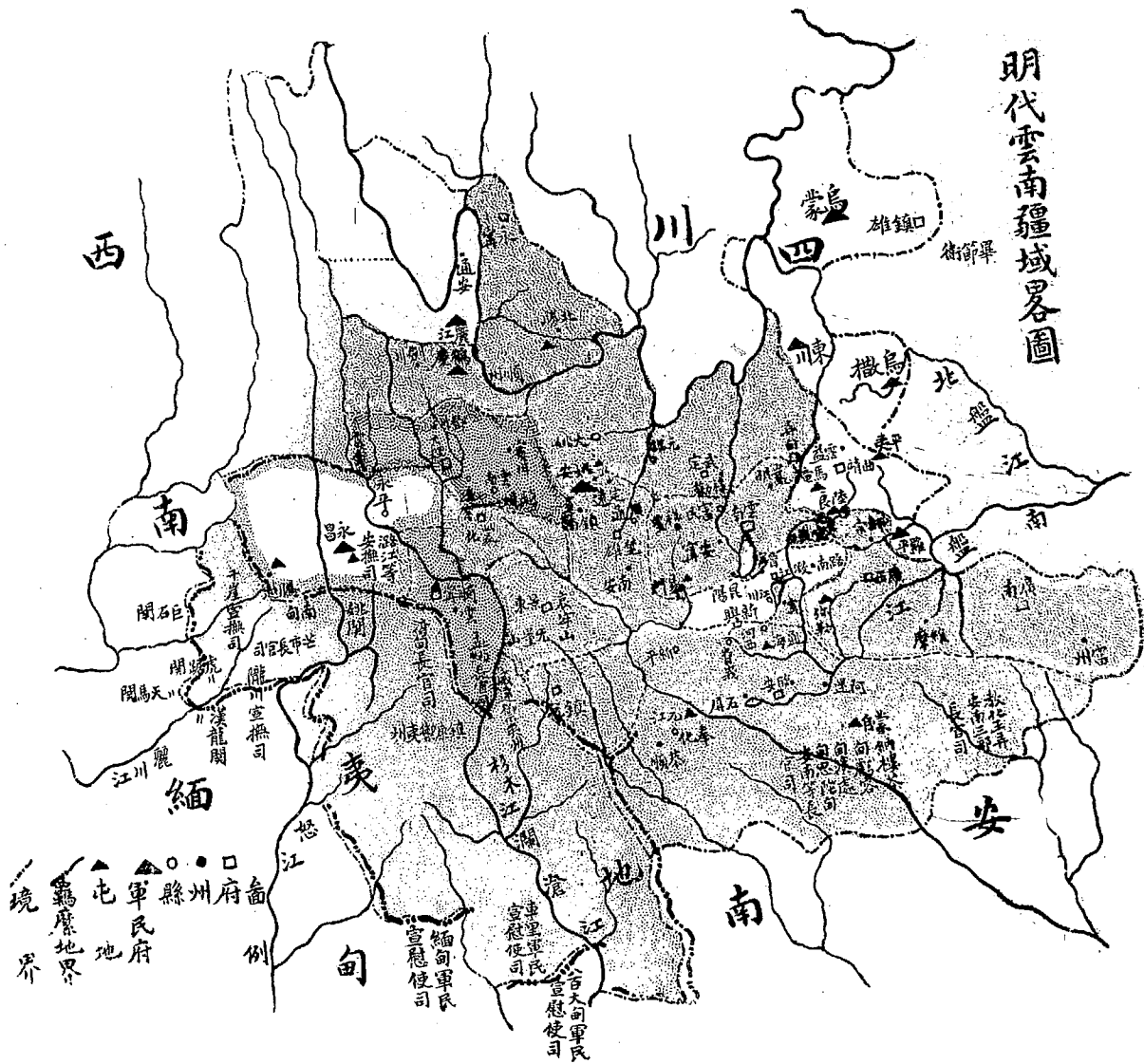
東西南北，不取周正耳，室之旁別置倉舍有欄檻，脚高數丈，以避田鼠，上閣狀類車蓋。一荒遠之地多虎狼民居結茅爲兩重棚，謂之麻欄，上以自處，下畜牛豕，棚上編竹爲棧，但以一牛皮爲裯席，牛豕之穢，升聞棧罅，而蠻人習之自若也。

見桂海虞衡志

〔四〕婚喪 婚喪之制，因地而異，俗法處子孀婦，出入不禁，少年子弟，暮夜游行闔巷。吹壺蘆笙，用相呼召，嫁之夕，所私悉來相送，旣嫁有犯，男子格殺無罪，婦人亦死，豪酋或娶數妻，汰侈相高。一埋殯之法，西蠻白蠻死後三日，依漢法埋殯立墓，稍富則廣栽杉松；蒙舍及烏蠻則人死後三日焚屍，掩其灰燼，惟收兩耳以瓶藏別室中，四時將出祭之。

〔五〕節令 南中自有歷法，惟改年用建寅之月一即夏曆一其餘節日，租與漢同，只不知有寒食清明耳。一六月二十四日爲火把節蓋南

明代雲南疆域畧圖



詔併吞五詔，以是日焚諸酋於松明大樓而爲之紀念也。

第四篇 近代史

第一章 元時雲南之經營

〔一〕雲南之勘定 大理傳至興智，國事皆決於高氏。時元已併中

國大部，始征大理，忽必烈與兀良合台等總諸軍自臨湖今甘肅靈昌濟州衛行山谷

二千餘里過大渡河至金沙江乘革囊及筏以濟，麼沙蠻主迎降地在大理北四百餘里

遂入大理，獲高祥，斬於姚州，忽必烈班師，兀良合台分兵攻拔謝闡

今省垣也虜興智，兵威所加，無不歛服，乃依漢故事以西南夷悉爲郡縣，

封皇子忽哥赤爲雲南王，立行中書省於謝闡立諸路以資統馭，而分兵屯墾焉。

〔二〕張賽之政績 張立道陳留人，佐雲南王治滇有功，授巡行勸

農使。其地有昆池今滇池也元人誤作昆池環五百餘里，夏潦暴至，必冒城郭。立道

求泉源所自出，發丁夫治之，洩其水，得壤地萬餘頃，俱爲美田。教民蠶桑，滇以富庶。羅羅蠻相率來降，收其地悉爲郡縣，又於省垣華山興建學校，教其子弟，文風丕振。已而拜宣撫兼招討使，徇金齒

七十餘城，藉兩江農士貴等所部戶二十餘萬。所至興學校肅吏治，甚有功於滇南也。一賽典赤瞻思丁回回人也。初爲世祖所賞識，拜雲南

行省平章事（至元十一至十六年）始定賦稅，立驛站，改行鈔法，購經史置學田以修文教；作陂池開六河即今省垣之寶象馬料海源金汁銀汁盤龍江等水以備水旱；置土

酋百夫於要隘以防盜賊；使總管段實副都元帥愛魯安撫諸蠻段實平羅盤左江，緬，蒲，諸蠻；愛魯平鳥蒙羅佐山白水江諸蠻。死之日百姓巷哭，交關王遣使衰經致祭，而成

規遂爲後世所守焉。一其子納速刺丁後亦仕至平章，選官專督軍民屯田，斬荆關棘厥功亦偉。

〔三〕緬與八百媳婦之討伐 緬在滇西南。八百媳婦其東鄰一小國

也。其地於漢爲犍，於唐爲驪，後遂服屬南詔，元初屢加討伐，十九

年命諸王相答吾兒同右丞太卜等進攻，連陷江頭太公諸城，置邦牙宣

慰司於蒲甘城。距勝越四十三日振旅而還，命雲南王率招討使怯烈總兵三千，

移鎮於緬。緬王請降，自是朝貢弗絕。而雲南左丞劉深又倡征討八百

媳婦之議，先是成宗以皇孫立，欲耀武功，深言：「八百媳婦未奉正

朔，請贖罪致討。」因遣大兵討之，取道順元。今順寧元江一帶遠冒煙瘴，士

卒死者數十萬。深復迫脅諸蠻，水西土官宋隆濟及蛇節等皆率衆叛，

深士卒殺傷殆盡。是時烏撒烏蒙。今昭通鎮雄大關畢節等地東川芒部及武定威楚普安

諸蠻皆以供輸煩勞爲辭，乘釁起兵，攻掠州縣，乃罷深官，以也速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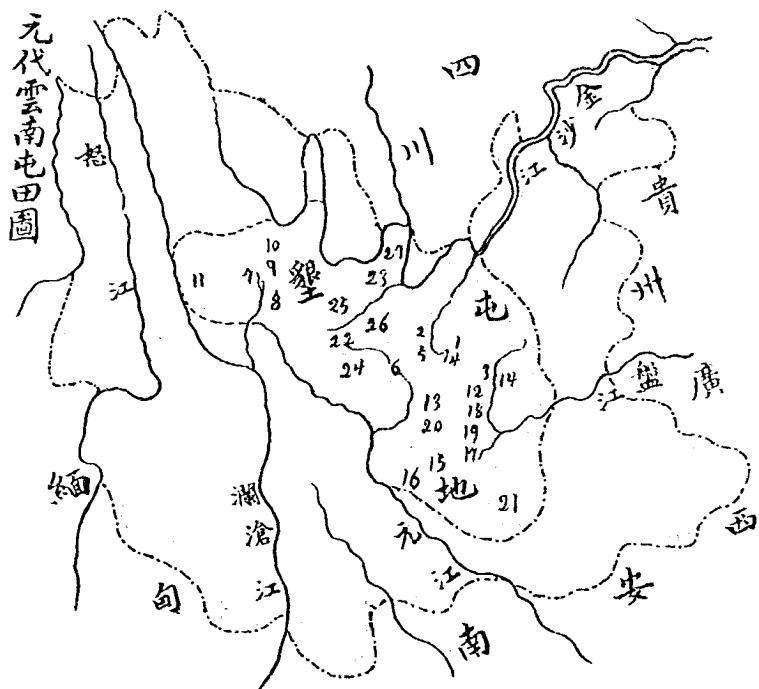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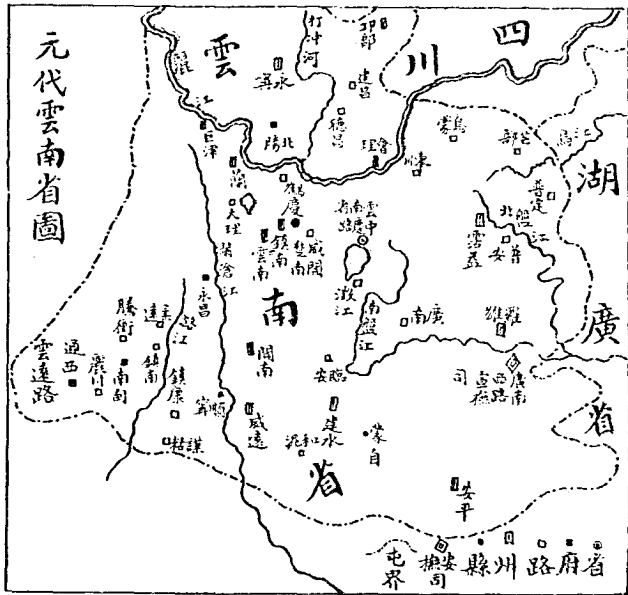
兒等討平蛇節，李京宣慰烏蒙等部，大亂始漸救平。元以雲南經營緬

甸，於雲南則郡縣其地，於緬則窮兵以爭貢獻，宜慎之不安也。

〔四〕雲南王與段氏諸總管 元於雲南政治之設施，中書省外，仍

留王與總管，皆世襲其職，而爲強有力之藩鎮，於政治之障礙匪淺。自忽哥赤封雲南王後，藩王見於史者凡十餘人，除與中書省爭權外，則惟諸王傾軋，自相殘殺而已，於滇無與也。一段氏襲屢世之餘威，以制諸夷。統大理善闡威楚統矢所謂三十七部蠻者，皆俯首懼服，卽間有叛亂。如至元初妖僧舍利亦能立時討平；紅巾賊之亂，侵入雲南，段功以計破之，滇民以安，然卒以梁王之嫉，而不免於殺戮，由是互相讐怨，及明兵入境，亦不相救，以至滅亡。





元代雲南屯墾表

1 雲南府—鄯闡萬戶府四

2 富民縣—黎澗千戶

3 宜良縣—太池千戶

4 呈貢縣—呈貢千戶

5 安甯州—安甯千戶

6 易門縣—湧門千戶

上各屬屯軍三萬三千人

7 大理府—大理上下二萬戶府

7 太和縣—上中下三千戶

8 鳳儀縣—趙駿千戶

9 鄧川州—德原千戶

10 浪穹縣—浪穹千戶

11 雲龍州—雲龍甸軍民府

上各屬屯軍二萬多人

12 澂江府—羅伽萬戶

12 河陽縣—河陽並陽宗屯地

12 江川縣—江川州

13 新興縣—部傍千戶普舍千戶

戶

14 路南縣—落蒙萬戶

15 臨安府

15 建水縣—建水千戶

16 石屏州—石屏邑

17 阿迷州—阿迷萬戶

18 寧州—寧部萬戶

19 通海縣—通海千戶

19 河西縣—河西州

20 寶錢縣—寶錢千戶

21 蒙自縣—蒙自千戶

上各屬一萬九千人

22 楚雄府——威楚萬戶

22 楚雄縣——威楚千戶

22 定遠縣——牟州千戶

23 姚州——統矢千戶

24 南安州——摩菟驪嘉二千戶

25 鎮南州——欠舍千戶

第二章 明時雲南之經營

〔一〕三將軍平雲南 明既混一中夏，以雲南梁王仍未歸附，遣使

王禕吳雲先後來滇招降，不聽，俱為所殺。十四年命穎川侯傅有德為

征南將軍，藍玉沐英副之，率諸路師三十萬征雲南，至湖廣，分遣鄂

英等率衆五萬由永寧

今四川叙永縣

向烏撒

在雲南鎮雄及貴州威寧邊境

大軍由辰沅趨貴州。

攻下普安，進至曲靖，渡白水江，大敗梁王軍。友德率衆攻烏撒以應

26 廣通縣——路賧千戶

27 大姚縣——大姚千戶

〔附註〕上萬戶府管軍七千以

上；中萬戶府管軍五千以上；

下萬戶府管軍三千以上；俱有

建魯花赤，萬戶，副萬戶，等

官，皆世襲有功則升之

永甯之兵，分遣藍沐率師趨雲南，英等至板橋，梁王棄城走。元右丞觀音保以城降。明日玉等入城，梁王舉家赴水死。友德亦擊破烏撒東川等蠻。諸將皆集，分兵徇臨安黠江仁德今尋甸境威楚等處，皆下之。遣使以故元梁王宗室送京師，復遣使攻克大理擒段世等送金陵，雲南平。得府州縣宣慰長官司凡一百八十；籍其戶七萬四千八百餘，詔傅友德藍玉班師，以沐英留鎮之。

（二）沐氏治滇之政績 沐英鳳陽之定遠人今安徽定遠 太祖養子也，以征番部功，封平西侯，既守滇，以地遠兵多，軍餉難給，奏請屯田。旋暴卒，子春襲職，討平越州今曲靖平夷境 麓川屬騰衝縣境之亂；春弟晟南平安南立功尤偉。大抵有明一代土官蠻族之亂十數起多在今蒙自道境，沐氏之裔如沐昂沐斌等，皆能以力削平。數傳至昌祚以平岳鳳功晉太子太保，未幾以其子觀代職，武定尋甸諸酋反，圍省城，觀與巡撫陳用賓俱以罪被

遣，叟子啟、元孫崇祚等皆庸才無所見，會明社已墟，永曆帝奔緬，沐天波以隨亡遇害，時論高之。蓋沐氏鎮滇以來，二百餘年間，墾田屯兵，撫慰羣蠻，聲教浹暨，民吏畏服，可謂便矣。

(三) 王驥之三征麓川 麓川思氏自元時已漸強盛，明初寇邊，沐英破之，始患而歎服。宣德時有部酋思任者略取孟養、孟定、灣甸、南甸、潞江等地，陷騰衝，雲南大震。沐晟統兵往討失利，因而自殺。正統六年，明朝不得已，命王驥統兵十五萬討之。大破思任兵於南甸，虜獲甚衆而還，是爲第一次之討伐；八年驥仍進兵騰衝，遣使說緬以孟養之地易思任，緬果函其首來獻，是爲第二次之討伐；詔以緬酋長子銀起、莽爲孟養宣撫司，赦思機等罪，然思氏之不朝如故也。於是復議征麓川。王驥以原官統夷漢兵十二萬，會木邦、緬甸兵南征，連破賊寨，躡孟養至孟那而還。諸酋震怖，願立思氏幼子爲主，永當差發，是爲

第三次之討伐。時明兵力已疲，雲南供運尤苦，彈盡數上，朝廷始詔贖還京，後緬執思機獻中國，遂與孟養爲世仇，嘉靖時緬酋莽瑞體勢強，併其地而有之，思氏亡。惟隴川南甸干崖歸明制，設宣撫司，並稱三宣焉。

〔四〕改土歸流之運動 明定雲南，流土雜治，以土知府稱者十二，而尋甸廣西等府，俱以叛變勦滅，其他小酋，時獲罪被誅，改設流官，茲列表於左，庶覘其沿革之大端焉。

今縣治名	領地及明時治名	改流原因	年代
新平縣	新化州領馬龍他郎二甸	以該屬摩沙寨刀魏等作亂	宣德八年
鶴慶縣	鶴慶軍民府領劍川	以土官高倫與其叔爭襲	正德八年
尋甸縣	仁德府領二縣二州	以土知府安氏弟兄爭襲	成化十二年
澂西縣	廣西府領師宗彌勒維摩	以土知府昂貴有罪革職	成化十二年

黎縣	寧州知州專職巡捕	以土官祿世爵不法	正德初年
武定縣	武定軍民府領二州一縣	以土酋鳳朝文與尋甸作亂	嘉靖二十九年
羅平縣	羅雄部後改羅雄州	以土酋者榮叛	萬曆十五年
順寧縣	順寧府領大侯州一	以土知府猛廷瑞助大侯亂	萬曆二十五年
雲縣	大侯長官司後改大侯州	以土酋奉赦兄弟相爭	萬曆二十五年
雲龍縣	土知州	以段進忠段嘉龍爭襲	萬曆四八年

綜上表觀之，其改流凡十屬，約當今十七縣地。蓋明於雲南設府十九，而土官實過其半，華夷雜居，豪舉鼎立，或以權利之爭執，或以官吏之貪墨，動易釀成巨變，明廷因誅戮而郡縣之，亦勢所必然者也。然土官非無馴服者，如麗江木氏之知書好禮；景東陶氏之守法奉公；姚安高氏威遠刀氏之效忠明廷，則又當時之所重，而能自延其守者也。

〔五〕緬酋入寇 先是緬酋莽紀歲爲孟養所縶，其子端體奔洞吾母

家，既長因併其地，復侵孟養車里。有二處一在適隴川岳鳳毒殺其主來降今思茅南境

，因引兵至隴川，誅多氏族屬殆盡。木邦罕拔亦降，因其兵降于崖。地在今騰越西南境

時惟迤西未附，遣兵告急，金騰兵備副使羅汝芳檄漢土兵赴援，師至騰越，巡撫王凝馳檄止之，緬兵亦被思任兵困至月餘而還，萬

曆六年，端體復侵迤西，中國無援，其地遂失。瑞體死其子應裡殺罕

拔遂併木邦。遣兵入姚關掠施甸。二地在保山境攻順寧。今順寧縣境於是干崖南甸蓋達

皆陷於緬。滇吏告急，明廷遣劉綎鄧子龍各率兵五千南征，大破之於

攀枝花。今龍陵縣東北境繼追緬兵至阿瓦而還。阿瓦緬甸京城並執岳鳳父子送京師。諸夷

思，多復叛，緬更掠迤西，分道內犯。萬曆二十二年，雲南巡撫陳用

賓出駐永昌，分兵復蠻莫，以緬數入犯，築八關。曰萬瓜神護巨石銅壁鐵壁虎踞天龍漢龍於騰

衝之邊，每四關設一守備戍之，築城猛卯，大興屯田。復連暹羅以攻

緬甸，緬自顧不遑，邊境以寧。

〔六〕諸夷叛變。明之開滇也，以兵力爲其先驅，故其失也亦如之。大抵當其盛時，諸夷之變，雖數十起，不難全力救平；萬曆天啟以後，明廷衰微，邊事日棘，於是諸夷紛起，始稱難制，先是武定夷目阿克，尋甸夷目大理保等，於萬曆初俱以官司貪黷圍攻省垣，殘破諸縣。如嵩明楊林、嶠勸等屬竭滇之力，僅乃蕩平。天啟時，水西酋安邦彥倡亂貴州。

烏撒安效良及武定東川等夷目，皆起爲變，寇陸涼越州羅平等處。巡撫閔洪學遣兵討之，又敗邦彥於馬龍州，始得稍息。未幾魯魁，山名在縣東賊亂亦起，於是滇之治安，殆難言矣。崇禎時阿迷土酋普名馨叛據州城，吞併路夷。普死，其妻萬氏復贅沙定洲，益肆兼併，南至交岡。時清已定鼎中原，天波年幼襲職，土司如元謀吾必奎、喜我王顯祖等多叛，乃調定洲晉省護衛。未幾定洲竟焚劫沐府，天波僅以身免，西走永昌定洲兵

追之，連陷大理蒙化路城。會孫可望至滇，定洲與戰不利，退走阿迷，孫黨李定國擒殺之，滇人稱快焉。

第三章 近代文化史

一、制度

〔一〕官制 元初封雲南王駐滇外，又設中書省行六部駐省垣或大理六部中

尙書以下有參政左右丞

左丞領臺中綱紀
右丞授慶假錢穀

府尉，侍郎，司馬，等官後更設

按察司巡查刑獄大小罪須報中央處決此內官也。其外諸路有總管府，

設總管與合刺章一人同治。

所治約十
萬戶左右

邊陲之地則設宣慰宣撫等官多世襲

，兼管軍民，遇有重大之軍事，則設元帥府皆爲中書與郡縣中之行政

長官，而監查中書省與各路，則有行台及廉訪司，各郡縣置尹長六品

以下，由本省選辟以聞，其下有萬戶

管軍由三千
至七千以上

千戶百戶等官多世襲此

外官也。一明以沐氏鎮滇，其權偏於軍事，更於省垣置布政使司，管

理一省之民政財政與中書省等權；其外置知府，知州，知縣，同知，經歷，縣丞，主簿，吏目，典史，皆治民官也。又每驛置驛丞，關隘置巡檢，鹽井置使，皆有專責，邊地有宣撫司宣慰司長官司之設，與元略同。土司之官，則歲出差發二千五百兩或貢品以資羈縻而已。英宗後命闡宦張達等鎮雲南，而掎克土司，凌虐土紳，未久即廢。

(二)屯制 元明兩代，征服土著，事定皆假其地，以資擴殖。元

地理志載雲南諸路軍民屯田凡十二處，已至六萬七千餘雙。每雙約合五畝明

既平滇，其制尤備，初置驛建昌今四川建昌徙中土大姓，以實滇境，於是

增置衛所，開屯戍，悉以贖田給軍。考洪武之制，外衛軍七分屯糧，

三分操備，蓋以七人之穀養三人也；但初則一軍授田二十畝，歲徵五

十百人屯倉，復由公處每軍年給二十四石爲家小糧；三石二斗爲種穀

。後官吏爲奸，不能如數支付，諸軍皆困，乃改與除法謂予與穀種穀

外取其歲徵之謂也。然納穀亦多弊，乃拆穀爲米，公私稱便。至其墾田之法，大抵於所定區內，每百里置一驛。如由景東至威楚間是也或六十里設一屯。如永寧至大理間是也以資統馭。當沐英在位時，墾田至百萬餘畝，後其子春又闢田三十餘萬畝，鑿鐵池河灌宜良澗田數萬畝，可謂盛矣。自後衛所愈多，屯墾之制，徧於全滇，壑山堙谷，啟土開疆，有明二百餘年之經營，殆前代之所未有也。

(三)財賦 雲南初無貨幣，稅用金，以貝子折納，每金一錢值貝子二十索自元成宗以後始鈔貝，並用明初仍未鑄錢。嘉靖時乃以本省鹽課買料鼓鑄，設爐二十二，純用銅錫合製，車鏃其邊，名曰鏃邊。令參將一員專理，每年十月以內竣工，是爲雲南用錢之始。然是期中除官田可供俸給外田賦之數極少。蓋自元以來，雲南之田，多爲豪右隱占，屯墾所獲，僅供軍用，故其收入之大端，厥惟鹽課。元時每有軍務，多以資之。

洪武時，始置鹽課司以總其政，歲入鹽課百餘萬斤嘉靖中，復立雲南鹽引。以鹽若干爲一引，每引納稅若干，專賣其地。流通簿於布政司，委官專理鹽法，革去成色虛數作爲正課，以萬曆時計之，歲入課銀凡四萬五千餘兩；田賦以米穀計，凡二十餘萬石；土官中有力役之征，得以品職而遞減其人丁，烏蒙芒部東川歲輸糧米氈衫糧八千石氈衫八百領麗江土民歲輸白金，七百二十兩則就其地之所饒，而變通辦理也。

〔四〕倉制 雲南於元初始於諸路立倉，以調豐歉，名曰常平鄉社亦納粟儲蓄，歉年就給社民，名曰社倉。明正統中，立預備倉獎勵積蓄，歲饑得驗實賑濟，每借米一石俟有收折還稻穀二石五斗而官產收入，或罪犯贖金等，亦多折納米穀，以資屯積，後復立義倉由各地人民二三十家爲一會，每朔望分別等第納粟。上戶出米四斗，中戶二斗，下戶一斗，每斗加耗五合。遇有災荒，上戶量貸，其下分別賑給，不復償還。雲南山多田少，交通匪易，濟民緩急，法莫

善於此矣。

〔五〕疆域

元置雲南等處行中書省。分其地爲路，府，州，縣，

路三十七，府二，屬府三，

屬州五十四，屬縣四十七。

今四州建

昌道大部 普安路皆黔

蜀地。西南統緬，封域尤廣，然空懸其名，政治之力，鮮能達也。明

置都指揮使司，及承宣布政使司。領府，州，縣，

府五十八州七十五縣五十五

蠻部

及宣慰，宣撫，安撫，長官，等司；其地大抵東至富州西至干崖南至

木邦北迄永寧。以楚雄臨安大理諸府爲內地，而更以元江永昌之外麓

川車里諸地爲西南夷。當其盛時囊括緬地，而有緬甸軍民府，八百大

甸宣慰使司，孟定孟良等禦夷府之設，與元無異，惟東北建昌普安等

地，則稍減削焉。

〔附昆明市築城考〕自漢武帝開西南夸，雲南之地，始入版圖。省垣一隅，爲建倫

殺昌南縣，隸益州郡。唐初置益寧縣隸昆州——今省城西——故城皆年遠，頗難徵信。南

詔閣羅鳳得兩舉地，其子鳳伽異於唐代宗廣德二年——距今前一六〇年——就滇池旁築柘東城以爲東京。歷六世，孫豐社改柘東名曰善闡。——見元史地理志——是爲昆明市築城之始，然非今城也。嘗稽之往史，柘東營城，當在市之東南，茲分證之：一曰碧鷄山在昆池西岸，與柘東隔水相對。二曰水源從金馬山東北來，柘東城北十里官路有橋。——當指盤龍江而西——渡此水闊二丈餘，清深迅急，至碧鷄山下爲滇池。——二段見樊紉叢書——三曰善闡城際滇池，三面皆水，元爲中慶路，梁王駐焉。——見清續宏簡錄——四曰滇池環五百餘里，夏潦暴至，必冒城郭。——見滇雲歷年傳——五曰養典赤墓在省城北門外……地藏寺——今聚奎樓外——在北門內……螺峰山在城北十五里餘。——見南詔野史——六曰蒙段時過春登里，隄上多種黃花，名遶道金稜；河過雲津橋者——今雲津市迤邐至玉皇閣一帶——隄上多種白花，名紫城銀稜……今（明代）所謂南疆即紫城銀稜之所在也。——明市政使陟文南疆闡記。

從上各條觀之。一吾人知柘東城殆與碧雞山處平行之位置；二距城北有大河；三包城東南西三面皆水道且地低易爲患；四在今省城南，其城北以雲津市爲界。即東至聚奎樓外桑園一帶；南低南；西起鷄鳴橋；北界順城街。在此範圍中，有唐宣宗大

中八年！下距今一〇五八年！大匠尉遲恭詔所建之東西二寺塔，及宋人所建之梵字塔。三皇宮左右，今時雖已荒蕪，而瓦礫遍地，壞垣古道，約略可數。金汁河（卽金稜）之大部，乃沿舊城而加以修葺，蛛絲馬跡，尤可尋覓也。

然則今昆明市周九里三，分設六門之城，何由起乎？曰起於明初。明城未立之先，柘東之東北，有井邑城隍城，兩有漢城。——見輿志——阮元聲言。「鳳伽異築省城，未立而死。……城東宣武王築；小城與順化——卽古城——北十里玉女城乃梁王築」然則通志所紀：「洪武十五年沿舊城重築甌城者，乃沿井邑或玉女城，非柘東明矣。蓋柘東地卑，易受水患，故賽典赤開六河，城亦逐漸向北高地遷移。但築城之始，僅供節度（大廻時）藩王（元時）之駐地卽明時亦爲沐氏私第，當日除駐屯田之少數衛兵（分左右前後中五衛）大戶外，民戶極稀。迄清初吳氏開藩，始漸發達，然亦以衙署寺廟爲多也。」

故老傳說：「明清兩代，南關商埠之地，列市縱橫，極爲繁盛。」或謂：明時街廣丈餘，中分三道。行之者左仕宦右商旅中則王公貴人。余按昆明市中街道，無不如此。民國以來，大加修建，今所存僅文廟街數處，尤足見明人建築之規模也。

二、產業

〔一〕農業 元明開設屯衛以來，江湖之民，雲集而耕作於滇。於是農業之用溥。其犁田也，多以水牛駕雙牛，前一人引之，後一人馱之，夷家仿倣，亦習其術；惟蠶桑則猥爲長物，所需繅帛，多販自內地，買價極昂。——見鴻猷錄——又其俗以牲畜爲富，故馬獨多，爲馱運上最要之利器。其牧也夏於懸崖，秋冬則就水田有草處蓄之。以羣爲名，富者至以谷計；哀牢今永昌境之間，長林千里，松杉最蕃。宏治嘉靖時，滇人鋸爲板棺槨用木也，販至江浙，獲利甚厚，由金沙司收其稅，爲滇省錢糧大宗。後金沙道阻，於是刀耕火種之流，反以倒樹爲快矣。此外白獵普茶之用，亦以此時爲著。

〔二〕工業 織工有永昌細布，桐華布，爲前代所發明。羊毛布，氍毹氍毹出自中甸藏人所織也，亦精緻可觀。他如獐獐布，獐獐錦，苾羅

布，出大姚縣境等皆衣被之佳品也，率由蠻族織之。其法簡而幅窄。釀酒

之法，出自漢人，以高粱出元燒鍋為著，又產為本緣樹生子，形如

桑椹，熟時搗爛調蜜謂之菊醬謀境竹木之製有竹弓，口琴，蘆笙；皮革之

製有蠻甲蠻鞍；金石之製有鐘鼎，滇中各寺廟多有之圭璧，大理石屏，雲南刀

，峒刀，細料絲燈等；至各縣崇宏之廟宇，官廨，城池，為明時所修

建者，十之四五，是又土木之大端也。

〔三〕商業 日中為市，乃古人交易之法。滇自元明時，此法已漸

輸入，於是有衛子之設。由城鎮以迄村市，定期交易於固定之場所，

而多以十二屬中之龍，馬，羊，雞，狗，豬，等名之。至期夷漢雜集

而以貝鈔為幣；對外貿易則以軍事之關係，驛路如烏蒙緬甸各路已立，中原商

賈，漸集滇南。惟南路由湖南貴州入滇之道西路由省垣至永昌鳥道盤鬱，夷寇出沒。迄

後又有鑿江通蜀，置驛廣南以通粵西之議，而卒未舉行，亦可惜矣。

〔四〕礦業 滇省以鑛爲著，然開採鍛鍊之術極拙，故得利亦微。元時曾立銀場官發雲南民夫，以鑿銀洞。明初滇有貢金，官償銀以收之，而金少價高，常事輒以賠累。後銀銅鉛鑛之場日增，至數十所，皆設廠委官以徵其課。復遣官至滇，徵集珠寶。萬曆時命內監楊榮至滇，督理鑛稅，開寶井於猛密，累民益甚。及六慰變亂，猛密爲緬所據，猶責貢寶石金銀不息。楊榮竟以貪酷激變，爲民所殺。他如琥珀出孟養，大理之石屏等，均採集甚多，而爲貢品焉。

三、學術

〔一〕科舉 科舉之制，興於大理，元襲其法，而以選舉並行。如段文瑞，楊惠，等俱以孝聞，見野史。洪武初增建雲南學校，各州皆設學正，縣設教諭，以學教化。選貢送監，就應天府鄉試，以人才尚未充也。永樂後，始就布政司取士，初興貴州合試後始分試三年一舉，其間人材輩出，浸與中原等列矣。

(二)學派 其時滇之文化，官司多所提倡，重以遷客謫戍之衆，

仕宦商旅之往來，於是風化大開。滇人著作之書，凡數十種。永樂間

詩以平居陳郭及嵩明之蘭茂爲著。茂著韻略易通醫律發蒙二書，爲世

所重；安甯楊一清出將入相當代第一，王守仁以此有石淙集及關中奏議

之作。嘉靖後楊慎以議大禮謫戍永昌，居慎三十年，所至接導後生，

文化愈進。慎博聞強記，既投荒，更無書不覽，著詩文雜著至百餘種

。與之游者有張含楊士雲李元陽王廷表胡廷祿唐鑑等稱楊門六子。廷

表著書至數百卷。士雲私淑白沙，兼明尙書今古文之辨，元陽學雜儒

釋，著心性圖說。此外朱光霽師事王守仁受良知之學，而爲吾滇倡言

理學之始。士雲元陽皆大理人史地之書，則有倪輅昆明人之南詔野史，張昇之地理

圖說；醫律之書則有葛仲選河南人之秦律；醫學則有劉寅臨縣人宏武時進士，謫居金齒。之

五經直解傷寒脈賦；土官之學以麗江木氏錢牧齋列朝詩集，列木恕好讀書賦詩，中土賢士大夫，無以過也，又

曰嘉萬之間西陽水西諸酋，靡不戶誦詩書，人懷鉛槧，而麗江木氏爲之前茅，怨著有雪山詩選。元江那氏那嵩藏書至富，清兵至嵩發樓並焚而死。爲最

他如文祖堯號介石崇禎時講學太倉之講學，遠紹宗於安定；楊野崖之心易，近見

採於河間，見紀的四庫書目而王元翰黎縣人爲東林黨領袖之擬翠集尤彬彬有文焉。又滄海

遺珠一書，皆通客仕宦之所作，其中如方行韓宜可王汝明等皆明史之

所傳，當日游人之盛可見矣。

四，宗教

〔一〕佛教 釋迦之教，入我中國，至六朝隋唐而極盛。其宗派約

有十六。而演大乘法者五宗，以禪宗爲最。禪宗復祈爲二，南宗最盛

。南宗又析爲五，濟臨最盛，臨濟初祖十八傳至明本元至正中住天目

山在浙江臨安縣西北五十里與於潛縣及吉安縣接界世所稱爲中峯和尚者，澹僧照本圓護普通元鑿

無照俱往受法，歸教迤西東，是爲臨濟宗入滇最初時代。明本十傳至

圓悟，明萬曆中住天童山稱密雲和尚，滇僧徹庸洪如往參禮焉，是爲

臨濟宗入滇極盛時代。因悟傳通賢；通賢傳完璧。堪鏡和尚禪師，實受其法，以命人滇，是爲臨濟宗入滇中興時代。蓋元以前，滇之佛教，或來自緬印，或來自中華，多演小乘。如畫符所至是始一進步。其時滇之寺宇極多。以賓川之鷄足山，大理蒼山，晉寧之盤龍山。元蓮峯禪師坐化處也昆明之大華山，武定之獅子山爲著。釋子如早貢讚徹。王士正稱爲釋子第一吳偉業集中贈詩推許尤重晉寧晉荷。晉從董其昌學書畫不及其區而詩則過之等皆時賢之所稱焉。

(二)喇嘛教 喇嘛教自唐時已由印度傳至西藏。後漸入雲南，以維西中甸爲多。分紅黃二教：紅教相傳十有三種，維西惟格馬一種。衣圍褐披袈裟，常年不去，亦不衣袴；夏戴平頂竹笠跣足，冬戴平頂猩紅毡帽，四蓮瓣向上，圍於四方，著襪及衣履者多，衣冠皆紅，故謂之紅教。其食肉嗜利，與黃教等。明時此教甚強，黃教爲其所抑。黃教於明永樂間爲宗喀巴所創。其傳滇南者，祇達賴喇嘛一種。皆古

宗即吐蕃裔民也，維西之其宗喇普最多。充之，不近色而貪財，戒殺而食肉，禮拜誦經其經譯以

華語同闊袖長衣，隆冬亦露兩肱著古宗靴而不衣袴，衣冠皆黃，故謂

黃教。見維西見聞錄。

(三)回教 回教唐時始入中國。其入雲南，或云自唐代移來。據

中教徒傳言當西曆第八世紀之頃，雲南大亂，巴格達特在今英領美索波達米亞教主王應

中國皇帝之請，發土耳其兵三千以助戰，及亂平遂家焉。一見清朝全

史一然考其時，南詔方興，唐兵屢敗，回兵來滇，頗難徵信。按元代

西征，回教頗見信重，有所征伐，多用回軍，討滇之師，必雜回教徒

甚多。既至屯墾其地，雲南三迤，皆有回人，集成村落，而玉溪之回子大營，阿迷之回心，其著者也。類以日蕃。

官吏如賽典赤瞻思丁亦屬回族，曾於省垣修建禮拜寺，以倡回教。鄭

和以中官七使外國，所降服者三十餘國之衆，為中國有史以來之第一

探險家。一見梁任公所作之鄭和傳一然考其世系固回人。見附註一蓋雲

南回教徒之盛，自元明而已然也。

五、藝術

〔一〕書畫 書之佳者，見於碑文甚多，其著者如大理崇聖寺前楊

升庵之摹禹碑及山海大觀石刻。

黔國公書，一字橫橫四丈，四石立塔前如屏。

平雲南碑。

元世祖時立。

御製

詩碑。

在大理，感通寺，明太祖御製詩大八章贈僧無極。

等：字體有法，皆極壯麗。滇中人如朱紳朱

煜。

建水人。

俱工書畫，為沐璠所重。而鐘士昌。

通海人。

試畫，品至中書。楊

道明蕭漢卿傅宗龍等工擘窠大書。任倣官戶部主事，詩字書稱三絕。

其弟任仁尤工草書，為董其昌所稱。楊敬之孝經註數萬言，字皆小篆。

一見明史隱逸傳。臨安楊應桂工書法，著文變十二卷，書變三十卷。

其流寓之士以書畫稱者，尤難數計云。

〔二〕音樂 樂之類大抵有四：一曰華樂。八音俱全，傳自中土。

年代未詳。

多僧道用。

二曰棘樂。有箏，笛，胡琴，響琮，之屬，詞中國之曲。三曰緬樂。

有排簫，琵琶，等作則拍手而和。四曰車里樂。以羊皮爲三五尺長鼓，以手拍之，間以鑊鼓。其鄉村飲宴，則擊大鼓吹蘆笙跳舞以爲樂。

〔三〕製品

滇省產金屬甚多，故其製作品之有藝術價值者，亦以

金屬爲要。

金牛實則銅鑄也

金馬等不可勝計。

而江川孤山之銅塔

明天啟間造，下廣五尺，上

高九尺，積一十三層後燬。

以玲瓏著；

昆明之金牛

在東郭外重數百斤，以鎮水妖，明末孫可望取以鑄錢，情時始重立。

以宏壯

稱。建水有銅壺滴漏。規制精巧寶鳴湖晷，時刻節令，絲粒不爽。明初

建後燬，見古今圖書集成。

省垣金馬山有銅瓦寺，建造精緻，爲滇中大觀焉。

六，風俗

〔一〕人民氣質 其時謫戍流寓滇省之士漸多，所至提倡風化，於

是廉隅奇能忠孝之士，仕於各省者，相繼輩出。寧州王元翰居諫垣四

年，力持清議，世服其敢言；安甯楊一清爲中官張永畫策以誅劉璿；

鄧川楊南金官監察御史，不爲權閹所屈，皆明史之所載。其他以忤權

貴。關。寺。去。位。者，尤。不。可。勝。計。嘉靖後楊慎以議大禮謫永昌，而昆明毛玉一官左給事中一竟以爭禮，下獄杖死。通海繆宗周，臨安李文中以議禮坐貶。沙普流寇之亂，士夫相率隱遁，或毀家紓難，或捐軀報國者，比比皆是。永曆走緬，死者尤衆，滇志所載其尤著者殆數百而諸生薛大觀至以全家殉難焉。薛字爾以聞永曆走緬耻之全家赴省垣北黑龍潭投水死今其塚尚在又雲南人慄悍善戰，亦以此時爲著，崇禎時，流寇作亂，龍在田以士兵九千人楚豫，賊以是不敢窺江北。後滇軍歸，其亂始熾。蓋剛正有爲之風，數百年來之醞釀，而成滇人之特質也。

二二生活狀況 漢人之文化入滇後，苗族多爲感動，階級之制，漸就消弭。按元初仍有禁奴之令，禁沒入人口爲奴及贖其面者，後遂無此例。譬教所屆，言語漸通，禮俗一易。大抵元時蠻俗尙重，明以後始漸進步，茲錄其時詩文證之。元方回詩：「……跣足遑機弩，甌頭敢荷戈，鬼王牽駿馱，峴國效文螺，

梵供花優鉢，經傳貝葉多，異香燃篤耨，碩果嗽波羅，碧鈿懸珠珥，銀鈎摘象馱。……」王沂之廛些詔云：「瀘南地多瘴，廛些美風俗，酋豪富畜牧，散野若蜂蟻，……土俗類楚優，衣被粉錯綺，亦有善舞刀，衆鋒粲鯨齒」明詩之足表其時俗尙者，有沐璘之滇南即事其二云：「漫說嶺南俗，人民半雜夷，管絃春舍早，燈火夜街遲，問歲占雞骨，禳災捺虎皮，轎車巡歷時，時聽語侏僑，萬山戴已若，六詔雜諸蠻，棘女頭籠帽，番僧耳墜環，啖蛇傳土俗，屠犬祀神姦，更有西戎種，輕生性最頑。」施行之街子詞：「豬街纒罷又龍街，蠻女牽羊入市來，背上擔兒嘗慣負，胭脂落盡小桃開。」土官出山詞：「嗚嗚牛角滿山陔，腰下橫刀帑箭隨，雜部椎頭皆束帛，皂綾纏頭長官司」永昌詞：「漢武窮邊開永昌，哀牢部落散丁當，流人，明初流配，吳人獨多，故語言風俗，宛似南都不學花蠻語，城郭風煙半健康。」楊慎之臨安春社行：「臨安二

月天氣暄，滿城靚妝春服妍，花簇旗亭錦圍巷，佛游人嬉車馬闌，少年社火然燈寺，厝材角妙紛紛至，公孫舞劍駭張筵，宜僚弄丸驚楚市，楊柳藏鴉白門晚，梅梁棲燕紅樓遠。……「貴竹雜詠：」「銅鼓聲中夜饗神，敲釵擊劍鬪金銀，馬郎起舞妹徒唱，惱煞孤征長戍人。」「綺繒纏頭作雕題，鐵距穿鞋作馬蹄。清曉樵斤探虎穴，黃昏汲甕下猿梯。」「林雲菁霧不分天，清露常如雨絲穿。百里迥無人煙火，依稀猶似燧人前。」「總各詩觀之，自明以還，迺都大邑間，風化大開，惟窮鄉僻壤，尙存陋俗而已。

（附註一）鄭和本馬姓，父祖均名哈只，「見李之芳所撰和父墓碑。」「回教之例，凡朝天方而歸者，稱爲哈只，猶言師尊也。和祖與父，曾有此稱。和幼不知書，僅據鄉人之稱者以告，李遂據以入文。和永樂時賜姓鄭，其碑今在昆陽則和固昆陽人也。

第五篇 近世史

第一章 雲南之叛亂

〔一〕孫可望之僭竊

大清之兵，已次第克復中原。佔據四川之流寇，勢窮力竭，乃走雲南。其首領爲孫可望，於省城置都督府，分遣其黨馮雙禮、李定國等徇定迤南各縣，簡任官吏，開科舉士，並分據民田，以足兵食。清時兵所至克捷。可望自知不敵，僞建世廟；遣使逼永明王加以封號。旋移駐貴州，得地甚廣。會李定國與孫有隙，自率所部出衡州，湖南攻下廣西之桂林。沐天波密遣使與之約，奉永明入滇。一孫嫉李愈甚，戮明宗室殆盡，縱大學士吳貞毓等十八人於安隆。遣使逼帝入黔。尙未行，會李定國至南甯，乃與白文選等約，奉帝入雲南時永曆十年事也。

〔二〕永明王之播遷

永明王名由榔，桂王之子也。初卽位肇慶。清兵破廣州，王走桂

林，依瞿式耜爲輔弼，固守孤城，恢復廣東江西湖南諸省。山陝甘肅四川之明臣，亦紛紛舉義，一時物望，頗屬桂林，大有中興之勢；乃未幾清兵大至，粵贛湘等地，相繼失守。孔有德由湖南經略全州破桂林。王逃遁南寧。今廣西省城賴李定國恢復桂林，劉文秀攻下重慶，白文選進陷辰州之勝利，得以苟延旦夕。及清兵再至，廣西垂危，王遂不能不入雲南矣。王至滇，沐大波導之晉省，以貢院今東陸大學校址爲行宮。劉文秀怨秦王驕恣，亦來款服，可望不附，遂將兵十萬伐雲南李定國等禦之於曲靖之三岔口。白文選潛率其部先降。旣戢，馬進忠開壁，突入中軍。可望大敗，遁歸貴陽。其地留守亦已降明，乃走長沙降於洪承疇軍前。定國回軍平其餘黨王自奇據楚條張明志關有才據永昌等，流寇之亂，至此結束。

(三) 永明王之殉難

順治十五年，清兵大伐滇。定國使諸將扼七星關

貴州之畢節境

雞公背黃

草屨等地，自率兵由關山嶺踰石門坎守遮炎河。大敗而回。白文選由

七星關規取川南，亦爲吳三桂所抄遁走。清師三路入滇，會於曲靖。

迤東諸郡，望風歸順。定國乃奉王走永昌。三桂追之，破其伏兵於磨

盤山。

今騰越縣境

永明走緬，緬王迎之，置於赭磴

地距阿瓦城五日

待遇甚薄。李

定國白文選等流寓蠻地，屢攻阿瓦不克；未幾緬甸政變，王弟莽猛白

殺王平達格力而自立。又虐殺永明王之眷屬從官等。順治十八年，清

遣吳三桂與愛星阿二道進兵，會於木邦。分一軍窮追白文選於滔江茶

山猛養而降之。吳三桂之本軍，則直進而逼阿瓦。緬甸王乞降，執永

明王及馬太后王皇后以下，獻於清軍。時古剎羅羅二國，與李定國有

約，方出兵於途，聞緬甸乞降，永明被執，大失望而去。康熙元年，

吳三桂絞殺王於雲南，

省城內隆子坡

李定國知終不能恢復，哀憤而死於猛獁

，雲南乃入清版圖。

〔四〕吳三桂之鎮滇

吳三桂遼東人也，初爲明山海關總兵，鎮寧遠。闖賊入都，三桂乞師大清。清兵入關，遂僭奪明室，統一中華；遣三桂追殺流寇，西窮山陝；及至蜀爲劉文秀所挫，頓兵漢中。旋請命南征，率師入滇。殺永明滅那嵩，元江土司威望頗隆。順治十七年，遂以總管鎮雲南，收復白文選等降兵約五萬餘人，軍威益盛。平水西以滇滇黔之禍，編遺漏錢糧，以削士官之權；當其在鎮時，迤東土酋昌寶寧州土酋等之亂，禍及全滇，而三桂調兵，以次蕩平，用兵固極神速，惟是張皇邊事；藉以自重；勛莊棋布，剝民無藝，徧布黨羽，儲軍實，清廷患其尾大，稍示裁抑，三桂不能自責，輒滋怨望。

〔五〕吳氏之叛滅一

康熙十二年，廣東尙可喜請還遼東，許之。三桂不自安，亦具疏請歸。詔下，廷議未決，帝以藩鎮久擁重兵，欲先發制之，立下移藩之令，遣使促三桂入京。三桂陵商民罷市，以示挽留，遂與所部胡國柱夏相國等反。殺巡撫朱國治，攻下貴州諸城，湖南要鎮，亦紛紛陷落，三桂作書以誘四方，於是襄陽總兵以襄陽應；廣西將軍孫延齡以桂林應；四川巡撫羅森等以四川應；福建耿精忠亦同時反叛。西南六省，不數月而歸三桂之手。大軍雲集武漢，不敢渡江，分軍二路：一自長沙窺江西；一自四川窺陝西。會尙之信孫延齡等薙髮反正，閩廣平定。三桂迄未之願，使馬寶胡國柱攻尙之信於韶州；廣東吳世琮攻孫延齡於桂林；湖南之兵力既分，清將軍穆占遂乘機進取長沙，奪回永興茶陵等十二城。三桂財用耗竭，兵餉不足，乃欲藉帝號以自重。康熙十七年，由長沙移衡州，自上帝位，改元利用，國號大周，時三

桂年已七十有六矣！即以是年卒。其孫世璠奉柩還滇，改元洪化，還成貴州，以拒清兵。

〔六〕吳氏之叛滅二

自三桂死，諸軍失利，清軍次第克復湖南，平涼提督王進寶逐王屏藩而取漢中；陝西提督趙良棟自昭陽取陽平關，收復龍安，下成都，四川亦平。康熙二十年春，由湖南侵貴州，由廣西侵雲南之清軍，遂會師於滇東之曲靖。二月敗周將郭壯圖於雲南城東之歸化寺。自歸化寺至碧鷄關數十里間，築長圍以攻省城，數月未下，先是吳世璠以要害足恃，曾遣胡馬柱夏國相馬寶等侵四川，及聞雲南之急，咸率兵歸救，趙良棟躡踪追擊。周軍潰破，九月自四川來滇之軍，與兩路清軍，會於省垣，踰三濠奪三橋。直迫最後之防壁，於是城中食盡援絕，闔者開門請降。世璠自殺，夏國相馬寶等函其首以降。八年以來之

大亂，至是始定。康熙帝析吳三桂之駭骨，寄示各省，以昭儆戒。

第二章 滇省大政之設施

〔一〕蔡毓榮之治滇策

清師凱旋，以蔡毓榮總督雲南，招撫離散，與民休息。毓榮之治，在安輯黎庶。其籌滇善後十疏，半爲息事止爭而言。中以制土奢理財源爲其綱要。制土奢之法，則在限制土官，不使掌大兵權，以抗朝廷；理財以令民自開礦硎，而官總其稅；及變賣莊田叛產爲本。其策雖未全施，然後之宰滇者，多奉爲准則。王繼文督滇時，修金汁河，復省垣農田之利。康熙帝復命兵部侍郎勒納至滇；查叙土司，各與文衛，准給世襲，並取吳藩庄田，一律變價，歸併附近州縣，照民糧起科，其於土司與藩鎮憑藉之資，皆本蔡氏之策，大加減削。後范承勳繼任，又裁雲南都司，並各衛，

如平夸，大理，永昌，騰，如楊林，木密，馬街，彌街，景東，等處。所，龍，新安，姚安，

等處之守備千把經歷等，以其田土軍餘，歸併各附近州縣管理。平魯魁窮搜吳濞舊部，解送京師。復予土司官僚等，以相當之處置，可謂深得蔡氏之遺意者也。

（二）賦役全書之修改

雲南本新開之土，自明以來，田賦規定不一，民間受害甚巨。自范督等歸併官田之議起，於是改定賦則之事，遂爲當時要務。康熙二十五年，石琳擢撫雲南，奏請增改賦役全書。其文八條，以官田改照民賦起科，爲最扼要，蓋滇省田賦，自明以來，凡分官田，民田，屯田，三種：惟民田賦量較平，河陽民賦最重，然上田每畝僅糧八升，一合有奇。若官田則租入乃較之多至十倍，屯田亦大抵相若，故自石琳請改定官田照民賦起科後，石文燾亦請準民賦上則，改定屯賦，於是民情思奮，田野日闢，惟自康熙五十七年至六十年間，青海羅卜藏丹津窺西藏。滇省出兵轉餉

，勤勞王事，內政之整理，尙未克竟其功也。

（二）改土歸流之計畫

元明以來中原之兵，相繼入於雲南。於是漢苗雜處，漢人設置衛所，實行屯田；而以土司，宣慰，宣撫等官，羈縻夸酋。三藩之亂，吳欲籍夸族之力，抵抗中原，加以高官，厚其兵權，致使夸勢復張。蔡毓榮之毓所成功者，僅限制其武力之發展，實則土司所領，廣土衆民，無異藩鎮也。雍正四年鄂爾泰督滇，見夷族勢力膨漲之不利。始定改土歸流之大計。改土歸流者，改從來管理夸族之土官，爲普通行政官署之謂也。鄂爾泰曰：「雲南大患，莫如苗蠻，欲制夷，非改土歸流不可。……東川烏蒙鎮雄，皆四川土府，而隔雲南較近。烏蒙土司之租稅。歲不過三百餘兩，然徵取於下者百倍。東川改流，經三十載，其地仍爲土日盤據，若相機改流，撥隸雲南，可設三府一鎮，永

靖邊氛。一雍正帝知爾才可用，乃先以東川烏蒙鎮雄三土府，改隸雲南，復鑄三省總督之印，令其兼制廣西，實行改流之大計。

〔四〕昭通等處之改流

昭通舊爲烏蒙土府祿氏所襲；雍正四年，其酋祿萬鍾幼，萬鍾叔鼎坤據巧家叛。川陝總督岳鍾琪奏請捕剿。鼎坤思罪逃竄，總兵劉起元遣使招之，鼎坤以魯甸降。鄂爾泰使作書招萬鍾，漢奸劉建隆爲阻，不果行；已而劉起元與威寧遊擊哈元生率兵抵烏蒙，萬鍾奔鎮雄。鎮雄土知府隴慶侯亦年幼，兵權皆握於其叔隴聯星。哈元生乘勢進攻，遂勅祿萬鍾及隴慶侯，奉旨安置江西，而以烏蒙設府，鎮雄設州，時雍正五年也。六年清吏又藉故遣副將郭壽城率兵五百人捕土婦祿氏祿永孝之嫂也，永孝與鼎坤有仇，鼎坤降呈內亦列其名，因坐以兇亡納狡擬罪。於米貼。報至失利，遣總兵張耀祖率兵進剿，又檄哈元生由烏蒙過江至川屬地雷波搜捕。耀立沈命法，殺

截。饑。酷。蠻。族。奮。身。崖。壑，死。者。不。可。勝。紀。越。數。日。米。貼。人。殺。盡，祿。氏。乃。出，解。至。省。縊。死。獄。中。遂。改。米。貼。爲。永。甯。縣，增。置。大。關。魯。甸。二。廳，鹽。井。渡。巡。檢。等。官，改。烏。蒙。爲。昭。通。府。

〔五〕哈元生再定東蒙

祿。鼎。坤。之。降。也，本。覬。冀。要。職，事。成，僅。授。河。南。歸。德。營。參。將，悵。悵。失。望；其。子。萬。福。乞。回。魯。甸。治。產，適。總。兵。劉。起。元。等，剽。奪。羣。蠻，丈。量。田。畝。乃。陰。集。部。衆。入。城，追。殺。起。元，於。是。大。關。魯。甸。東。川。涼。山。之。蠻。衆。數。萬。應。之，分。掠。永。善，圍。東。川。府。城。鄂。爾。泰。調。滇。黔。官。兵。士。兵。數。萬，三。路。進。攻。哈。元。生。韓。勳。等。各。以。兵。遮。破。賊。寨。元。生。最。饒。勇，以。兵。千。餘，敗。賊。二。萬。殺。其。渠。魁。黑。寡。募。米。二。人。進。至。倚。那。岡。賊。衆。數。萬，連。營。十。餘。里，官。兵。設。伏。破。之。分。兵。一。由。魯。甸。通。東。川；一。由。龍。洞。山。援。鎮。雄；時。賊。距。魯。甸。爲。巢。穴，而。扼。豆。沙。等。三。關。爲。門。戶。元。生。與。韓。勳。進。克。三。關，進。取。永。善。獲。

東蒙鎮印。會祿萬福弟兄被捕於巧家，祿鼎坤亦自河南隸至省伏誅，東蒙始平。

〔六〕宣威州之改流官

宣威舊屬霽益，爲土知州安于蕃所治；安氏與烏撒今貴州之畢節威寧等地同族

皆火濟之後，自安效良生二子，其尙襲烏撒土府，其祿襲霽益州土知州，于蕃其後也。是時曲靖府差役至舊州提人，舊例州官添差協提，去役需索過甚，與土目口角，至土署喧嚷索見，于蕃不出，差役自碎其牌，而誣于蕃毀牌罪。適知府張緊與土官他事不恰，遂增飾其辭，通報請叅，革襲治罪。詔以其所割地置宣威州，且割霽益州旁近地以益之，緊欲以此增地，至是始大失望，于蕃奉旨安置江南，宣威遂改流官，時雍正四年也。

〔七〕鎮沅府之改流官

先是督署有以鎮沅鹽井歸公之議。委大理府同知世蔭，赴拔板井辦理井務。時鎮沅土知府刀瀚先至候迎；適瀚有土役，本係漢人，違令受責，乘世蔭至，遂以土官擅責漢人起訴。世蔭詰瀚。瀚以土知府責木門隸役，不論漢沓，無干理法。是時井役多江楚人，遂劾列款跡，告之世蔭；世蔭據告通稟，總督叅疏請革。卽委威遠同知劉洪度攝印。鎮沅至省，擬搶奪土人生妻爲妾遣戍，改鎮沅爲府，委洪度攝府事，丈畝田畝，照畝上價諸案冤憤難堪，因於正月習練鏢弩，擁入府，殺洪度全家。報至總督遣副將張應率兵往討。刀瀚之母命孫刀輔震，鵬印迎接軍前，賊首刀如珍縛戮於市。威遠與鎮沅毗連，其地黑獠，向亦同謀，復遣總兵孫洪本往征，發礮火悉擊殺之。餘賊黑老、胖等復結連鎮沅夷匪，聚重肆掠，焚毀鹽倉，鄂備泰檄叅將邱名揚率兵追剿，斬擒二百餘人，招撫千餘戶，遂平之。時雍正六年也，鎮沅

之地，至是遂改流官。並兼隸恩聚等地。

〔八〕普思邊地之改流

其時新平江外有土目白得者，與土縣丞楊昌祚弟有隙，逃亡在外，乘威遠鎮沉之變，糾同阿達烏圖攻逼新平。總督遣游擊李化龍率兵逐之，白得遁入茶山，其地屬普洱，自明爲元江土酋那氏所據。清順治時，滅那嵩，遂改隸元江。康熙中以通判駐之，其車里及十二版納地在普洱南部仍屬宣慰司，數十年中，相安無事，白得至，糾合土夷爲變，滇吏已欲藉此收復普思，適茶商中，有江西客者淫勝布朋之妻，事露，朋布朋殺之，割其髮辮，傳示諸商，於是諸商以被盜劫殺聞。總督鄂爾泰遣副將張慶宗等討之，追至倚邦攸樂及江內各山。夸人聚衆進圍，官軍死傷頗甚，明年始獲恩布朋，諸寨皆平，然未幾橄欖壩在今思茅南境之李阿先等復叛，燒燬營房，戍兵盡逃。提督郝玉麟親往撫定臨九龍江。

之鄂爾泰因奏設普洱府。以攸樂設同知，思茅設通判隸之。而六大茶山及橄欖壩江內六版納地，地既廣遠，隔普洱且二千里，乃仍令宣慰司歲納糧銀於攸樂，支給駐將官軍，以資羈縻。

〔九〕清代改流之成就

鄂爾泰倡議改流以來，十年之間，滇省政區，頓加開擴；政府既有主權，上官遂難專擅，勤敏誠樸之漢人，遂不難傳播其本族所具之文明，同化夸族。以開發此地之財源。爲其鄂氏改流計畫之特色者，則爲丈田納稅，並沒收夷族資產，如各種鹽款等項聽漢人，自由經營，二端。茲就清代改流典故，揭表於左：

元江直隸州兼領新平縣他郎廳及普洱地。清初爲那嵩所據，順治十六年吳三桂平之，請改設元江府流官，並設元江副將，以普洱之一部屬之。

廣南府——順治十六年僂民投誠，十八年設流官。知府僂氏仍爲土同知，以富州爲土知州。

開化府

兼領今馬關西隆等地，康熙四年敕化三部長官司，以附逆被誅，六年卽其地設開化府改流官，其糧較民糧增至一倍。

東川府

兼領巧家廳，康熙三十八年，土知府病故，子幼，族人爭立，土婦陳氏具文請願歸流，其地初屬四川，至是改隸雲南。

景東直隸廳

康熙四年改流，置掌印同知，乾隆時改直隸州。

蒙化直隸廳

改流之時同前。

鎮沅直隸廳

雍正五年，改流官設知府，並改者樂爲恩樂縣，隸府。

麗江府

兼領麗江縣、中甸、維西、鶴慶、州、劍川、州、五處，除鶴劍二屬，已於明時改流外，麗江中維三屬，仍爲木氏所據，雍正元年改流，以原土府爲通判。

鎮邊廳

治今瀾滄縣境，乾隆十二年設廳，光緒十三年改設流官。

緬寧廳

治猛猛等地，卽今緬甸縣，乾隆十二年改流，因土官俸氏請也。

永北直隸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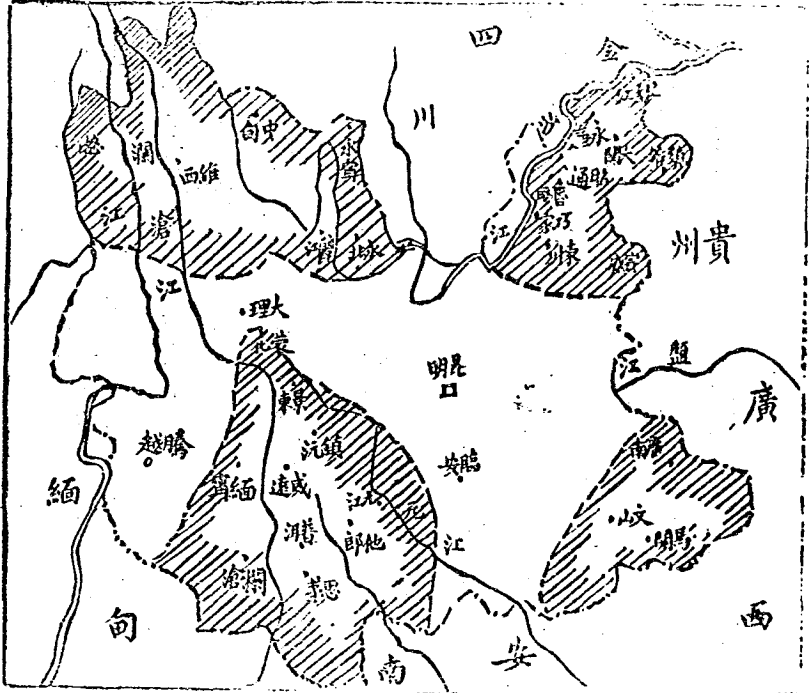
治今永北、華坪、浪蕩、永寧各縣地，乾隆三十一年裁永寧土府，及順州等處改爲直隸廳，光緒十五年北勝土州卽以其地設華榮廳。

威遠縣

——治今穀谷縣地。雍正三年土官刀光煥有罪革職，設威遠州撫岑理簡同知。

由上表觀之，滿清一代於雲南改流之地，凡分四部。東部之東昭；南部之麗永；西部之開廣；西北部之普思。明代以來所視爲夸地者，皆悉改爲郡縣謂可盛矣。

清時代土歸流畧圖



省之財政

〔十七〕清初滇

自吳三桂據

滇，增鹽稅

較前多至

四倍，每百斤，編遺

五分六厘，漏錢糧估據冶場

及沐氏舊庄。

專利入己，尾大

不掉，結果釀成

藩亂。收滇後清

大吏變價莊田，

開放礦場以復民

利，然未盛也。

迄雍正時，改土歸流，就流地加以丈量升科，而由明以來之官田老下田，隱浮甚多者，皆重丈量而歸之公家夷人之田，則藉口田戶之叛亂，舉以充公。通志：「景東土官陶氏園田，原爲漢人管業者，查明年分遠近，分別二三折以至六折，勒期回贖。」又「雍正七年鄂爾泰委員查勘十八寨布詔，均在今彌勒境內，等處田畝，令兒業主一夸人一變賣歸公。一則非叛產，亦設法沒收之也。此外鹽業收歛，並屬陡增。如鎮沅威遠元江普洱各井，皆爲新開，設大使以監護之。此等土井，原爲夸人煎賣，商販運銷，官不過問。而鄂爾泰深謀遠慮，網羅無遺。更於思茅設總茶店以籠利權，至是大權集中，夷族失勢，漢族墾殖滇南之位置，遂益增其鞏固矣。

第三章 清中葉滇之外交內政

（一）緬甸之征伐

緬甸自清初平滇，入貢不絕。乾隆時，其酋莽達刺爲錫箔夷所滅。有木梳土司雍籍牙者，起兵克復阿瓦。惟桂家木邦兩土司不服，遂治兵攻之。追桂酋宮裏雁至於滇邊；時孟良土司召氏弟兄，亦復相攻，召丙逃入鎮沅，召勳結緬酋追之，西至九龍江，東至橄欖具在今思茅甯境。普洱永昌邊外，一日數驚；滇督劉藻調兵往征，至普洱以張皇失利，獲譴自殺。楊應琚代之，賊陷木邦，蠻暮而圍永昌。騰越各地。乾隆三十年，高宗乃命將軍明瑞將滿州及雲貴四川兵，大舉征緬。深入二千餘里，會糧盡引還。緬人追明瑞至小猛育。距騰越二百餘里。明瑞以阿瓦未破，懼無以返命，遂血戰死之。時緬方用兵暹羅，遣使乞降，帝不允，命傅恒爲經略，大發兵征之。由永昌起行渡曼鳩江而西，士馬觸暑濕，死者甚衆。至老官屯，緬人扼江樹柵死守。清軍穴地窖藥轟之。緬酋大飾，遣使乞降。恒乃焚舟鎔大礮班師。是役也，凡糜餉千三

百萬兩，遷木邦孟拱蠻三土司於關內。師還。貢仍不至，乾隆五十年，暹羅之鄭昭建國，起兵盡復緬所奪地，緬勢孤立，乃仍朝貢於清。

(二) 安南之冊封

雲南之於安南，唇齒相依，關係密切，然其政局之變化，至近代而始極。先是明成祖永樂時，征服安南，改設行省以治之。未幾交趾清華州有豪族名黎利者起而驅逐明軍，恢復故國。終明之世，羈縻而已。清康熙中，冊封黎維禰爲安南國王，六傳有廣南豪族阮氏稱王。安南分爲南北二朝，阮氏十一傳至阮福映爲西山黨阮文岳所滅。福映逃避西貢，託法教士悲柔請援法國，率外兵攻陷東京。故王黎維禰乞援於中國。乾隆五十三年，命兩廣總督孫世毅，雲南提督烏大經等率師十萬討之，大經由蒙自人宣光，會兩廣兵攻取河內，阮氏棄城

走，士穀招黎維禎宣詔冊封爲安南王。未幾阮文惠返攻，盡逐清軍，改名光平遣使入貢，請稱東京王，許之。光平死，子光瓊嗣，內政不修，海賊滋擾，亘十數年不休，阮福映乘之，利用法軍，攻克各要地，入河內，遣使北京乞封，嘉慶九年，改封爲越南王。定二年一貢，四年一朝之制。

〔三〕注重吏治之治滇策

乾隆一代，除以雲南爲根據，討伐緬越外。鮮有內政之更施。蓋自康熙以來，八七十年間，滇省俱苦兵革。改土歸流時，漢夷之騷動益甚。帝深知其然，乃一反前代所爲，而以休兵息爲民事。帝以守令爲親民之官，最關緊要，邊隅之地，夷漢雜處，撫綏化導，尤當慎選其人，故於滇省官吏，主張平正通達之士，不取矜才喜事之輩，常論：『能員喜飾文貌，以圖陞遷，究無補於苗疆；果得廉靜樸質之有司

勸加撫恤，使之各長其妻孥，安其田里，俯仰優游，一無擾累，苗族雖極頑悍，諒無不可革面洗心者。」且帝整飭吏治，務覈名實。和坤奏總督李侍堯貪婪，索屬員贓私，帝即命福康安到滇，將通省各州，縣，倉庫錢糧，逐一詳查，令劉秉恬撲毀滇省文武官員之去思碑德政碑等。謂：「地方官吏，於一切吏治民生，俱係分專責。何必立功紀頌，邀譽將來；其不留心民事，臨去強令兵民歛資勒石，更爲無耻之尤，於風俗人心，大有關係云。」

〔四〕休兵息民之外交策

嘉慶帝對於外藩之緬甸暹羅安南等，態度極爲和平。遇有兵爭之事，聽其自行解決，放棄其宗祖權，而力反乃父王乾隆朝廣武之策。嘉慶八年，緬甸暹羅治兵相攻。孟連土司刀派功爲緬夷所邀，貪其利益，攜帶印信並土練三百名，前往助緬。路宿孟養，其地夷人，已私

投遞羅，約爲內應，遂殺刀氏。事聞緬酋屢以爲辭，請求清廷發兵，而帝駁斥不允。蓋帝之策只在息民，故不輕肆侵越。而外藩倘有不法，亦嚴爲禁止；如嘉慶十一年安南之興化鎮日，遞送傳詞，煽誘臨安所屬之六猛地方，冀其外附；十四年緬甸四大萬目所遞中國稟帖，妄列九龍江十二版納地入其叛圖等事發生，均令臣僚駁斥，邊地如鎮邊緬西騰越等處夷族作亂，發搜兵捕，亦以得其首惡爲止，而不輕於用兵也。

〔五夷〕漢之衝突

改土歸流後，夸族失勢。各省之漢人，相繼來滇，或租夷族田地，與之貿易。夷族震於中國之文化，酒食衣錦，人不敷出，乃重利借貸，典質田地。土司之互爭控訴者，客民更爲之包攬詞訟，貸銀胥以田土抵償。於是夷所佃種土地，悉歸客民。嘉慶二十二年臨安邊外，

之夷酋高羅衣即以驅逐漢人爲名，起兵作亂，幸不久即行捕誅；北勝土司所管夷地，六十年間，典質者，竟十之七八。夷人無田可耕，因與漢民爲讎，道光元年其魁紫擺夷、彝寶各土目，遂聚集千人，焚燒村寨，殺傷漢民，永北境內，荼害殆徧。大姚夷人，聞風而起。亂平，漢人存活者，家產蕩然。呢瑪善乃倡議盤剝有據者，得就漢民本息償之，歸其餘田；平價交易者，除杜賣勿能更議外，典押之田，以多則得之士，還與夷民，亂事乃稍甯謐，然未幾回教徒之亂又起。

第四章 回教徒之稱兵

(一) 兵事之起原

回教徒自元明時遷居雲南以來，與漢夷雜處。回族集類而居，宗教風尚，迥異流俗，畛域之念甚深。乾嘉而後，綠營兵之腐敗已屬難用，見乾隆帝諭而營汛兵馬，多有缺額，於是回漢間以權利爭執，發生

劉澤文。

械鬥之事漸多，政府固能問也。至道光時，永昌回徒馬古雄等舉事，所至焚掠，鄰縣多爲次破。數年間，姚州彌渡諸回又起，滇督林則徐勒兵親往永平彌渡等處討之。不問回漢，頑梗之罪，概予形誅。咸豐五年，南安州之石羊馬龍一廠，因爭礦洞，回漢互鬥。臨安廠丁萬餘，以次搜殺楚回民，全郡沸然。三迤回徒，多以復仇爲名，所在蜂起。其起於蒙化之回兵，乘提督文祥攻姚州時，陷大理城，士民死者數萬。衆推杜文秀爲元帥，分授各職，定都大理。大理背山面海，形勢險要。根基既固，諸回紛起響應。馬凌漢起於新興；馬如龍起於曲江；馬金寶盧平貴起於姚州；徐元吉起於澂江。於是近省之地，如呈貢晉寧宜良江川等縣皆被兵。咸豐七年，馬如龍糾激江新興回夷數萬，圍攻省城，焚掠南關。南關商賈，列市縱橫，長十餘里。變起倉卒，城門盡閉，死者不可勝數。火光燭天，逾月不息，滇總督恒春，

亦畏罪自縊。

二二馬如龍受撫

時遠近州縣，失陷數十，而省垣不知。會總督張亮基至，遣兵破碧雞關，乃乘勢盡掃西路回壘，以解省圍。而迤西自董家釐戰死後，杜文秀以大股悍卒，分犯各地，郡縣相繼淪陷。提督褚克昌與戰於雲南楚雄間，互有勝負，紳民死者累萬。旋援賓川，克昌短兵衝突，竟歿於陣，兵勇喪亡殆盡。迤西之地，惟永昌未爲回酋所獲。乃未幾回教徒之內訌起。同治元年，馬如龍忽受撫於省垣，授總兵，使率回兵建功。其舊部有馬榮者，降後授武定參將，乘其外出，率兵數千，突入省城。總督潘鐸，赴五華書院諭令出城。榮不應，嗾其黨刺殺潘督，時代理布政使岑毓英廣東人，有聲望，遣使者告馬如龍使援省城。同治二年二月，馬如龍驅逐省城內之回教徒。馬榮等分竄尋武，省垣

幸不陷。如龍自是與毓英努力討伐回兵，是年九月，遂平尋甸、曲靖等處，殺馬榮輩，迤東一時平靖。然杜文秀仍據大理。雲南省之大部，仍爲回徒所據。

（三）討回方略之確定

岑毓英等分布三迤討回之師，自同治二年後，雖節節獲勝，然旋旋得失，其弊在無計畫。忽勦忽撫，致漢回皆不相信。於是總督崇光始建「分別順逆不辨回漢」之策。應勦應撫者，皆以一貫之主義，堅絕行之。而用勦之方，則以回攻回爲計。五年勞崇光至平，決定征剿迤西之策。遣將由楚雄姚永北景東普洱等五路進取大理；而請於政府，由各省撥銀三十萬兩，以資軍需。行軍未久，崇光薨逝。西征之軍，逐漸失利。同治七年，富民安甯昆陽呈貢等縣，又相繼陷沒。回衆三十六萬，包圍省城。總督劉瀚昭巡撫岑毓英時共在曲靖，有

回酋馬天順者，據尋甸嵩明與杜文秀相應，滇東之交通遂絕。幸總兵李家福參將劉奇義破之，糧道始通。遊擊楊玉科由東川經會理。今屬四川克復武定大姚各縣。官軍又收復澂江晉寧等縣，李家福等復尋甸。至是年八月，省城之圍乃解。

〔四〕近省及迤西之克復

先是岑毓英窺圍省之回兵稍息，乃縱反間，並下令許魯從反正；於是段成功乞降，獻西嶽廟等數十營。官軍乘之，破回疆三百有奇。餘衆悉遁入土堆，官軍收復附近州縣，復昆陽川。昆陽在澂池西南，僅隔水程一日，省垣肘腋之患，自是遂息。九月劉嶽昭入省城。進攻迤西之官兵圍蒙化，破其馬街土城，逼近大理。十一月克復麗江。獨迤南之澂江新興久不下。同治九年三月，岑毓英親征澂江。馬如龍攻新興。澂江之南，有撫仙湖，以形勝聞。岑兵三面環繞，包圍踰年，

回黨彭永壽等始殺其渠魁出降。馬如龍亦克復新興。楊玉科攻姚州，破其土城，生擒馬金寶藍平貴，徇定浪穹寶川漾濞等地。時總兵張保和亦攻破竹園，回教徒放火自焚，無一降者。竹園今彌勒縣屬介居開化廣西臨安三府之間，爲通安南孔道，迤南要區，回徒既失此地，其勢遂衰。全省之城，大半已爲清軍所獲，其爲回兵所據者，大理永昌順寧三府，蒙化騰越二廳，雲趙永平雲南四縣而已。

〔五〕回酋杜文秀之敗亡

同治十年，副將李鳳祥攻克永昌府；清軍更收復館驛今曲江縣境，其酋

馬世德走田心。

今阿迷縣東部。

十一年楊玉科次第克復永平雲南趙州，悉奪回

大理之屏藩，進取下關。杜文秀禦之，戰不利。十一月玉科以地雷攻土城，撲殺回徒二千餘人。文秀窮促，率死黨出戰，亦被擊退，請求出降，玉科亦不許，敵將蔡廷棟擁之出，而杜已服毒，氣絕蔣死矣！

乃梟其首，送之省城。十二月岑毓英親至大理，杜之三子一女併其黨楊榮等一百三十人皆殺之。同治十二年十二月，楊玉科克順寧雲州；李維述克騰越；雲南回徒之亂，至是始告肅清。當大亂時，滇中各城，多被回民盤據。漢回殺戮俱極殘酷，田野荒蕪，官司失職，其武官等率由練日保舉出身，養兵自衛，而把持公事，干預詞訟，擅收釐稅，勒派捐輸者，尤指不勝屈。提督馬如龍當用兵時，曾仰給兵器於法國。至是法國竟以紅河入海之航權相要，外交界上，遂生無窮之糾葛矣。

第五章 外交之失敗

（一）馬嘉理被刺

先是同治十二年，回亂正熾，法商久辟西 *Dupris* 者，以清國貨幣，多仰給雲南全屬之鼓鑄；欲探其狀，曾溯揚子江入雲南，請於馬

如龍，願爲供運軍械，並主通航紅河之議，如龍允之。久辟西國回報。翌年果由安南溯紅河至滇，獻其糧械。如龍大喜，以銅一萬二千包償其值。復由紅河運至河內，頗獲大利。由是雲南富源，始爲英法注目。同年英國駐京大臣以印度派來官員柏耶等自緬入滇，並派緬譯官馬嘉理前往迎接，去途尙爲安穩。光緒元年，由緬回滇，行抵騰越之蠻允地方，被野奢戕害。英人謂爲領督岑毓英所主使，交涉遂起，清遣李鴻章查辦，以夷匪無知，中途狙擊奏聞。英使威妥瑪不服，下旗出京，表示抗議。詔命直督李鴻章前往會商，議於燈台，得各國公使接助，乃訂立條款二端：所謂煙台條約是也，其重要條文列下：

(1) 昭雪瀾案，賠償郵款及用費關平銀二十萬兩。

(2) 兩國官往來會晤，及一切公文，均須平等，審辦案件事宜，

各按本國法律審斷。

(3) 通商事務，除洋藥另議辦法，在新關併納釐稅外，所有各口租界，一律免收洋貨釐金，並添開宜良、蕪湖、溫州、北海、四處口岸。

(二) 緬越之覆亡

緬甸自高宗討伐後，朝貢不絕；及英滅印度，其地與緬接界，道光四年，英人以緬窺伺印度東北之隆、羅、丹，發兵破之，奪其阿羅漢、白古等地；自古者，伊洛瓦底江下游之一重鎮也，自是緬甸南出之海口絕，時與英治兵相攻，終不克。光緒十一年，竟為英國所滅，同時其東隣之越南，亦滅於法，先是阮福映以法教士之力而復國，福映死，嗣王多殺害教民，南圻之地，遂全割讓法人；南治十二年，駐西貢法督命再傳釐率艦三隻，佔領河內，時安南北部老開等地，為太平軍餘黨劉永福所據，拓地七百餘方里，領兵二十萬人，憤安南受法欺凌，

遣兵助之，屢獲大勝，陳璘、董陷伏而死，法因迫安南訂約，認安南爲保護國；中國提出抗議，法人不允。光緒八年，法命李威耶拔河內，今據之。又編東京艦隊及遠征隊以備戰。清廷遣雲貴總督岑毓英出師，布置防務，意在保護北圻，而暗資劉永福軍需器械以拒法。時法兵甚強，卒難克復。光緒十年，李鴻章始與法締結天津條約。承認法國之安南保護權，並撤退清軍，約定而安南諒山之清軍不知也。於是授受之際，衝突復起，法提督孤拔遂率兵封鎖閩江口，轉攻廣州船廠，轟沉南洋水師軍艦十二支。時馮子材督師關外，鎮南關外也，地在今廣西。與黑旗軍合攻法軍，法人死亡甚衆，人心搖動，乃命其國公使，與李鴻章新定條約，以爲此事結束，規定中國仍認安南爲法保護國，不責償金。由是緬越並失，雲南之藩籬盡撤，外患迫矣。

（三）滇緬之界務

自緬越亡於英法後，雲南界務，遂漸發生糾葛。先是英人滅緬後，即於北京結中英條約，一規定英國承認緬甸照舊例十年遣使進貢中國一次外，又有兩國派員勘定滇緬境界之條；然遲之數年，迄未履行。光緒十七年，英兵入騰越邊，與居民齟齬，於是滇緬定界益迫切。光緒二十年正月，駐英公使薛福成始於倫敦與英國外務大臣締結滇緬境界及通商條約二十四款。茲錄其關於界務之主要者數條於左：

(1) 自北緯二十五度三十五分，及由格林威池東經九十八度四十分，即北京西經十八度十六分之尖高山起，一南行至北緯二十一度二十七分，格林威池東經一百度十二分，即北京西經十六度十八分之湄公河岸為兩國境界。

(2) 北緯二十五度三十五分以北之邊界，俟異日勘定。

(3) 永昌騰越邊界外之隙地，歸於英國；木邦科干及從前中緬共

屬之孟連江洪二地，歸於中國；但孟連江洪二地，若不先與英國議定，不得讓與他國。

(4) 境界綫十英里內，兩國皆不得建設砲台及營寨。

右四條外，又訂英國於雲南蠻允，中國於緬甸仰光，各設領事館，兩國交通，暫定蠻允蓋西二路，並接連兩國電線，允許中國人得在伊落瓦底江自由航行之權，

該江在雲南境內一段，水程流急，實難通航。

光緒二十一年，法人

既滅越南「中法界務之問題」又起，我外交當軸，以法國領土，拓至湄公河上流之東岸地，竟忘中英之約，確認江洪河畔為法國領土，遂規定於「中法條約」中，於是英政府提出抗議，乃有二十三年之一中英新協約。除英法自行協商，議定江洪及孟連土地仍歸中國管，有，非經英國許可，不得以片土讓以他國外，又有蠻允之英國領事館，得以騰越或順寧代之，思茅亦得設領事館，及兩國交通，無論何地，便於

實遷者，一律開放，並開廣西之梧州，廣東之三水爲通商埠等條。英人藉此一語，擴張權力不尠。

〔四〕滇越之界務

法滅安南地與雲南接界者千六百里。光緒十三年，協議兩國國界，謂之『中越界務條約』。前述之孟連江洪二地，舊本滇緬界間境域不分之地，與越南西北之老撾錯壤。緬甸之未滅於英也，緬與法人密結攻守同盟條約，以抗英王，曾以湄公河左岸之地即江洪等地。許壤於法。

中國政府既誤將孟江二地與英，於是光緒二十一年，駐北京法公使，又向政府抗議，要求修正『中越界務條約』。政府不能拒，遂以江洪河畔，爲法國領土。又開通商口數處。河口亦在內。越南鐵路得延入中國境內，一如滇越，鎮龍兩路一均。此次增定者也。後英使提出抗議，而一面與法使商協於倫敦，議定兩國對於雲南四川兩省之一切權利，同樣

享。受。交。相。扶。助。；。故。二。國。領。土。境。界。亦。遂。和。平。解。決。而。中。法。國。界。至。此。全。定。以。後。無。所。變。更。矣。計。界。於。雲。南。者。西。自。瀾。滄。江。東。岸。起。在我
為思 茅。南。十。二。版。納。之。土。司。地。西。至。富。良。江。畔。之。老。開。為。第。一。段。；。在。我。為。普。洱。元。江。臨。安。蒙。自。各。縣。之。邊。地。又。東。北。迤。經。澗。江。上游名賂器河 苔。江。上游名盤龍江，自文 至。普。
梅。河。之。龍。關。街。滇。越。交。界。至。此。為。止。在。我。則。馬。關。西。甯。麻。栗。坡。廣。南。之。南。檄。也。

〔五〕滇越鐵道之建築

甲。午。和。後。京。政。府。又。割。猛。烏。烏。得。兩。土。司。於。法。思。茅。屬。地。日。見。其。盛。
。法。欲。鞏。固。安。南。之。地。位。並。進。而。經。營。其。勢。力。範。圍。內。西江流域 之。利。益。
與。英。競。爭。也。乃。根。據。光。緒。二。十。一。年。之。「中。越。界。務。條。約」。延。長。老。開。之。鐵。
路。入。於。雲。南。其。建。議。者。為。法。領。越。南。總。督。保。羅。都。麥。議。定。並。得。中。國。政。
府。之。同。意。許。法。築。『雲。南。鐵。道』。其。期。限。訂。為。七。十。五。年。由。法。政。府。預。算。

支給法幣一千二百五十萬弗蘭爲開辦費，時光緒二十四年也；然延之數年，法政府實無力建築，復以敷設鐵路之權，讓之新立鐵路公司經法律承認，其費定爲九千六百萬弗蘭，分配如下：

越南助費二千二百萬弗蘭

公司集七千六百萬弗蘭

公司原股七百五十萬弗蘭

錫路公司後又以路授之越南錫路建築社代築，而用費遠過預算竟至六千萬弗蘭，將有停辦之勢。後法政府願助款續造，使越南殖民地借款以補公司不足之數，卒於一千九百十年告竣。即宣統二年也。全路一千一百二十里，用費合中國約六千五百五十二萬元。法人竭十年之力，僅告成功。沿路鑿山通道。山洞一百一十四。有車站橋梁及電線等設置，由昆明至河口間，經行十餘縣，崎嶇曲折，全爲鋼軌鋼枕所製。法人更與清政

府訂定可延長其枝路之約，蓋藉此以吸收雲南雄厚之礦產，發展其經濟也。

〔六〕隆興公司之訂約

隆興公司者，英法合同經營之團體，以攫取雲南之鑛權爲其目的者也。英法二國，於東亞殖民地之處置，權利上動輒發生衝突，如印甸等地，均已有的。自雲南事務發生，兩方乃力求避免此等事實，協定雲南四川兩省之利權，同樣享受，結果遂成立隆興公司，俾應滇省大吏，與之締結辦鑛章程，內容凡二十三款，錄其要者於下：

開採鑛場，限於公家現在荒廢及公司尋出之金，銀，煤，銅，鐵，白金，白銅，錫，及寶石，火油，砂礫，等鑛。並指定在雲南勐海，安開，化楚，雄五府，及元江，直隸，州永，北廳七處鑛產，給該公司承辦，別國不得侵越。如所指各府州縣境內，無鑛可辦

則應由中國國家另指他府州縣，相爲互抵。該公司於所指地內，除開採官鑛外，並得向私人議租山場以資採鑛。

此外並有鑛產附近，可以租地修造鐵路，開通水陸各道，以便工人來往之規定，而中國所獲之權利，僅有淨利百分之三十五及五年後歲繳京銅一百萬斤之條文喪失權利，可謂極矣。

〔七〕滇緬鐵路之經營

自法築路之約成，英人援利益均沾之例，要求我政府，於光緒二十三年更訂「中英續議滇緬條約」許英自緬甸達雲南，以及四川之修路權，惟約中所限制者，僅自新街至騰越一段，約長六十二啓羅邁當，爲英人獨有之權，自騰越至雲南省城爲中國所固有，得完全自由之處分，惜哉！此約之誤謬也！既已劃分中英築路之界，何以又有新街達雲南及四川路權之規定乎！斯約定後，直至光緒二十五年，英屢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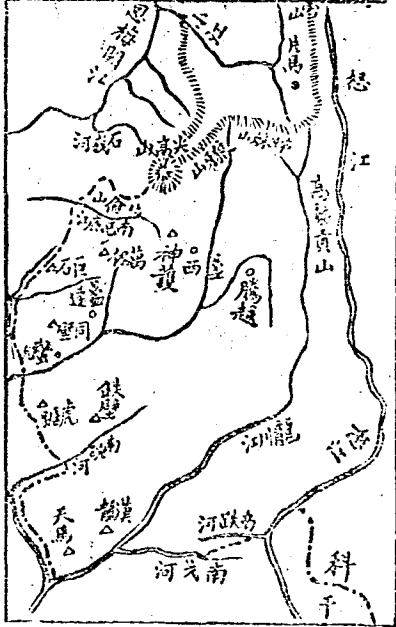
通雲南之路綫。先勘定自南甯河至順甯一線，旋因山勢隔阻而止。繼又經營自太平河—Tai Ping Ho.—及南汀河—Nan Ty Ho.—沿岸，以達騰越之路綫。認爲平坦無阻。工程較易。不意絕大山脈。忽然發現。較之順甯路綫之山險，尤爲奇絕。旋又停止。其屢勘無成者，皆因高黎貢山無通過之點耳。英雖屢次失敗，然不肯輕於放棄權利，遂於一九二〇零九年，不得已將通雲南之路綫移於西藏。沿雅魯藏布江利用其已成之 Bengal 鐵路，經過 Tilghar Talap 以入西藏。而欲由此經略片馬，以出揚子江上游也。後有法工程師蒂納 Dina 者，與兄弟親友五人，探險高黎貢山，六歷暑寒，兄弟朋友感瘴病死，惟 蒂納 獨存，忽發現通過山間之一捷徑，並發現一大瀑布，爲始料所不及。於是雲南省城至騰越之路綫勘定。就其籌算之修築費言之，用湯汽行車，則全路應長一千二百啓羅邁當，需費一百九十四兆零四萬。

佛郎，用電氣行車，則全路應長九百五十五萬羅適當，需費一百七十五兆，三十三萬八千佛郎，其路線經過之地，自新街至騰越一段，道路平坦。可用水力，騰越以後，山勢險峻，因山中有絕大瀑布，可用電力，使此路成。

由雲南省至新街又至 Peshawar Kandahar
H. 更西與比 Peshawar 鐵道相接以入歐洲

由雲南至法都巴黎。為程不過八日，於交通商業上。必生一極大變動無疑，而歐戰劇作，英人此舉，始從緩辦也。

片馬及騰越近邊畧圖



〔八〕片馬界務之風潮

七府鑛產之約既定，滇人痛恨政府益甚，輿論譁然，羣相指責；乃數年後，片馬界務之交涉又起。先是光緒二十

中緬界約。所訂中緬分界，僅限於失高山以南，山以北爲獠寇諸夷，隸於麗江維西之屬，在緬爲八莫以北地。民族獠狂，中國以土人之趨向，歷主張以恩梅開江——即伊洛瓦地江之上流——爲界。光緒三十一年，曾與英領事會勘一次，未及成議而止。英人聞恩梅開江以東，有地曰片馬，係雲南四川西藏往來之要路，遂主張以高黎貢山循雪山爲滇緬分界。高黎貢山當騰越東北一百二十里，付近怒江，南北縱亘，稱雲南西部一名山，其北接雪山蓋來自西藏，而亘於怒江，恩梅開江之間者也。其未定界，惟山之西小江流域一帶。然其地自昔本屬中國，道光時常派兵駐紮。土民訟案，悉仰保山。土人依從屬之習慣，不肯背離本國，改屬於英。英人惡之，突於宣統三年冬，遣派兵隊，進佔片馬，建築營寨，爲永久計。於是滇人忿激，全國鼎沸。滇督李經羲力持爭議，而屢經交涉，終未解決，尙爲今後之一懸案也。

第六章 雲南之光復

〔一〕雲南陸軍之成立

緬越淪亡後，雲南遂爲英法競爭之地，外交上不時發生糾葛。且當軍國主義橫行之時，國防之陸軍，厥爲保障和平之利器。於是所謂滇軍者。乃應運而生。先是雲南本有巡防綠營等舊式軍隊，然自中越戰後，喪亡殆盡，存者腐敗不堪，光緒末年，錫良督滇，奏陳雲南軍政始創改組之策，擬練陸軍一鎮，駐紮適中之地。錫由蜀撥帶銀十五萬兩，並請將滇省解者練兵之土藥稅等項截留，以供軍用。據當日度支部覆稱：

「查雲南近年就原有額餉，改練常備續備各軍，共三十六營，約一萬八千多人。歲需銀七十餘萬兩，復又添剿游十兩營，歲需二十七萬兩，經臣部已將常年解部之新加土藥，茶，糖，煙，酒

，釐金。及減半整頓稅課等項銀十餘萬兩，儘數截留，不敷之款，仍准其於騰越稅項下，就近提撥。……今

該省情形岌岌，所請截留解部之土藥稅十二萬兩，應行照准云。

雲南自有此款，新軍始漸成立。一切之編制訓練，皆採自東西洋各國。而留學外國研求軍事之學生，相繼歸來，本其愛國之忱，從事教育，以布革命之種子。

二二 革命軍之勃興

時清政不綱，外交失敗。革命黨徒，散布雲南者，乃圖謀舉事。

初於河口倡義會。謀洩清吏捕搜甚急。黨人黃毓英乃與楊振河亡命緬甸。組織光華日報，開同盟會於三迤。遍歷滇邊之八募蠻九千崖蓋達諸地，謀與千崖土目實行義舉。所志不遂，楊君憤死黃毓英復奔走騰

永蒙化大理各地。旋入省投效軍營，充排長，運動軍隊舉事。鄂省倡義，風潮南趨，乃與軍中黨人蔡鐸唐繼堯等十餘人密議舉事。分定任務，約於宣統三年九月初十日舉事，不意謀洩，遂於九日午後九時發難於北較場。各軍駐紮之所也。焚清統帶丁錦所駐之標本部。李杜源即率全軍

入城。而約期未至，講武學生，未來啓門。急命軍士等越城斬關，悉納諸軍。於是分派占領各處人員，而自率軍攻軍械局。既至先以好言諭守軍使降。內佯許而暗出機關槍猛攻，李急下令抵禦，穿地道，焚大門，並於其旁之虹溪試館舉火以召蔡軍。蔡鐸之軍，駐在南門外烏家堰者也。會清統

制鎮麟同由五華山超出李軍後方夾攻，於是李軍頗難發展。

當時蔡鐸羅佩金等之師亦至，開始南城一帶之行動。唐繼堯統率軍隊攻督署。署內機關槍猛烈，不能前進。適巡防第四營反正，馬標及黃敏成亦來助戰。雷麟占領江南會館一帶，礮標占領四城，轟擊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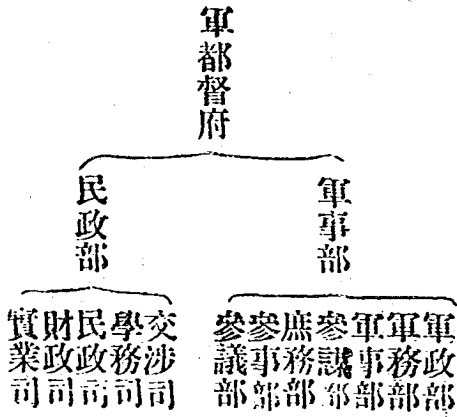
署及武侯祠，鐘麟同所據。義軍大振，官軍皆受合圍，孤立待斃而已。

先是李根源軍夜以梯登軍械局，排長文鴻揆死之。天明羅軍以李軍兵力單薄，派雷颺率二隊來助。適巡防第二營偷上圓通山雷軍遂與血戰，十時敵軍始敗。於是夾攻軍械局。謝汝翼亦率隊至，發礮助攻，迄無效。蔣光亮獻策以暴藥炸之。牆破，謝管帶身先士卒，由地穴入。守軍尙激戰，繼不支，乃逃散。官軍死十餘人，義軍亦死傷數人。軍械局破，諸軍移攻武侯祠，李雷兩軍夾攻。鐘頑強抵抗，激射機關槍，士兵死亡甚衆。後由李鳳樓加機關槍來攻，遂佔領武侯祠，誅鐘麟同餘兵逃降殆盡，督署亦同時占領，全城克復。

(三) 都督府之成立

此次起事，成局甚速。從初九晚至初十午，戰事即行完結。當即出示安民。爲首者即前三十七協協統蔡鐸，因公舉蔡鐸爲統領，宣布

獨立。先以江南會館爲司令部。初十夜忽聞滿城槍響，又遷至督署，卽懸大旗，稱司令部爲都督府。十一日午後又由督署移至五華山上之兩級師校學堂內，爲軍督都府。遂由麥鏡會同起事諸人，議定都督府之組織。內分軍政，軍事，軍務，參謀，庶務，參事，參議，等部；並設立參議院以爲軍事之補助，民政則分設各司，而統於都督焉。



〔四〕各府縣之光復

先是省軍未反正之首一二日，即有騰越之干崖土司刀安仁、陳雲龍，就騰越起事。隨即進據永昌、龍陵、順寧、雲州各地，遂進兵黃連舖一帶。蔡都督始令榆軍嚴紮下關防堵，電刀陳等，不必前進，任爲騰永軍指揮官。陳等不聽，日益內進，將至大理，與民軍開戰。事聞，蔡都督急遣軍政部長李根源親率大兵討之，而騰水之張文光、陳雲龍、彭贊等所部之師，到處劫掠，順竄蒙化，受害尤巨，故各地人民怨憤，大軍一至，立即撲滅。

開化蒙自爲迤南要地。開化自省城反正後，前清龔道電飭石府新募已成軍之一營，併巡防九營地方痞匪，於九月十五夜乘間勾結變亂約數百人，搶掠民間，並圍攻各公署，所有釐局、電局等，擄掠一空，適清、鎮臺、夏文炳已嚮義軍，率第一營兵士及紳團等，徹夜惡戰，比及

天明，斃匪百餘人，亂事始平。——蒙自自七十五標教練官趙復祥率兵光復後，不意十月三日，蒙軍爲土匪勾結，掠劫商肆，焚燬洋行，省垣聞警，即派羅佩金赴援羅至究其主動之第三營，以火車送至昆明於中途收其槍支，並捕其司令官李鎮邦等殺之。時江川匪首伏萬章，勾結土匪，攻劫玉溪，又沿鐵路掠略軍政府。以計誘至昆明，分訊正法於是三迤各縣，傳檄而定。

〔五〕鄰省之採援

當雲南光復時，揚子江上游之黔蜀等省，不約而同，舉兵反正，惟是盜匪猖獗，清官吏猶多盤據地位，殘民以逞，於是都督蔡鐸乘遣兵北伐之便，分援黔蜀，而西南勢力因以發展。援蜀之兵更分一二兩梯團，由謝汝翼率一梯團經東川昭迪向叙府前進。李鴻祥，統率二梯團經畢節永甯向瀘州進發，時川東川南匪勢甚熾，永甯瀘城合江等地

俱爲股匪所劫。滇軍既至所向披靡，人民得慶更生。未幾滇蜀不治，置軍數萬，以資防禦，而與滇軍約，願出師共同北伐。南北統一，共和告成，謝李之師，乃奉調旋滇，黔省自反正後，大開「公口」公口者，哥老會之別名也。黔督趙純臣及一切要人如張百麟黃澤霖等均列籍焉。於是公口盛行，素行不法者，輒借以侵擾閭閻。張黃失敗之後，趙督復開懋華公口，自爲龍頭，盜匪四出，商旅裹足，即其衝隊，亦出而劫掠平民。黔省士紳，乃舉代表請援於滇省軍都督府。時滇方出師北伐，因遣唐繼堯率北伐師，道出貴陽，以援黔省危難，滇軍既入黔所向克捷，與趙軍接戰於南廠螺獅山等地敗之。趙督引去，黔省士民共舉唐公督黔期年間勘定銅仁威寧遵義安洪黎平各地匪亂。未幾匪首楊盡臣勾結吉琴等作亂於銅仁鎮遠間幾危黔局，唐急發滇軍收復其地，黔西乃得保全。民國二年蔡鐸調京唐繼堯乃率師回滇，委

任督軍。

第七章 近世文化史

一 制度

(一)政制 清初以吳三桂爲總管督滇，更沿元明舊制而加以藩封。同時並設總督巡撫等官，互相監視。土官土司，擁地自重，仍無異於部落酋長也。三藩之亂既平，乃稍削土官之權，使不得逞。鄂爾泰提倡「改土歸流」以後，雖前明所隸爲西南夷地，一如普洱思茅等處亦設流官。所謂土司者，邊遠之地，雖仍握有權勢，然受制流官，且十之八九俱已芟除，存其苗裔而已。

(二)官制 官制有內官外官之別，內官中以總督統治軍民庶政巡撫撫安齊民學政掌教；布政使考核吏治；按察使掌管刑名；糧儲道司兵備；鹽法道司鹽務；迤西迤南道各一人，分巡分守其地；臨安開廣海

關道。管理中外通商事宜，要之內官之制，略與明之布政使司等權。其於各府廳州縣，設知府，知縣，知州，直隸州知州，同知，通判，州判，縣丞，典史，經歷，知事，等官，分理民政，而稟承於督撫司道。鹽課提舉司糾查鹽務，以徵國課，此外官也。武官中提督爲重，統轄本標官兵，及分防營汛，以聽於總督，駐大理府。其下有總兵，副將，參將，游擊，都司守備，千把總，等兵，分理軍事，以資國防。

(三)兵制 統雲南全省設一提六鎮六協，馬步守兵三萬九千餘名。雍乾以來，時有增減。咸豐初年，東南用兵，徵調空虛，杜文秀因之倡亂，越十有八年而後定，其時行間，率皆召募，及亂定，始議以勇補兵，繼又抽調練軍，紛紛更變，名實不符，兵制益壞，虛籍冒餉，弊至不可窮詰。又兵有督標，撫標，提標，之別，督標兵由雲南總督

直接統轄，約計八營；撫標兵由巡撫統轄，凡二營；提標兵由提督統轄，凡六鎮九營；此兵制之大略也。其上之配備，意在使其互相牽制，不易爲亂，及至清季，舊式之兵，皆老朽腐敗，不能勝任國防，乃更編練新軍。

(四)稅制 官兵之設，皆不能不需俸給。其在明代，兵官有田，稅制之規定，自多漏畧。迄清代改流後，丈量田畝，一律升科。明以來之莊田官田叛產等，統變價歸公，屯田亦多改照民田納糧。於是田糧一項，遂爲收入大宗，志載：「滇省歲徵條丁銀公件羨耗銀兩項凡二十九萬餘兩；米麥一十一萬七千九百四十九石，官莊租銀一萬二千四百餘兩；折米蓄銀一十萬五千餘兩；此外如鑛務鹽款釐金等，亦爲收入之大端。

(五)疆域 省治在本國西南極邊。北界四川東接黔桂西南界緬甸安

南，西北與巴塘土司接壤。東西距三千六十里，南北距一千一百五十里。清初劃四川之東川烏蒙鎮雄三軍民府來屬。改政區爲府廳州縣制。凡領府十四。直隸廳五，直隸州三。見清季雲南全省圖，通設流官。土司中雖有官守，直等贅疣，其制度固與前代迥異矣。

二 產業

(一) 農業 本省之農業，自元明屯墾，始稱大盛。而屯賦較重，故佃戶率多逋逃，田土荒落。清朝改流以還，官田叛產，一律歸公，屯賦亦照民田減輕，農業因以發達，咸同兵燹後，通省戶口，減削大半，政府致爲蠲免十年之糧，以資蘇息。大抵當清初農田與牧畜並重，水田多廢不耕，以牧牲畜，見滇海虞衡志後乃漸次趨重農業。產物輒隨土地高低而有不同。低地以米及玉蜀黍爲主，尙有麥類茶煙草等；高地以蕎爲主，兼種高粱，麥類及玉蜀黍等；至蔬菜果實，全省到處

皆產之畜牧。亦盛，水牛山羊綿羊等出產不少。普洱之茶；開廣之杉板；南部各縣之蔗糖，所產俱佳。養蠶雖行而不甚盛，藥材多生於山地，亦頗著名全國。邊地多種鴉片，後成厲禁。

(三)工業 其簡易之工業，就食品言之，有如宣威之火腿；通海之醬油；鄧川之乳餅；定遠之力石酒；元謀之高梁酒；皆極著名。衣被之品。則河西新興之布；麗江東川等地之毡氈；昆明之緞，亦能銷行本省。工業之大者，爲各工場之採鑛製茶，清季簡舊之錫廠，更辦機器，以新法製鍊。昆陽海口設電氣工場，以開省垣電燈。金工中有各種銅器——如白銅面盆·鑼鍋·香爐·等品。鐵器——如武定容刀，祿豐剪子等品，錫器——如茶壺痰盂等；並極精緻。又象牙之彫刻，玉石之琢磨，亦本省工作之長，著名國中者也

(三)商業 商業多行於四川廣東廣西西藏安南緬甸各地。自滇越鐵

道開通後，與京滬各地，貿易亦盛。輸入品以綿紗，綿布，綢緞，煤油，火柴等爲大宗。輸出品以錫，銅，獸皮獸毛藥材等爲大宗。通商市場除內地交易多仍舊分行街期外。對外貿易之商場數處，茲表列之：

商埠	名	一開	放	年	分	開	放	理	由	通	商	國
昆明	明	一	光	緒	二十一年	自	行	開	放	公	通	共
蒙自	自	一	光	緒	二十三年	續	議	法	越	法	國	國
河口	口	一	光	緒	二十三年	中	法	條	約	法	國	國
思茅	茅	一	光	緒	二十一年	中	法	續	議	英	法	二
騰越	越	一	光	緒	二十三年	滇	緬	條	約	英	法	二
永昌	昌	一	光	緒	二十三年	有	將	來	開	放	之	約

〔四〕鑛業 雲南鑛產之富，實無盡藏。就發見者言，以銅錫爲著。清乾嘉時，路南銅廠四十八，每月所產之銅爲全省冠。旋以東川所產爲多，歲解京銅六百餘萬斤，由政府給發原價，然銅價低微，損民甚重，利盡歸於政府也。錫出箇舊，以清季所產計算歲出之數，值銀三

百萬兩有餘。鹽爲夷族所有，改流後全提歸公辦，歲入亦達三百餘萬兩。其煤鐵金銀各項，尙未暇計，要之雲南之鑛務，固仍待開發者也。

〔五〕交通 本省交通不便，驛路之著者。凡有數條。東北由東昭通四川；一東經曲靖通貴州；一經大理騰永而達緬甸之八莫；一經大理出麗江而達西藏；此外通安南者，有建永一路；通廣西者有開廣一路；此驛路之大略也。鐵路僅有法人所築之滇越鐵路。電線自光緒十一年，岑毓英奏請由蒙自至廣西南寧安設電線後，旋設川滇線，由雲南省之電報總局，經宣威與四川之瀘州；貴州之畢節，二線相接。光緒十四年，復設楚雄大理永昌騰越等局，以通緬甸。明年更設蒙自至河口各局，與越南接線，並立郵局以代驛傳。

〔一〕學制 尊崇孔子之道，各縣皆設有黌宮，以祀孔門諸賢暨各朝忠烈鄉賢等。教士之法，於省垣及各州縣設立書院，以取士入學。掌教之官，府廳設教授訓導，州設學正訓導，縣設教諭訓導，皆由國家委任。取士之法，考以經義，由學政周歷各府州縣，三年一試，所取者有廩生增生增生貢生等名目，各依其治之大小而訂其所取之人數。廩生增生附生等，得就省考試，謂之科考。中式則爲舉人，乃赴京師會試。所取有狀元，狀元，探花，翰林，進士，等；光緒時，以所習非所用，不足盡天下之人材。乃仿康熙時博學鴻詞之例，由內外大臣，保荐通曉時務者，試以策論，謂之經濟特科。石屏袁嘉穀中式第二，開演中未有之風，一時傳爲佳話。清季廢除科舉，設立學校，而仍以舊時名號牢籠學生。未幾即廢。

〔二〕人材 清初滇中人士，以淹博見稱者，有昆明王思訓，與石屏

張漢。思訓雄於文辭，並習明末故事，嘗著滇乘二十五卷，滇繁以載今情書已佚

其書已不傳。漢兩試皆中翰林，其多詩文頗負時名，漢自康熙以來，文運大興，漢宋之辨；今文古文之議，盛極一時，漢以僻壤，皆無與焉。故有清一代，其可紀者，獨文章之事耳。阮元以道光初總督雲南，始頗欲有所倡導，而當時謾聞之士，羣起非之，見檀聯叢話則其時士夫之陋，已可概見。自保山袁文典與奕揆二氏採集舊文，爲滇南文略滇南詩略二書，於是滇之詩文，始有總集，其後昆明黃琮有滇詩嗣音集，石屏許印芳有滇詩重光集，皆繼袁氏而興起者矣。

乾嘉而後，詩以昆明錢澠石屏朱艘爲精；文以寧州劉大紳，趙州師範爲最。艘之詩，多得之蘇黃。澠於高宗時上疏論和珅董誥，凜凜大節，當世第一。其詩如淺話桑麻，亦關治術。見北江詩話大紳之文；指事陳情，多有獨到。範著滄繫，姚鼐稱其史才，比之叔皮。其餘如羅觀

恩戴燿孫黃琮程含章之倫，其詩亦並有可觀者，然方之數子，未足以齊驅而並駕矣。與師範之演繫同稱者，有浪穹王崧之雲南備徵志，前者編年紀事，其文詳贍，備徵志纂輯正史雜家之作，賅藏亦富。惟荔扇書盈百卷，事匯一家，立說數見輿籍，取材每滋繁蕪，樂山之書，搜羅洪富，少有創作。其得失大抵相等。要之二書者，於雲南之史料，固極有貢獻者也。經學以石屏陳扈相爲著，所刻崔東壁泮泗考信錄，孟子事實錄，日本定爲高師教科書云。

四 宗教

〔一〕回教 本期中佛敎未能發展，道咸後尤其式微，中以回教最盛。其教徒之數，達三四百萬，分駐各地，雖與漢人雜居，尙清潔。重禮儀，守其敎律極堅。近墨江有馬善士者，從父游歷甘肅，更倡新敎。回族信者，不下數百萬。至以墨江爲聖地，亦如麥加之生地也。每年

遣使至滇朝拜。喇嘛教行於西北部，以維西中甸等地爲中心，有黃紅二教，信徒亦衆，其西南部之蠻人，則崇拜自然物或魔鬼，惟白夷奉小乘佛教。

(二)天主教 天主教之入雲南，約爲嘉慶年間，見大關縣志咸同以後，漸次分布各地。此等宣教之教師，幾全爲法人。教徒多爲苗族。光緒九年以來，浪穹永北各地，時發生教案，鄉民燬其教堂；二十六年省垣匪徒，遂冲入城內，劫搶教會，教士皆逃匿法領事府，雖外人所居，皆被攻擊。

(三)基督教 基督教後至滇省，而傳教之勢力，遠遜天主教。三迤之夷族漢人，信者甚衆，雖窮鄉僻間，猶有耶穌教堂，掌教者多爲英人，輒開學堂造簡字以課夷族，蓋於傳教時陰布其侵略之勢力也。

〔一〕音樂 清初華樂薄及瀕省，夷樂漸就淘汰，求野錄載。『永曆奔緬，至亞哇城對岸。中秋之夕，馬吉翔呼梨園黎應祥等演戲。』則當日廣樂已從永曆入瀕無疑。吳三桂窮奢極慾，恣意聲色。其寵妾陳圓圓即雅知音律，從吳入瀕，常歌曲以媚之。吳藩中並蓄梨園子弟，皆由燕窩山海關一帶而來，其所奏戲劇，後與廣樂混合。謂之「下河調」。即今之演戲也。清季更有西樂之輸入，凡軍樂軍歌學校歌等，俱用西洋節奏，而譜以本國歌辭。有「雲南兒男」「快哉安南役」等歌，悲狀激烈，頗足代表瀕人之氣質。

〔二〕書畫 雲南以山水自然之美，對於人民，感化極強，故於書畫彫刻各種之美術，頗多名家。清世祖時，昆明虞虞山名世璣以書受知，供奉內廷，仕至光祿寺少卿。康熙中，年八十餘，始乞歸老，途次貴州病卒。虞山書法右軍，常刻奇園十帖錢澧常習之，今已不傳。通

海歸顧兆，密裁周於禮均以書名。而昆明錢灋法顏魯公書，筆力雄勁，無出其右。海內人士，得其片楮，以爲珍寶。他如蒙自之尹壯圖，最東之劉琨，昆明之趙光，呈貢之孫清彥亦並以科第善書稱。尹書健秀飄逸，工力極厚，劉峴之書，深得魯公意，時人比之南園。即錢灋也。清季滇之書寫家，以陳小圃爲最，昆明繆素筠女士以畫見知孝欽皇后，供奉內廷。且數十年，亦佳話也。

（三）彫刻 嶺繫載：「武風子名恬，雲南武定人，其先軍衛官也，能於竹箸上燒方寸木炭，畫山水人物，臺閣鳥獸林木，曲盡其妙，凌烟瀛州，一一生動。」劍川縣志所言之陳新化能於桃核上戲刻諸仙佛人物像，亦與之畧同，徹徹毫芒，惜其術今皆不得而見。清自嘉道以來，瀘省太開，百工奇技，大都來自中原，中經回亂，所存無幾，惟東川有萬壽宮，建造宏麗，彫刻之精，實爲全省所無。及至近世，彫

刻建築之精，當以通海河西之工作爲最，此外昆明各寺之塑像，亦多可稱者。

六 風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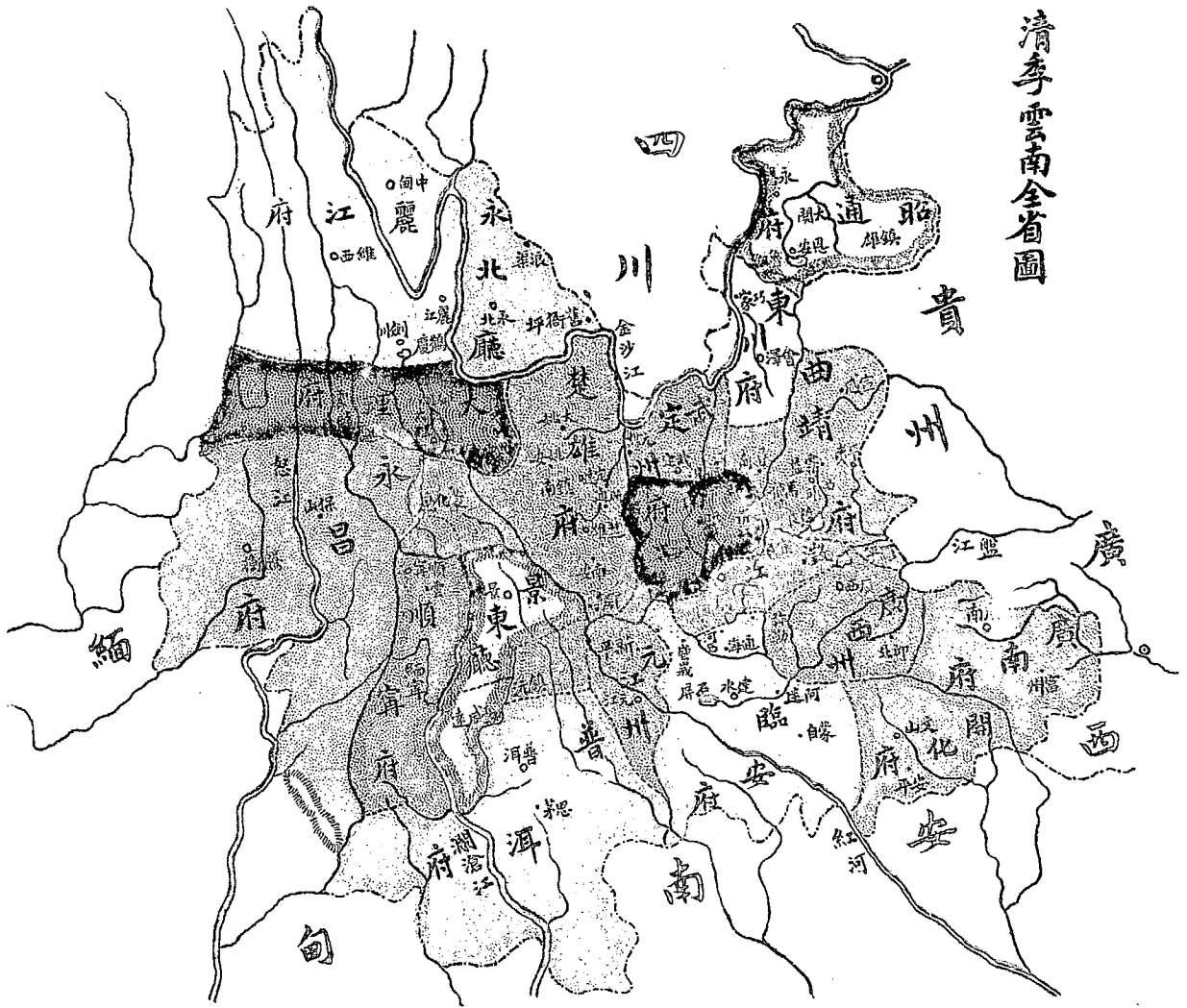
〔一〕人民之氣質 元明之開滇也。由中國本部移住之漢人，有封爵謫戍，游宦經商之四種；而大部則爲戍卒，遂釀成一稱剛正有爲激昂慷慨之風氣。當永明帝不滇時，從亡之士。稱一二十萬。後吳三桂垂老用兵，不暮年間，席捲西南，進窺武漢，亦滇人勇敢剛毅之氣質使之然也。三藩之亂既平，以科名羈縻諸士。滇人之仕宦於外者漸多，其中廉吏輩出，以逢迎干謁爲恥。錢澧入爲御史，劾和珅，直聲動海內。清季總督錫良謂：「滇人至以盜竊爲恥，雖貧窮至死，亦不肯爲。」斯言信然。

〔二〕漢人之禮俗 婚喪禮節，因仍中國本部儀式；州縣婚娶，尤行

親迎奠雁。省垣多炫金玉綺羅。人死則開喪破孝，筵酬親友，選擇葬地，迷信風水，費用之巨，中人以下，恒爲之破產。在州縣中，又有開喪之例。婦死，其族人無親疏皆來爭飲食，索布帛，甚有開帛時，掀几投箸，毆其父姑者，謂之開喪。迤西一帶之風氣，有女無子者，多贅異姓子爲婿，家產與之。一又漢人重子嗣，一夫多妻，俗所不禁。婦人皆纏足，以生子爲貴。子生周歲陳筆墨花粉瓜果等於案，令小兒自取；以斷終身之好，謂之抓周。其衣食住等與中國本部悉同，茲不贅。

(三) 各族之生活 漢人外苗族最多。東北之花苗黑苗，信奉耶教，外人設教堂學校以化導之。猓獵人口多生活極無秩序。仍有地主奴隸之階級；地主胥兼併其鄰而以力取，故奴隸甚衆。家無桌椅，娶妻持械親迎。人死火災其屍，有書畫革直行，中以黑獾獾爲貴，殆苗族之

清季雲南全省圖



所不及。迤西大理趙州間之民家幾全同化於漢，婦女並纏足與漢人婚媾。鶴麗以西藏族之黎蘇信仰多神，善用弩箭。若回族則散居三迤，文化與漢族等。其族自行回曆。尙勇武，好清潔，又漢人之所不及也。

七 護國軍之舉義

〔一〕袁世凱之稱帝

袁氏就任後，政府北遷，由唐紹儀出組責任內閣。民黨要人如王寵惠宋教仁蔡元培皆列席閣員，而袁氏惡之，政事多出獨斷，內閣幾同虛設，唐氏及閣員等多自辭職；以陸徵祥代爲總理。至是袁氏日益專恣，賄囑報紙，諷革命諸將領遣散軍隊。命趙秉鈞秘書洪述祖刺殺宋教仁。案發，贛皖湘粵四督都，先後呈請治罪。五國大借款既成，不經院議通過，違法簽字，四都督又去電力爭，袁氏惡之，遣軍南

下，免贛督李烈鈞等職，以大軍壓服。反對黨贛寧皖粵閩湘蜀各省之師。殆正式大總統選舉後，又藉端解散國會，力求復古。民國四年，乘歐戰期間，外人不暇干涉，於是參政院參政楊度孫毓筠等承袁意旨，與嚴復劉師培李燮和胡瑛諸人，發起籌安會，通電各省，倡言恢復帝制。運動多人向參政院呈遞變更國體請願書。梁士詒於北京組織全國請願聯合會，請求參政院建議組成國民代表大會，解決國體；並附以該會之組織法，咨達袁氏，公布施行。同時段芝貴朱啟鈐等，密電各省，指授方法，製造民意，凡兩閱月國民代表大會之票彙齊，全國主張君主，並推戴袁氏爲皇帝。公同委託參政院爲總代表，奏請袁氏登極。袁氏佯爲抵謙，旋乃發令承認，接收帝位。改元洪憲，大封公，侯，伯，子，男，等爵。取消副總統之名位，封黎元洪爲武義親王。一切舉動，儼然皇帝。正設法運動外國承認，而護國軍舉義之聲以起。

二二 護國軍之舉義

先是滇督唐繼堯自督黔後，頗負聲譽。唐嗜王學，行事率不良知，不爲利誘威延。既旋滇，觀中央措施乖張，知大亂不遠，而滇地險民強，可資戰守。乃陰自訓練士卒，擴張軍備。帝制問題發生，屢與所部密議舉事。常曰：「吾輩以無量鐵血換來之民國，爲彼獨夫所擢，是可忍乎！」諸軍皆忿，唐知其可用，愈加籌備餉械，以四川爲出軍要道，因先命鄧泰中、秦所部兩支隊，向川邊進發。已而李烈鈞、蔡鏞、戴戩等均邀約來滇。乃集議唐宅，議定反對帝制。先電袁氏，令其取消帝制，殺楊度等十二人，以謝天下。限二十四小時答覆，如屆時無答覆，或答覆無圓滿之結果，即以武力求最後之解決。時民國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也。茲錄其電文於左：

北京大總統鈞鑒：華密，自國體問題發生，羣情惶駭，重以列強干涉，民氣益復騷然，僉謂誰實召戎，致此奇辱，外侮之襲，責有所歸；乃聞頃猶籌備大典，日不暇給，內拂輿情，外貽口實，禍機所醜，良可寒心，竊維我大總統兩次即位之宣誓，皆言：「恪遵約法，擁護共和。」皇天后土，實聞斯言！億兆銘心！萬邦傾耳！記曰：「與國人交止於信，又曰民無信不立。」食言背誓，何以御民，綱紀不張，本實先撥，以此圖治，非所敢聞！……比者代表議決，吏民勸進，擁戴之誠，雖如一致，然利誘威迫，非出本心。作僞心勞，昭然共見！故全國人民痛心切齒，皆謂變更國體之原動力，實發自京師。其首禍之人，皆大總統之股肱心膂。蓋楊度等之籌安會煽動於前，而段芝貴所發各省之通電，促成於繼。大總統知而不罪，民惑實滋！

查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申令有云：「民主共和，載在約法，邪說惑衆，厥有常刑，嗣後如有造作譏言，紊亂國憲，即照內亂罪從嚴懲辦。」等語：楊度等之公然集會，朱啟鈞等之秘密電商，皆爲內亂重要罪犯，証據鑿然。應請大總統查照前項申令，立將楊度孫毓筠嚴復劉師培李燮和胡瑛段芝貴朱啟鈞周自齊梁士詒張鎮芳袁乃寬等：即日明正典刑，以謝天下。……云云。

電去後，袁氏限滿無覆。於是唐蔡李諸人，乃於二十五日，通電全國，敷袁罪狀，宣布雲南獨立，匕鬯不驚，軍民歡忭。於是乃先編三軍，定名曰「護國軍」。以蔡鐸爲第一軍總司令出川，李烈鈞爲第二總司令出桂，唐繼堯自領第三軍出黔，會師武漢。此當日出師之計畫也。

(三)各政務之處理

軍事一起，餉糈浩繁，各種政務，自不能不縮小範圍，以節經費。於是乃另組織軍政府，廢除將軍巡按使之名，仍稱軍民政之首領爲都督，由唐領之。設參贊參議等官，贊襄軍務，並設秘書。參謀·軍政·民政。四廳：通電各友邦，聲明義舉之宗旨，並對於各國應繼續履行條約各事。而增兵增餉，厥爲其時要圖。蓋雲南陸軍常開戰事，僅兩師一混成旅，憲兵一隊。及西南普洱各防獨立步兵十餘連，普洱獨立步兵一營，警備隊九十三隊而已。義舉後，初編爲三軍。並於省城設立徵兵事務所，先後共成三十六團，兵力驟增二倍，於餉械上未免困難，不得已由各機關提借，紳民捐輸，以資補助，特表列之：

各機關提借存款一七二，〇〇〇萬元

停辦中學以上學校並裁閒冗機關每月一三，〇〇〇萬元

鹽款——一百六十七萬餘元

本省捐輸——三三五·一〇〇萬元

南洋及上海各地捐輸——二二·八〇〇萬元

雲南中國銀行銀幣紙幣——二八〇〇〇萬元

以上共得餉銀五百六十餘萬兩，軍械除由本省之兵工廠加工趕造子彈外，向外國共購獲一萬四千餘枝，龍觀光投誠，繳槍千餘枝，此又籌備餉械之情形也。

〔四〕防禦輸送等設備

大兵既出，各地空虛，遂不能不爲留守計畫。一面與法國約，拒絕法政府越境運兵之要求，邊地對汛，嚴加稽查。命劉祖武修家統兵鎮臨蒙；馬文仲之兵一游擊隊鎮開廣；李友勳之兵鎮武定；戡翼翹之兵鎮大理；唐繼禹爲全省警務處長；庾恩賜爲憲兵司令官；趙藩李

坤袁嘉穀爲全省團保局之總會辦；其駐紮各屬之警備隊，除簡舊外，均改編爲游擊隊。此對於防禦之設置也。輸送之法，由省至川南設中左二路驛站；至桂設右路驛站，其輸送軍用品之手續，總部及各站間，隨到隨轉，先電各站，接收遞送，有守備隊護送隊官兵，護送前進。驛站路線，與兵站路線相同，由經過地方縣知事兼管，按站設驛，傳遞軍書，比之兵站之輸送軍用品物，尤爲敏捷，且組織簡單，每站僅設書記一人。此外並於昆明設赤十字會及一三三病院。各兵站間，亦設病院，以療治傷兵焉。

〔五〕四川南部之戰況

滇軍出川之計畫，初定以第一軍總司令蔡錕率趙又新顧品珍兩梯團，出永寧取瀘州爲中路主軍；以第一梯團長劉雲峰率鄧泰中楊綏兩支隊出昭並取叙府爲左翼，繼因黔省宣布獨立，復由滇黔委戴戡爲滇黔護

國軍右翼總司令，率黔軍熊其勳一團並由殷承勳率華封歌一支隊協助出松坎攻綦江，規重慶爲右翼，此護國軍在川之部位也。左翼之两支隊先發，民國五年一月十六日至十九日間，遂於川境之燕子坡黃城耳榨印村等地與北軍戰，乘勝佔領橫江。楊綦等身先士卒，衝鋒猛進，敵棄機關槍於河，死者甚衆，遂奪取叙府，北廷大震。四川將軍陳官懸賞五十萬元。伍祥禎馮玉祥調兵，四路圍叙，前後劇戰七八晝夜，我軍僅一梯團，共有兵五營，大敗敵軍三路，計二旅勞營。皆將士勇敢之方也，旋調州兵力單薄，麥錫調動敘城兵四營，留田中毅一營守叙，敵軍來攻，力不支，乃退守橫江。

中路軍前部，於五年一月二十六日抵畢節。川軍第二師長譽存厚遣使來商，約爲響應。我軍一入蜀境，倖與劉軍對壘。劉軍詐敗，我軍尾追。迨抵瀘州境，兩軍方會合，直搗瀘城。事洩，陳軍派駐川北

軍。馳至瀘州防守，劉軍退至納溪，遂於二月二日在納宣布獨立，與滇軍合力攻擊，大江以西，胥歸我有，滇軍旋由泰安場渡江，攻大龍山羅漢場等處，以拊瀘城之背，詎敵軍潛師渡江來襲，守軍（劉部四川軍）防護不力，藍田壩月亮岩等地遂失。江北之師，只得退回納溪，以資防禦。旬日間於雙合場棉花垵與敵鏖戰，敵軍傷亡千餘人，我軍死傷亦衆。高級軍官如蔡鏘羅像金願品珍趙又新等，皆上陣督戰。時叙州失守，中路軍轉戰經月，喪亡失踪者，不下千人。乃離棄納城總司令行營，移住大舟驛，休養兵力。三月中旬，我軍接濟已到，兵力已蘇。趙又新願品珍兩梯團再攻納溪，連克敵壘，擄獲甚衆，然仍未急攻瀘，蓋蔡鏘之計，以得地多則守備難，主旨在折損敵人之兵力也。

右翼軍總司令戴戡，則於二月十三日由貴陽行抵松城。北軍四營

多，已扼險鎮守。我軍分三路進。佔領青羊宮、起水、東溪等地，擊斃敵甚衆，旋攻下馬口、聖相子堆。二地爲綦江重要門戶，敵收集江津各地援軍，屢次來攻，意圖恢復。然屢戰屢敗，先後喪亡，約千餘人。退回油羅、坭守，我軍三面圍攻，歷七晝夜不下，乃設計誘敵，與戰於二塗岩等地，敗之。綜計此役，我軍接連血戰十餘晝夜，戰線亘數十里。雖屢大捷，而敵援不絕，遂變計分兵助義勇隊襲擊川南涪州各處，以分敵軍，兼圖巫夔。適廣西於三月十五日宣布獨立。「護國軍」聲威愈狀。袁氏不得已於二十二日取消帝制。命四川將軍陳宦致電漢軍，請求息戰。蔡總司令與之約，定停戰規約四條，以一月爲期，後以協商無效，又復展期。時陳宦以勸袁氏退位不允，於五月二十二日宣布獨立，於是四川之地，盡入義師範圍，袁廷僞任周駿督理四川軍務，調陳晉京、周駿受命，由渝攻涪，陳敗率衆遁，周駿遂入成

都·未幾，袁氏死，黎公繼位，調陳周二人入京，任蔡錕督川兼署民政；而周匿不發表，滇軍因宣布周駭罪狀，派兵分道進攻，周不支，川亂遂平。蔡錕以喉疾力辭督川之命，舉羅佩金自代，在川護國軍二師·特編入川省陸軍云·

〔六〕迤南方之軍情

李烈鈞之委第二軍總司令也，率師取道蒙自出開廣，爲由粵入贛之計時五年二月二十日也。廣東將軍龍濟光，促其兄覲光，承僞命爲雲南查辦使，督兵假道桂省，進屯百色，窺我邊境。李商之唐公，以張方兩梯團，趕速集中富州廣南附近，派兵扼守剝隘天井關一帶要隘，並自率一混成支隊策應。挺進軍司令官黃毓成，第三軍第一梯團長趙鐘奇，各督所部，由黔境東下，趨百色協擊敵之側面。三月二日，龍軍經剝隘漸向內進，張梯團長開儒率兵星馳往援，連敗之於虹山峽。

朝，龍軍懸五色國旗，遣使請暫停戰。同時敵司令黃恩錫，復率衆由西林入達至廣南，力梯圍長聲潭，督兵拒之，大敗其衆於龍潭。黃毓成趕鐘童之兵，均先後會於西隆，分向八達百色，襲擊敵軍後路。適廣西獨立，義聲大震，桂軍陸裕光由百色專催我軍，速往會商，迫龍觀光繳械，觀光亦通電各省，贊同共利。

先是廣東將軍龍濟光，意欲從滇南防起兵，傾覆護國軍之根據地，觀光出兵百色後，復潛遣其子體乾回滇勾結土匪。及觀光反正，體乾之兵，復於三月九日起事，陷箇舊，並分撲臨安蒙自，南防勦匪軍總司令官劉祖武，第三旅長李修家等，督兵先平蒙匪，次解臨圍。連戰克捷，斃匪數千。十八日趙支隊長世銘統率所部，向鷄街大屯進規箇舊，鏖戰一晝夜，轟斃悍匪約千人，餘匪竄赴江外。二十日遂克復箇舊，惟其時龍軍司令黃恩錫自廣南敗後，竄入邛北彌勒壩西竹園十

八寨。二地俱在並擾至婆兮方面。軍府乃調趙世銘之兵駐阿迷，居中調

度，分路迎擊，並派陳維庚李識韓楊體震殷廷佐所部，由婆兮進勦，黃毓成等率兵由黔桂邊擊其後路。龍軍勢促，遂克復竹園彌勒十八寨各地。四月十二日，支隊長李識韓攻克邱北。我軍更乘勝渡江，破龍氏故土逢春嶺諸處，迤南悉平。

〔七〕黔湘方面之軍情

護國軍三路出師之計畫，初定以韓鳳樓黃毓成等之師入黔，會師畧湘。旋以戰略變更，分兵助攻川桂，於是畧湘之計，遂委之黔軍，以王文華爲司令，由鎮遠銅仁一帶進兵，連勝十一次，克復晃州。黔陽洪江沅州麻陽靖縣通綏綏寧諸城，擊破敵軍三混成團，死傷甚重，下游諸省，爲之震動。時敵軍大隊，悉集川省，聞報遂於湘西大增援兵，我軍集中大興場麻陽高村等地，斷其聯絡。三月初，武岡敵軍，

進擾綏甯，爲我軍擊退，旋分四路來攻。以沅州一路。戰事激烈，前後鏖戰凡七八晝夜，斃敵甚衆。麻陽一路，我軍以白刃衝鋒，奪獲陣地十餘，四月七日。因奉令停戰，乃扼守原地駐紮。時滇省軍府委任程潛陳弼爲湖南招撫使，由黔至湘，零陵鎮守使望雲亭爲程舊部，遂於四月二十六日宣布獨立。復率兵進駐武崗寶慶，湘南一帶，遂歸我軍掌握。未幾鳳凰廳鎮守使田應詔，相繼獨立，敵軍周文炳及范國璋所部四混成旅，全向蔡州以下撤退，湘西一帶，復爲我軍戡定。其衡寶兩路敵軍，因桂軍進取，及湯弼銘獨立。亦陸續退出，而湘省遂全爲護國軍所有矣。

〔八〕袁世凱取消帝制

自滇省舉義，黔桂繼之，聯軍壓入粵境，民黨於潮汕等地響應，龍濟光不得已亦在廣州宣布獨立，於是浙江之呂公望，陝西之陳樹藩

四川之陳宦、鍾體道；湖南之湯薌銘等；均先後附義，我軍大振。袁氏氣奪，乃延期卽位。護國軍仍不稍易其志，袁氏計窮，五年三月二十二日遂發表取消常制之偽令。唐公因聯合護法各省，否認袁氏之大總統資格，並依法承認黎元洪爲中華民國大總統。設軍務院於廣州，指揮全國軍事。主張恢復國會。時袁氏受護國軍迫令解職之電。仍復留戀不去。唐公知非厚集兵力，不足以達倒袁之目的也，添編護國軍至八軍。欲大舉北伐，適袁氏病亡。五年六月七日，黎元洪乃依法繼任總統。軍務院以恢復舊約法，召集前參眾兩院；撤退各路北軍，召集軍事會議，並懲辦楊度、梁士詒等禍首十三人爲請，然羣小盈廷，未能辦也。於是六月二十五日，海軍總司令李鼎新以第一艦隊，集中吳淞口外，宣言加入護國軍。以「擁護黎大總統，保障共和。」爲目的。於是帝孽之氣漸奪，黎大總統始得自由發展政策，而恢復約法。重

開國會之命令並下，南方之軍務院，隨亦取消矣。是役也，雲南以一貧省起而倡義，使中華民國之運，斷而復續，雖由國人之自覺，亦少數英雄豪傑之士，所以鼓舞而成也。

介紹新書

北京師範大帥教授王桐齡著

一 中國歷代黨爭史

定價八角外埠加郵費五分

是書上起先秦學派下迄戊戌變政凡歷代黨禍莫不原原本本披露真像誠傑作也

二 儒墨之異同

價八角外埠加郵費五分

是書以儒家本經之四書墨家本經之墨子為根據參以五經三傳與先秦諸子學說中之有關於儒墨者及後世諸家評論列舉儒墨二家之學說理想及事實上種種異同之點比較研究詳為疏證有志國學者不可不人手一編也

三 東遊感

定價五角外埠增加郵費五分

是為先生最近遊歷日本之作凡日之政

教風俗習條分縷析錄之於書誠遊東瀛之秘笈也

四 新著東洋史

全書三冊第一二冊已出版每冊定價八角

是書詳述東亞民族事蹟取材宏富敘事整潔為近代史界第一名著曾提出日本帝國大學校為彼邦人士所稱許其價值可想而知也

以上各書總發行所北京高等師範學校圖書館代售處上海五馬路同升公棧內本省商務印書館中華書局均可代購

雲南疆域沿革圖

全一冊定價三角外埠加郵五分

夏光南製全圖十一幅上起兩漢下訖今代圖幅精緻色彩鮮明為研究雲南掌故者參考必要之書

發行所昆明市立第五小學校

代印處崇文印書館

雲南文化史

正誤表

頁	行	字	誤	正	頁	行	字	誤	正
頁序	一	二六	入	人	九十四	七	十五	爲其	其爲
一	九	八	入	人	九十四	二	五	爲其	其爲
王序	三	十六	筋	筋	九十五	十	十	民	民
一	十二	三十三	傷	傷	九十五	八	十	我	改
二	十二	三十三	答	康	九十五	五	十	治	治
二	四	七	也字下 落去兩句	閉新文化祇數 十年合衆國之 民舊族也	九十九	二	四	治	治
董序	一	七	柄	柄	一〇一	九	二	爲民	士
二	十一	十三	子	子	一〇二	九	二	爲民	士
自序	十一	三	子	子	一〇二	五	十七	中密「丙」	添「丙」字
雲南文化史	十二	三	種	類	一〇三	九	二十三	遍羅後同	遍羅
一	十一	三	代	史	一〇四	十	十一	誤	誤
二	五	二	種	類	一〇四	六	十二	以多則	則以多
三	八	四	夔	夔	一〇五	六	九	搜兵	兵搜
三	五	二	夔	夔	一〇五	六	十二	以多則	則以多
二	四	十六	夔	夔	一〇七	九	三	形	刑
十七	四	十二	夔	夔	一〇七	六	一	旋得失	得旋失
十八	四	十六	夔	夔	一〇七	九	三	旋得失	得旋失
二十	八	八	夔	夔	一〇八	八	十九	總	總
二十	五	十六	夔	夔	一〇八	八	十九	總	總
二十	八	八	夔	夔	一〇七	九	三	連	連
二十六	一	二七	夔	夔	一〇七	九	三	連	連
二十七	一	二七	夔	夔	一〇七	九	三	連	連
三十	四	四	夔	夔	一一〇	八	十九	總	總
三十三	九	五	夔	夔	一一〇	八	十九	總	總
三十六	九	五	夔	夔	一一〇	八	十九	總	總
三十八	十二	四	夔	夔	一一二	四	十一	零	零
四十二	一	十一	夔	夔	一一二	四	十一	零	零
四十二	六	六	夔	夔	一一二	四	十一	零	零
四十三	九	四	夔	夔	一一二	四	十一	零	零
四十七	十二	二	夔	夔	一一二	四	十一	零	零
四十八	十二	二	夔	夔	一一二	四	十一	零	零
五十四	十二	二	夔	夔	一一二	四	十一	零	零
六十	十一	六	夔	夔	一一三	七	八	川	川
六十一	一	九	夔	夔	一一三	七	八	川	川
六十二	四	五	夔	夔	一一三	七	八	川	川
六十四	八	九	夔	夔	一一三	七	八	川	川
六十五	三	二	夔	夔	一一三	七	八	川	川
六十五	十一	十五	夔	夔	一一三	七	八	川	川
七十二	八	二	夔	夔	一一三	七	八	川	川
七十二	九	七	夔	夔	一一三	七	八	川	川
七十五	五	六	夔	夔	一一三	七	八	川	川
七十八	三	十八	夔	夔	一一三	七	八	川	川
七十八	十二	十三	夔	夔	一一三	七	八	川	川
八十六	五	二	夔	夔	一一三	七	八	川	川
八十八	六	五	夔	夔	一一三	七	八	川	川
九十二	六	一	夔	夔	一一三	七	八	川	川
九十三	十	二	夔	夔	一一三	七	八	川	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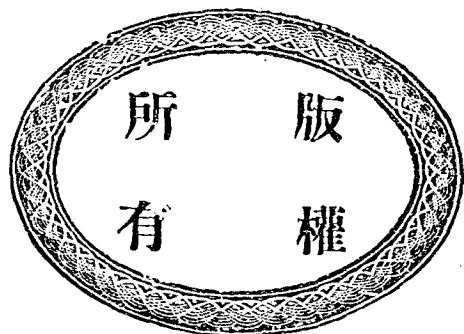
東遊 帥常 鞞 殷 繁 一 稱 太 右 宇 多 狀元 侍 益 臧 軍 委 探 劫 劫 者 付 失 十 零 般 川 宜 全 川 總 連 旋 形 次 颯 颯 以 搜 誤 演 字 中 爲 士 七 絲 治 旬 我 民 爲 其 東遊 學 帝 鞞 殷 繁 種 大 右 宇 榜 待 益 臧 軍 受 救 劫 劫 部 附 尖 十 年 爲 其

中華民國十二年九月一日出版

雲南文化史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四角

外埠加郵費三分



編纂者 夏光南

校訂者 王桐齡

印刷所 雲南崇文印書館

發行所 昆明市立第五小學校

代售處

雲南新亞書社
北京師範大學校

#6
102494

102494